

向日葵

人文花園里的
雙月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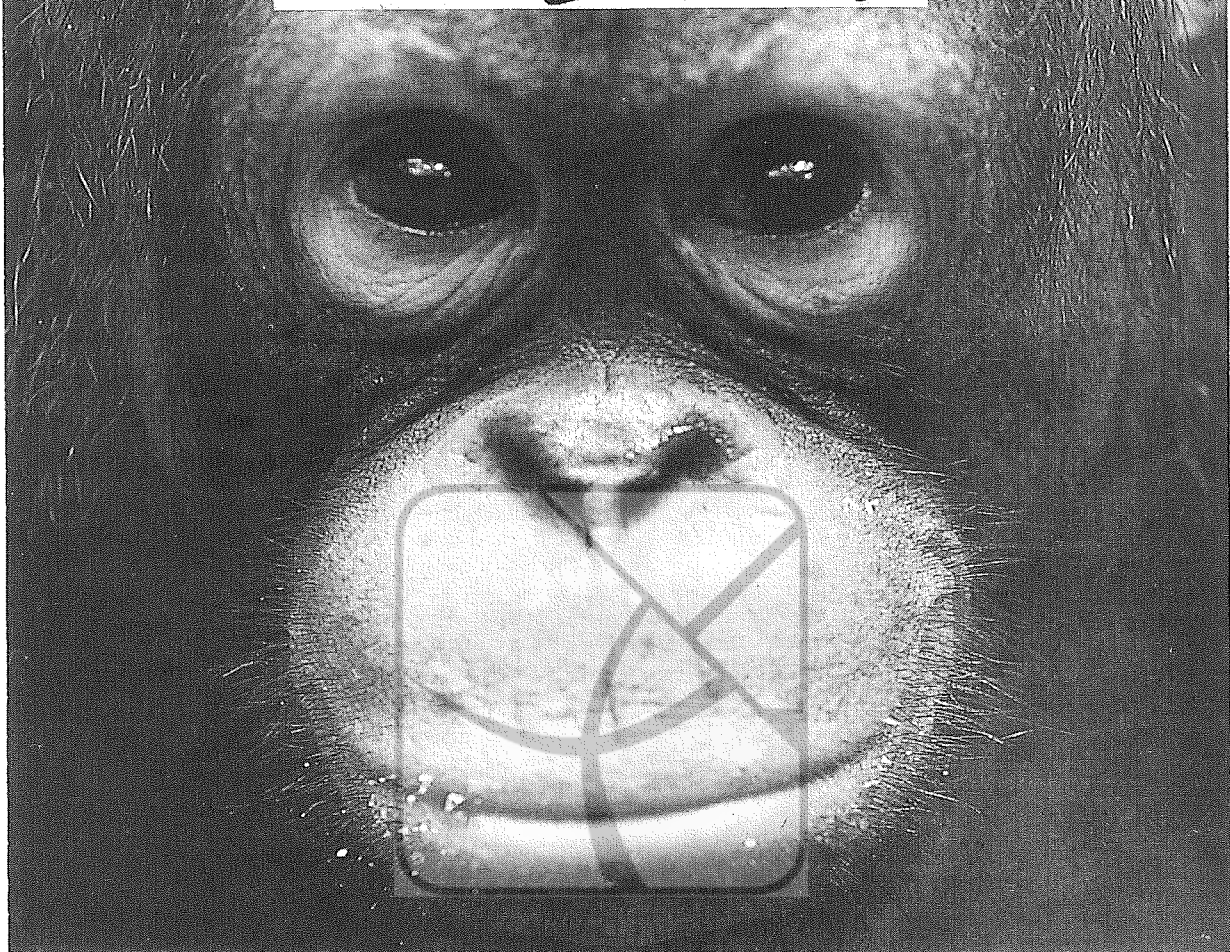
特大號

第十期

15 .09 .1998

度假的 100 种方式。钟晓阳专辑。黄惠婉诗展。
向日葵二周年纪念。残缺的天蝎座女子孙美玲。

我就是 喜欢看着 你的眼睛



我相信，只有在屬於我自己的感情国度中才能找到我真正的面貌。
我想，一定是我把自己的感情隐藏得很好。
不然，就是妳那不细腻的心灵一直都忽视了我的存在。
我曾对妳说过，我的双眼早已被囚禁在自己所筑的堡垒内。
但是，我就是不能对妳说出原因啊！
我未曾将自己放鬆过。那怕是在生命中最丰盛的季节与即将凋零的时刻。
我只祈求自己可以用一种很温柔的神情，远远的观望妳。
而妳，就是我所有的理由。

我就是喜欢看着你的眼睛。
我觉得闪烁在你眼睛中有我想要的感动。（当然，我早已察觉你偷偷的凝望了。）
但是，我就是不能对你说出：我知道了啦！
我只有等待。
等待，我们可以如期降临的爱情。
我想，快萌芽的感情是无声无息慢慢的滋长。



不知不觉两年囉!

◎ 黄丽诗

最终，我还是赖不掉！

在这里我想，我实在不得不套上爱莉在上一期所说的：“我们实在是太不想争风头了！哈！哈！”

既然已成了事实，再赖也赖不掉了，就好好的写吧！

这期确实是有些不同，或者可以说是“非同凡响”的。（这并不是我们自己卖花讚花香。）为什么？因为……《向日葵》两岁了！我们岂可容许自己坐视不理它的成长？因此在这期內我们特地增加页数至八十版，且开设了四版《向日葵》2周年纪念专辑，让大家热热闹闹尽情的为《向日葵》大事庆祝一番……。

在这两年內，我们是从艰苦中一步步的走了过来，接下来的日子我们将会以更坚定的步伐向前迈进……给你们阳光充足的《向日葵》，是我们的承诺。

快到年终大假期了！大家可有好好的计划到哪里度假啊！如果暂时还没想到的话，那就要好好的参考这一期我们特别为正在度假的、等待度期的或者没得去度假的朋友而特别企划了《度期的 100 种方式》专辑。同时也让马华文学界著名的小说家菊凡骑着电单车带你遨游金马崙。来，与我们一起度假去吧！

这一期个人秀场中的女主角是孙美玲。爱莉说，她是一名 CACAT 的天蝎座。她好像可以很 IN，也可以很含蓄的那种人。老实说，我对她其实并不是很熟悉。但是，我喜欢在她清淡文字中川行，並慢慢地发掘她独特的风格。希望大家也可以透过她的文字，而享受到那股清新可口的味道。

惠婉是我们的忠实读者，来稿很勤，大家一再捧读她的诗。因此，这回便做了惠婉诗展。继朱天文之后，这次由钟晓阳担纲演出人物专辑，播放了她的小说“Emily”和几首诗。

你们一定会很感兴趣，这期在漫画空间中隆重登场的又会是哪一位大师的作品呢？放心好了，凡经由佛宝介绍必属于有“看头”的作品。前几期的漫画都没令你们失望，这期当然也是好作品，是大友克洋。除了大友克洋的作品以外，我们也加了几版 100%由本地出产的作品。他是谁？看看不就知道了吗？

延续上期所开辟的两版咖啡小馆留言簿，我们继续摘录下来来往往的客人的留言，让大家感觉一下小馆內除了洋溢着咖啡浓浓的飘香外还有络绎不绝的客人们的温情。

看看这期的彩色花园是不是很热闹？有快乐玩闹的小孩，里边是不是也有你曾经欢乐的记忆呢？那麽，我们可要感谢颜东闻，是他特地为我们做出这个超效果的“拼贴欢乐图”，让我们的回忆也较具体些。

是猪？是牛？是人猿？这期黑白精选是动物世界。它们也有它们的感情世界。听听它们的说话。

哇！好累好累。肩膀好酸痛。终于都写完了。现在不是先要一杯咖啡。而是先来一片虎标药膏。

《向日葵》编辑室

顾问：罗绍英校长、庄琇凤副校长
 总编辑：陈强华
 执行编辑：黄丽诗
 助编：林爱莉、卢佛宝
 美术编辑：颜东闻
 电脑打字：谢宝玉、林爱莉、黄丽诗
 拔眼相助：容榕，绍轼，家威

出版：大山脚日新独中
 地址：Jit Sin (Ind) High School
 Jalan Aston,
 14000 Bukit Mertajam,
 Pulau Pinang
 电话：04-5305063
 电传：604-5383173
 电子邮件：s_f@mailcity.com

第十期《向日葵》的最后编版工作还是落在学校假期中。

而你想到了该怎样去自我放鬆的方法吗？是不是已计划好许许多多好玩又有趣的活动呢？还是，仍然很忙，忙到真的不能自己的一种？

不管怎样，假期就该有假期的心情对吗？

（再这样持续下去，我想整篇的稿就势必以自言自语的方式苟存下去了。）

假期啊！无形中，我整个心情也跟着很“假期”起来了。总是希望可以慵慵懒懒的过着“假期生活”啊！

可是再想深一层，如果再继续慵慵下去，

《向日葵》的出版日期可就越脱越远了。

虽然，我目前並沒有机会享受到出外“度



天天快快乐乐

◎黄丽诗

我们选择的“度假”不是一定要出去逛逛的，不相信可以看看我和爱莉还不是天天上班，可是我们还是天天快快乐乐的过我们的“度假天”。

快乐就好！

快乐就好啦！

假”的滋味，可是我仍旧还有《向日葵》的陪伴，但这种方式可是让自己快活起来的理由。

《度假的 100 种方式》也不过如此吧！

其实，工作也很快乐呀！我和爱莉还是在天天上班时一起结伴去吃早餐、午餐有时还会去吃 3:30 的下午茶。我们工作得都可以是像“度假”那样的逍遥自在（但是工作还是必需要做）。

快乐就好！
快乐就好啦！



© Copyright, 1998 by Eddie, M

昆德拉：我想你一定很喜欢米兰·昆德拉的作品吧！不管怎样还是很高兴你说，你已经爱上《向日葵》了。

祖安：两个月，两个月真的很快过去了。别难过嘛，两个月以后，S. F 又会和你见面了。对了，明年的《向日葵》将会以全新的面貌来与你相会了。

文迪：别因为自己的丰满而看不开了。除了外貌，尚有~气质。

田展：要提升自己的写作能力，就必须多看书。此外，尚需勤力的多写稿与投稿。努力吧！

空瓶子：很多事情不是要等待有“MOOD”才可以去进行的。你可以多多写信给我们了，当然别忘了多投稿给我们。

茜文：你说《向日葵》第九期中篇小说专号有几篇看似很“前卫”的东西，令你看来许多“惊喜”好像看似没什么的，卻可以让你花几天的时间去思考有关那几篇小说的“结构”。下一期的《向日葵》将会给你更多的“惊”与“喜”。那是怎样的一种玩法呢？那你可就要慢慢的期待囉！

螢螢：我们已经向阿凡转述你的讚美给他听了。当他一听到有人喜欢他所写的彩色花园以后，就苦苦哀求我们的总编，希望以后的这版都可以让他写。他说要在这片美丽的土地上闻名……天呀！（不过总编还未答应他的要求。）



木子：终于听见你的心情起伏了。很好啊！经历一段感情的挫败，不是很坏的事。人总是从失败中吸取经验的。把你所有再也寄不出的“情诗”整理好，投稿去，可能有很多人会喜欢你的呕心沥血之作，说不定呢？

爱慈：非常的对不起，每一次和你合夥打羽毛球都是令你输球的。下次，我答应你，我一定会把球技给练好的。

理典：假期“SIAN”啊？欢迎你到编辑室来找我们或者帮我们校对稿件的。但是，别忘了带一些零食上来，我们会更……（你“识做”了！）

太平湖：喜欢五十岚大介的漫画。佛宝很高兴因为又多一名知音了。什麼？你有很多很多的漫画，实在是太棒！找一天，我上你的家去搬。之前，我就到一位朋友家中跟他借他所“储”了六年多的漫画回家看，但是很不幸的是卻让我在短短的四个月中看完了七七八八了。

最近比较烦

◎陈强华



最近比较烦（噢，天啊，不是那首很烦的歌）。
我烦着想要怎麼庆祝二周年纪念。

不知不觉我们（好不辛苦地）已编了十期。在这惨淡经营的两年里，我们嚐尽了酸甜苦辣。．．．．．说了大家也不能体会到的，我们竟这样过了两年，接下来的日子还长，我们要用更稳健的脚步迈向第3年。

我们要怎样庆祝二周年纪念呢？

开酒会 PARTY？吃火锅？吃海鲜？看电影？吃红

豆冰？．．．一大串的建议，不外去吃喝玩乐，花天酒地。最令我们伤脑筋的是受邀名单及进行方式及地点。

后来经过大家冷静思考后，二周年的庆祝方式就改变了。

爱莉说：“我们还是低调处理二周年纪念吧！”

说得也对，尤其正值经济不景、动荡不安的时候，我们还是低调庆祝二周年纪念好了。我们用两版来刊登大家的贺词、颜东闻帮我们布置了这麼“充满热闹气氛”的版面。我们都十分高兴。我们有信心走下去。来吧，举起你们的酒杯，让我们高呼“向日葵二周年万岁！”

来，乾杯！

各位乡亲父老、亲朋戚友、兄弟姐妹．．．．．

今天是我们《向日葵》2 周年纪念 PARTY 来，不要客气，请用餐，现场能吃的就把它吃完，能用的（文字）就把它用完。今天我们的准备如有不周，还请诸位多多包涵。小弟谨代表《向日葵》同仁向诸位致万三分的谢意，感谢大家在百忙千乱之中抽空出席我们的 party。谢谢。现在请各位举起您的酒杯（倒杯矿泉水），让我们为《向日葵》“饮胜”，並祝它永远美丽，永不凋谢。饮．．．．．胜．．．．．！



©Copyright, 1998 by Eddie, H

少傑：我们在编辑室里抢读你的信。大家都急着想知道你在罗马尼亚发生了什麼事。大家都说：“你好命死囉！能自由自在地在欧洲游荡。”希望在我的有生之年，我们可以在欧洲，缩小些，或者意大利见面。代问候玮钧与天赐。《魔鬼俱乐部诗杂志》应该在意大利出版，你收稿了吗？

林茹莹：我们的编辑室很温暖，很热闹。刚听「黑豹」歌声中传来“每天都有新的理由／使你无法拒绝去接受／高兴就来难过就走／不会在意别人的感受”每天都有人来编辑室找我们，“高兴就来难过就走。”如果你想上编辑室来“学习”，我们当然很高兴。来时，请先用电话联络我们。

六根脚趾：那天我们去 B.M. PLAZA 吃红豆冰。别小看颜东闻，他的胃口也很大，可以连续吃两碗红豆冰之后，还邀大家吃 BIG MAC。你喜欢他的漫画，他知道后又乐死了。他可能假装地问：“谁喜欢我们漫画？真的吗？嘻嘻！”

美丽：其实《溜滑梯》是专门给爱诗者的园地。第十一期將是我们的改革号，有些内容將作调整。希望你能把《向日葵》推介给恒毅中学的学生。

协力：你写的诗是“见得人的诗”。很久都没有收到你的作品了。

雨云：也很久没有收到你的作品了，你还在大山脚吗？

娃儿：为什麼你还没买《向日葵》呢？为什麼你的朋友都把旧的《向日葵》让你？支持我们，就是买《向日葵》、写稿给《向日葵》。你是谁？别再吊我们的胃口了。



讓我們出發

◎林爱莉

●我们很久没有吃火锅了，那天我，强华和宝亿姐再次征服大山脚巴刹，买了大包小包的火锅料，来一次大型的火锅会，出席者众多，工作室的大小再加上各处亲朋好友，两锅子热热闹闹地挤在这小小的地方，好不“热”“闹”。还有一次我们煮了 bubur cacar，oh oh，虽然有一点烧焦，但是焦香和蕉香合在一起，其味道确实美妙，我不知道强华吃了几碗，我和丽诗是吃得吃不下午餐啦！

●我们常会做一些和吃有关的事啦，比如讨论午餐去哪儿吃？下班后要哪里吃点心，最近又流行吃 ice kacang 了，我们并不是完全快餐小孩，其实蛮乡土的，都支持本地小食啦，我和丽诗、小琦也吃 roti canai 当午餐，喜欢吃黑人的 rojak，宛然是要去台湾了，不然我们的下午茶有时是 3 in 1 的豆水豆花加凉粉，所以，再次强调，小馆原本不会太挤的！

●（STOP，有点反胃，刚才的炒河粉吃太饱了。）

阿森：年终办生活营？忙呀！私下玩玩可以啦，搞大型的时机未到啦！不然年终就找个地方去度假，你呼吁一下，看谁要去。

花精：你的朋友们的订阅单资料不齐，没有写上订阅期数、没有留下联络电话，好糊涂呀！还有呵，下回寄书款给我们时请记得在抬头写上 JIT SIN (IND) HIGH SCHOOL。

阿晓和田田：要写信给个人秀的秀男秀女可寄来《向日葵》，我们帮你们转交。田田，你姐要什么海报，或者叫她联络我们啦！

JIT SIN (IND)
HIGH
School



向阳：来编辑要带什么来？早阵子你可以买饼干，现在不吃饼了，很想吃糯米粥，我们试过在编辑室里用电锅煮 BUBUR CACAR，吃到下班都吃不完呀，腻死人了。

为明：偷偷把他的漫画寄来吧，他不敢打你的，他真是谦虚得有一点婆妈。

清发：故意在这里说你是个婆妈的男生你吹咩？三次了，足足三次，你都写信来问我们要不要你的漫画，要啦要啦，下次寄漫画来，我不要再收到你的信了。

●不只是生理粮食而已啦，精神粮食我们也希望逐渐本土化，sokonglah barang buatan tempatan，是不是这样子讲的。只是我们觉得我们常常忽略了身边熟悉的，然后去找那些外来的悲哀呵！

●所以在接受外来的新资讯之外，我们决定认真地做属于我们大家的东西，首先出场的是漫画，许多读者常说我们介绍外国漫画，他们想看一些本土的东西，这正合我们的意思，刚好又给我们遇上一个非常合 key、非常热心的漫画新 kaki。谁呀？留意这期和下期，就知道了。

●不只是漫画，许多东西都可以做的，我们想做的太多了，明年将会有许多惊喜出现，但能不能真的惊喜，还要看读者们的反应，我是希望读者可以更活跃一些，想要什么就提出来，然后去做，只是期待别人去做是不可能得到更大的满足感，我们总是在等别人给我们什么，结果得到的不过是别人的东西，我想应该去发掘我们所有的，即使是平时我们已经习惯的东西，套句玮翔说的：与其找个适当的地方去玩，倒不如学会去发掘好地方。

●好吧！让我们出发去寻找我们的好地方。

慢慢来，
还有很多。

（哼，你不寄我就叫为明去偷。）

铁槌：来稿收到了，影印版字体很模糊，打字时很辛苦，边打边玩猜字游戏呢！

河马：我猜你就是无路用，对吗？谢谢你的书签。

西耐高：（吃奶高？）SORRY SORRY 玩玩 NIA，向日葵 POSTCARD？出了有谁要买，现在很少人收集这些东西了啦，都觉得银纸较为有收藏价值。

爱薇：听妳说了，我太想去看丹州的星星了，可惜妳就转来槟岛了。呵我想起了，我是不是还没寄订阅表格给你？就等妳上来编辑室拿好吗？



真的 很喜欢哦!

◎ 林茹莹

感觉很好。‘彩色花园’很漂亮。阿凡写得很好，很喜欢。小说专号很喜欢。喜欢杨国丰和周擎宇的作品。有时小说读多了很难区分小说和散文。如西西写得像散文的小说。

《向》绝对是个有“深度”的杂志。因此不少东西我仍看不懂的。《向》的专栏和转载的文章蛮多的。因此有时会感到沉闷。无论如何，专栏减少了。或者也许是没像以往般一人一版吧，页数减少了，给新秀和读者的版位增加了。如‘个人秀场’和‘读者叩应’。我非常喜欢‘咖啡小馆’，‘读者叩应’和‘回响’的版位。这让我想起《椰子屋》数页的热线。很多读者写信去《椰子屋》，编辑答得不亦乐乎，我也看了不亦乐乎。真的很喜欢哦。

感觉上《向日葵》是本蛮有野心的杂志誓要做得非常出色。如第9期的‘小说专号’，第8期的‘诗坛新势力’。还有‘人物专辑’。‘人物专辑’办得不错。

亮相的作家尽是台湾作家。可曾想过让本土作家“亮相”吗？

关于专栏，我极喜欢张玮彬的‘发现’。还有庄琇凤副校长的‘心语’。听说最近出书了，是吧？觉得《向》越来越热闹了。稿很挤。有时连‘大草场’和‘溜滑梯’也要让位呢。

记得上回看了第2期的‘特别企划’后，想写信来问在大山脚哪里有读书会呢？

《向》所介绍的漫画在市场上不易找到，都很特别。阿保美代的漫画也不错啊。要找阿保美代的漫画不是在漫画部找到的，而是在中文部台版书找到。看来，好的漫画可当作本读物来读，品尝生活。

欧阳应霁除了画漫画，还写散文。很喜欢他的散文。读了《气氛》时用想像画面来读。这会不会因他的另一个身份——漫画家。其实作取材也相当特别。他的“双重身份”使我想起张小嫻。张未写小说散文时，曾做编剧的。她用不少伏笔在其小说里，她懂得什麼時候安排故事的高潮。

《向》的编辑们很相亲相爱，很乐得其中。我很喜欢这种气氛。我希望将来我会做编辑，因此我欲提出一个不知是否会令你们难做的要求，在等待 STPM 成绩揭晓之际，我希望可上《向》学习学习。我很想肯定我是否能胜任这一类工作，但我坦白地说我什麼都不会。我衷心希望可以啦。STPM 成绩揭晓大约在3月末及4月之间。

对了，这两张纸都是我功课做错的废纸。我用来写信，你们不会见怪吧。

还有就是，我的名字竟在卢佛宝的致谢名单里真是吓了一跳，但很快乐。无论如何，我写得并不好。真的感谢你们接受我的作品，谢谢。

快乐快乐快乐。

两个月久吗？其实真正想起来，蛮久的。但目前的我很忙（还有盲）所以不觉。只是有时会想：已好久没读杂志了。但睡醒后忘记了。

第9期的《向》内页有颜色的纸张使《向》不致于单调。

写给茹莹：

光阴似箭，岁月如梭，（真是老土的开场白！）很快地“向历”的一年又将结束了。

每个一年都是一个转折点，两周年纪念就以增加页数来表示庆祝，我想对读者来说这是最好的庆祝方式了，是吗？

起初我在想，要不要也做一个“读者意见调查表”之类的东西呢，许多人总喜欢在岁末检讨自己的嘛，最后没有，我们把部份的读者来信整理出来，做了四版的读者回响。

读者的来信都算是给《s.f》在精神和行动上的支持，我们读到读者称赞的话语，因为这表示我们所做的正是读者所要的；同时我们也接受读者给我们的批评，这样我们便能无时不刻地检讨自己；除了有关《s.f》外，我们也爱读者来信和我们谈谈他的生活，好些读者已不再是我们的读者了，因为经常来信和到访，渐渐地变成了《s.f》的朋友。我喜欢这种交流方式，大家因为一本书，一起成长了，成长的不只是你，不只是我，也不只是《s.f》，还有其他其他的许许多多……

你的来信使我想到许多和自己的习惯有关的事情，以前我是一位读者的时候，我从来就没有写过一封信给我喜爱或讨厌的刊物，有些时候是写了没寄出，为什么写不寄呢？我不想以一个“懒”字概括，但都成为过去了，现在再重读那些刊物，我自觉少了一份感觉，我想那是因为刊物与读者间的隔阂吧！所以现在成为一个编者后，读到读者的来信我深深感受到交流的重要性，渐渐地自己也会对自己喜欢和不喜欢的东西做出反应了（当然，不只是刊物而已，身边其他东西也是一样。）。

总之，非常感激妳，若读者常写这样的信来，我们就不用做“读者意见调查表”了，是吗？

写给富平和慧琴：

来信收到了，我也爱上了惠婉的那句话，再次用来共勉，“有理想的人总是美丽的”！

博大和“小王子”的朋友真的成为《s.f》和大家的月老了，嘿！

◎ 爱莉

我是心虚的

◎ 黄丽菁

“妳再不交稿的话，就永远都不要妳了。”听罢，我还是一贯不在乎地笑笑。我心里明白强华知道我会不在乎这句话的，反正大家就是心照不宣。

临睡前，翻一翻第九期的《向日葵》，读不到自己的文字，有点落寞，是那种被自己遗弃了的感觉。没交稿，可以搬或辩出的理由是可以唬烂过去，只是最后自己那一关是过不了的。

暑假刚回到马来西亚时一直很排斥这里，排斥到自己也开始瞧不起自己。完全不了解自己是哪门子的心态，才去了台湾不到一年，何必让自己沉溺在虚无又无谓的物质世界里？

身边相识的人都会问：“大一结束了，学到了什麼啊？”我最不想答的是：“还好！”其实很想停下来，对四周的人说，我越活越胡涂了！

影传唸了一年，最大的收益是让我愈显缺乏安全感和自信。就这样子迷迷糊糊地修了一年五十个学分，脑子里的空间是变大了，但空洞感也就愈强了。用力甩甩头时也掉不出一颗自信盐份高一点的汗珠。

挤在影传系这个橱窗里，自己可展示出来了的“料”也不晓得会是什麼？是数位化的拍摄器材，是独树一帜的拍摄手法还是滔滔不绝的电影理论？如果我说这些我只能够沾上一小部份，可以吗？至少我有一台数位录像机，可以给主角一个漂亮的一百八十度人工 ARC，用 DOLLY IN ZOOM OUT 让主角从背景衝出来...目前是那种被悬挂在半空中的感觉，用很生涩的方式去把自己大学一年所学的搅和，不知道什麼是让很自信地呈现出来，什麼又是不值得一提的认知。

总之，心虚虚的。

找回阳光的感觉

◎ 黄惠婉

收到第九期的 S.F 及爱莉的信及封面了！

好开心，谢谢！

刚度过有点“焦味”的“烧屍期”（考试期），病过一天，发呆了两天。SO，一收到 S.F 就找回了阳光的感觉，觉得又可“重就做人”了！

承蒙你们的厚爱，要弄阿婉诗展，感激不尽。我只好厚脸皮把我自五月假期写的稿，全部寄给你们，看看是否用得着！（请指教！）这些稿除了投 S.F 外，也分散寄给《蕉风》及《椰子屋》。除了“摧”在 485 期刊登在《蕉风》，全都还未“抛头露面”！最新写的是“逃离行星”及“永恒”。“逃离行星”有 SEND MAIL 给《蕉风》，但它收不到。而“苹果之堕落”我又重新修改了，如何？

最近跟几个朋友（刘富良、杨嘉仁，认识吗？）约好要努力创作参加文学奖，为了丰富的奖金，嘻！但始终还写不出什麼“伟大”的东西。总觉得自己很懒，积极不起来。

有时我不敢太投入创作，真的。那种自我挖掘是件很痛苦的事。我看“心之全蚀”讲法国诗人蓝波，心就狠狠的抽痛...生命是否要承受痛楚才能清醒呢？这样的想法让我想逃避自我。其实哪有什麼自我呢？刚刚才读到 HUME 说自我其实毫不存在。

嘻！抱歉又胡扯了一通！我太懦弱了，应该勇敢面对自己的！

RIGHT，重拾 S.F 的阳光感觉！看你们多重要！

我总是无所谓得很在乎，人总抱着矛盾重複矛盾的存活！

“前编辑”黄丽菁现在辅大唸影传系二年级。丽菁说她越活越胡涂了。哪里会呢？其实知道自己“越胡涂”，就是一种进步了。她答应下期开始给大家一个惊喜。

黄惠婉很谦虚地说“自己很懒，积极不起来”，然後寄来一大叠诗。我们把它编成一辑诗展。自我挖掘是件痛苦的事。把作品展现出来时，卻是一件快乐的事。如果能够得到赞赏，那就是更加快乐的事了。

◎ 陈强华

读者回响

嘿，一口气看完了第9期的《向日葵》忍不住想和你们几位园丁说，“向日葵长大了！！”，很 LIKE《向日葵》有颜色的内页，和很多美美的插图，不像以前太多文字，看到头晕晕。

不要变成玫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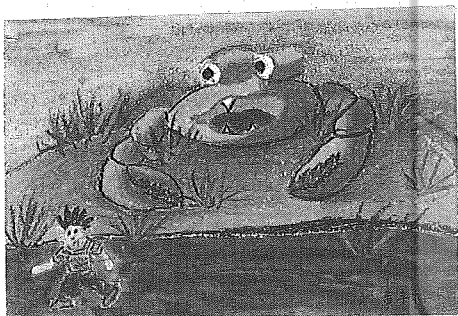
◎ 波仔

WHAT ?《向日葵》要改革了！改革后的《向日葵》会不会变成《玫瑰》。

WALAUPUN 玫瑰很 BEAUTIFUL , BUT 它有刺会刺伤别人，我不喜欢它。不管怎样希望这是一场“不流血革命”。

OKAY?

P/S: 爱莉写的“秋天的心情”很好笑。哈！原来... 他果然是... , 因为... ! 哈！



向日葵的味道

◎ 谨鸿

喜欢向日葵，不懂为什么？可能是因为这污烟瘴气的城市需要一些朝阳的气息来焕发一个希望。或许老土，或许傻，但是不要紧。舒服就好。向日葵，慵慵懒懒的，一种味道。一种橙黄色，亮亮的味道。

(记忆中的 BEYOND 曾经也是向日葵。)

喜欢《向日葵》的每一个主角，每一个客串。因为他们像园丁。这个年头开垦荒凉？第一眼窥见《向日葵》，喜得打从心底微笑。笑骂一群疯子！疯子？多好的感觉... 只希望，播种的种子能如期待般丰盛起来；温暖那每一颗凉凉的心，烘热那冷漠的土地。

园丁，小心！请好好保护这一片园地。这是你们挣来的血汗，不是吗？

给强华老师：

您好吗？我很喜欢《向日葵》的每一本图画，因为很可爱，尤其是封面。我来自武拉必华小，今年就读四年级，我的爱好是画画。每当我姐姐手拿着《向日葵》回来时，我马上抢来看它的封面。我总是对它爱不释手。在此希望强华老师也会喜欢我寄来的图画。好了，我就写到这里为止。谢谢您。

P/S: 永远喜欢《向日葵》的封面。

黄丰桦
(武拉必华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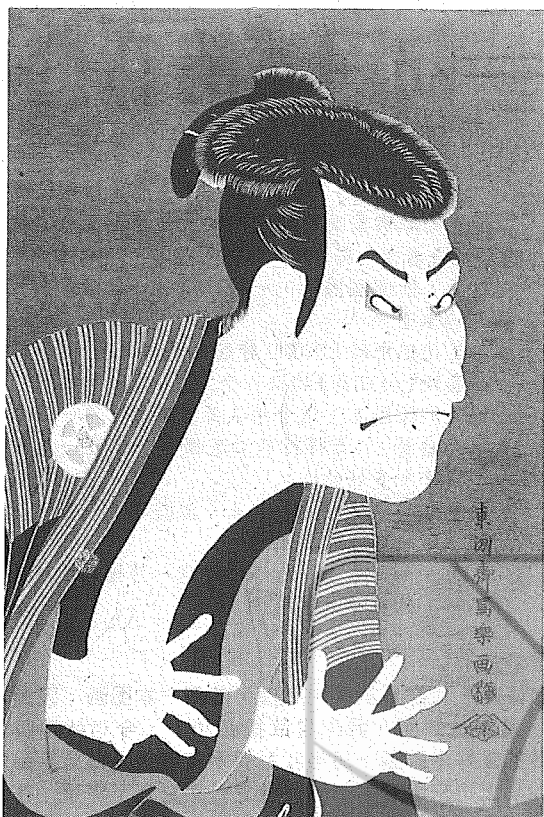
接到丽诗的来信，使我愣了好一阵子。因为我不认识这个女孩。由于她附来一叠影印的小说和一本《向日葵》，我立即就肯定地要我为她花时间和精力了。我最近因为心境很不平静，所以，马上摇电给陈强华老师，告诉他我不打算写什么。陈老师呵呵呵的笑声被电话筒翻译成“他妈的你摆什么大牌我的高足看得起你已经太赏你的脸了你写什么《向日葵》也不会受伤的。”突然感觉电话筒很烫手，便放下它。重新再读丽诗好像是赞赏我又好像是非常痛恨我地讽刺我一顿的信。就决定先写一点关于度假 100 个方式，然后，再对小说专号，乱说点什么。后来又打电话对陈老师：“小说的技巧很新鲜，大概是受上一期介绍村上春树文字的影响，同学一时兴趣勃勃，就学起村上春树来，蛮不错的。有些地方倒也蛮叫人一读再读哩。只是小说内容不很充实，就好像在街边拾到一个名牌的钱包，样子涨鼓鼓的，可是开起来一看，只有一块钱。你知道那种感觉吧？”陈老师：“把你的看法写来吧，哪怕三两句也行。他们要听别人的看法。”陈老师的语气很迫切，于是我就乘势再乱说多几句。“他们一开始写小说便有这么好的小说，我看若不是你教导有方，那一定是他们有写小说的天赋。多介绍他们读一些好的小说，让他们多学一些写作的技巧。否则，他们每个都像村上春树，那就太没意思了。”陈老师：“对对。”我接著说：“他们的文句表达得很好呢，你有为他们修改过吗？看来他们的文字能力很强，只要在内容方面多加点思考、联想、裁剪，必定会写出连你也叫绝的小说来你信不信？”我看如果我再乱说下去，就会等于什么都没有说了。

● 黄丰桦小弟弟的图很有趣，但是我们的《向日葵》一年五期的封面，却在年头时已选好，因此黄丰桦小弟弟的图只好割爱了。谢谢黄小弟弟。虽然现在你只喜欢《向日葵》的封面，希望你将来会喜欢我们编出来的内容。收到你的图，真得令我们高兴起来。欢迎你再把美美的图寄来。

● 菊凡是我的老师。他太客气了。每次我缺稿时，都会有求于他，而他也很少令我失望。我说给我们的小说专号一些评语？他说：“不要啦！乱乱说就可以。”后来他就把那次的电话谈话记录下来。其实他那里有乱乱说，他说的都是发人深思的话。

● 谨鸿：我们一定会好好“保护这一片园地。”谢谢你的支持。

◎ 陈强华



三代目大谷鬼次の奴江戸兵衛
Otani Oniji III as the Servant Edohe

☆这张浮世绘是少傑寄来的，谢谢他

亲爱的《向日葵》：

刚从罗马尼亚回来，累且脏得不得了，回到家时才发现同住的朋友度假去了，但卻沒留下钥匙，只好到隔壁朋友家投宿，又意外的那朋友一直在25天内帮我收信，留意信箱。结果读了你们的信和《向日葵》，令我感动得“头昏脑涨”（因为又累又兴奋又...）因此决定在冲凉睡觉之前给你们写几个字，否则这一团感动明天将冷卻，不知会变成怎样。

（我只能用我仅存的精力寻找字汇，因为我的意大利文已覆盖我的英文，包括部份的中文。）

好，请让我好好整理自己，因为我已从罗马尼亚回家，是重新出发的时候，因为我在出发之前告诉自己，那将是一个□□□（找不到），总而言之，决定从新开始。

（告诉大家，我在罗马尼亚买了一张地毯，爱死了！！！读了西西的《飞毡》后一直吵着要买，意大利太贵，终于在罗马尼亚找到一张品质优良但价格又不太贵，天啊！）

结果冲完凉完后，竟然睡不着。头髮剪得短短的，湿着，一直猛用毛巾擦干好上床睡觉，但无论如何，脑袋里重复着的一直都是你

们的信，文字，只好爬起身来翻读《向日葵》。我何尝不想一口气把它读完，读通宵，只是想到明天我得回去工作，那长长热热的一天将是“难过的一天”。

无论如何。很有冲动想把很多东西寄给你们，包括一本在罗马买的漫画，英国漫画家，叫EDWARD，黑色幽默，不晓得大马读者是否能接受。

度假回来欠下的债很多，得一件件还清，总而言之如朋友名句：LA PROBLEMDUA UOU MAUCA MAI（问题永远不缺）。但每次每当面对问题时我不会再逃避，因为它会直线增直，那时便是我不能负担的价格了，因此选择理智的面对并想办法解决。

这假期对我来说有很大的帮助，在意大利有太多的问题要解决，因此它让我把自己放逐到另一个更陌生的国度，并且是一个生活素质不太好的国家，它给我的刺激，反省...都来得强烈，如今我有强的欲望回来意大利，更乐意留在意大利，这样令我感到解决这一切问题来得心安理得。不管是逃避，或是什麼也好，很多时候总是必须经过某些过程，时间及经验（心灵上、思想上...），我们才可以来到另一个山峰，把整个风景看清楚，认好了路，再继续走下去。

好了，我该努力的，想尽办法睡一下，不然明天会死得很惨。

（第二天）结果冷静下来，发觉很可怕，因为打算搬家，东西都收拾好了，但很想立刻大批寄些东西给你们，图片等，但这想法很可怕，因为代价太大，昨晚的感动几乎失去了理智（哈）。无论如何，好像有好多好介绍，並且有好多东西可以与大家分享，只是时间与精神上，以及“极大的冲动”。

度假回来需要努力工作赚取明年的机票钱，不然又是“天涯海角”、“各处一方”、“遥遥相望”。（语无伦次）

被你唤声：马华新希望，突然变得积极起来，但也只维持2分钟，后来又出去跟朋友散步去了。实在太幸福了，可以读到《向日葵》，真有般冲动“重投怀抱，但那张机票实在不是说笑，不得不打消念头，新年吧！新年我们就会见面。

对了，那些漫画只翻了《不幸的女孩》，其他的你有兴趣的话我再翻好了，因为现在思路不通，阻塞了，怕翻坏了更糟。（其中那叫《恐怖的夫妇》是我的最爱，实在太好笑了。）

末了，问候大家，祝永远快乐。

留言簿

阿鲸游来编辑室，激起许多美丽的浪花

今天，我的朋友告诉“爱情应该像呼吸那样自然”你们赞成吗？

国丰
19/5

很多时候我都没有感觉到呼吸的存在，尽管它一直在吸... hu... hu... 那你说我赞同吗？

艾

国丰：

我说哪，呼吸怎么会自然的呢？

呼吸不是会随着情绪的波动，而以极度不自然的方式，起伏不定吗？

昨天，有许多事想做，结果瞄到电视 Screen 上演着“When Harry Met Sarry”，就这样定在那里。天啊，看了那么多次，还是觉得好看。你看了吗？

NTV 7 不知道在发什么神经，连续播两部 Billy Crystal 的电影，Mr.Saturday Night 也很好看！BANZAI！

最近，不管做什么事，脑子都在用力着，拥挤着很多东西，又有很多东西伺机跳入、挤入。很烦，很累，好久没有那么多东西想了，睡了5年多的脑袋，的确有点负苛过度的徵兆。所以，心情有点不太漂亮，看到我呆头样，请逃避三舍，免得招来飞来横祸。

宝儿

刚刚和着汽水吃药，不懂会死吗？？？

如果我死了，你们会用什么花编成花圈送给我？

我比较喜欢野菊花.....

永在你们怀念中的

阿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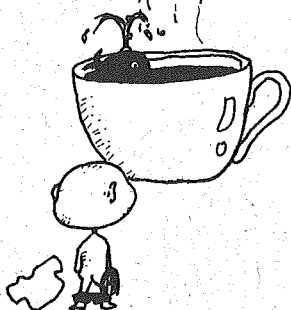
我发现了一个很好的“代称”。人家可以称他的 X X 为“诗”，因此有“男诗”与“女诗”之分。即将产生的有“男散文”与“女散文”。而我的是“男小说”与“女小说”。不知谁的是“男杂文”与“女杂文”？

哈！哈！应该不会有“男论文”与“女论文”吧？哈哈！笑死了！

强华

Sorry er，你忽略了女童话 & 男童话。

艾



强华老师：

昨天我联络上了阿鲸。（他的声音没有我想象中的“深厚有力”。）

他表示有兴趣，而且会再告诉我确切上来 P.P 的日期。他问：“有地方收留我么？”我说有。啊啊，就住你家好了。

他六月底会去念书，所以他的稿很快便会交上来了。

至于冬尔，她已经去“拉曼”读书了，听阿鲸说：“冬尔打电话回来哭个不停，想念家，朋友... etc”阿鲸说冬尔应该不来开会了，至于约稿的事有待洽商。

还有那天你叫我拟的问题（关于序目的）我想了一些，你自己排好了。

没有了，无聊囉，Such The Thing Like That！

P/S：我今天才知道，原来我也有“Fan 屎”，虽然1个而已。

秀韵

今天是6月13日，我大概是最後一个发现这本“...”？

有点“迟”了的感觉，国丰说要我想看我多久没上来了。今天编辑室里有好多人，有韵、鸾、斗鸡、鲸、擎宇、强华老师、莉、诗、强...好多、好多这是我呆在这最长的时刻亦是快乐的一次（我的第一次哦！）

我陡然有些兴奋起来，因为... 找到失去多时的心情了。我有点捨不得今天，因为太美好啦！

我已“离开”这里好久好久了。原来好多事情都在进展着，说真的，每天休息节有些失落的时候，我好想这里钻，但又害怕无聊...

哈！

我要回啦，下次不管有没有被召集，我一定会不时地来这“爆笑”一下。

华

我是来自爱大华的鲸。

真的咧，S.F 工作室很有饼干味。

1.斗鸡丰明天请 Chipsmore 饼干。

2.整间工作室挤满人就像饼干那样。

3.强华饿了。要吃饼干了。

（你可以选择。一定有你爱吃的饼干口味。在S.F。）

4.丽诗逼/屈饼干的技术一流。

嘿国丰，你的文字让我产生了 Pesonans

咧。心跳频率几乎相等了。（歹势歹势）

有哺乳类的答案就告诉我吧。

留言簿

5. 哼。瑞“鸾”，你不给我那一小截照片，哎。(诗：之後，大家都考虑把“鸾”改叫“鸾”了。)

6. 秀韵，你的口水已经淹没了美上美。(韵：口水多的是美女！)

7. 华华，你好像太乖了啦。

爱莉，改次我写信给你好了。

P/S：你们来 Singapore 找我好了。

唉，乱七八糟。

阿鲸

4/6

我和阿鲸的家乡语言

青蛙 hu mo mo / ce na ku

男孩子 tok mut yang

女孩子 je neung yang

p/s: 我和鲸都是福州人呵！

艾

请阿鲸吃的“三明治”

P/S 留一点给我喔！

另附上，我最喜欢的喉糖。

宝儿

谢谢可爱的佛宝。

Cheese Sandwich 有浓浓的乳酪味。

真的不骗你，你真的十分可爱。

还继续写诗吗。现在都看不到你写的诗，只能看以前的魔鬼俱乐部“止渴”了。

阿鲸

秀韵：

嘿，你看到阿鲸一定十分失望吧。

没有“浑厚有劲”的声音，没有高高瘦瘦的背影，也没有很帅的样子。(嘿。看到你写给强华的字条就好笑。)节哀啦。

和爱莉、国丰、

秀韵在 Bistro 和酒谈恋爱的时光一直都很好。(像融化成液体的慵懒感觉。)嘿，四个酒鬼，我记下了。

有机会来爱大华玩呵。我喜欢你们。

谢谢国丰和爱莉请喝酒。

(而喝酒以思念的後劲是要离别以後才发现的)

我想做个比较完整的记忆。比如斗鸡吃鸡腿时同类相残的样子，比如爱莉和国丰打着桌球时和秀韵“恋爱”，比如听甜蜜蜜的愉快。而我的难题是，如何妥善保存这像水又像酒的记忆。

阿鲸



咖啡小馆留言簿

爱情像呼吸？

●像鲸这样没有爱情就好像没有呼吸。(废的话。)

●只是我还是看过许多极不自然的爱情。(究竟那是不是爱情，还是自己对爱情的思想狭隘？)

我记得那一晚听张洪量就这样寂寞起来，突然像渴望一口井一样地渴望一场恋爱。虽然后来这种感觉慢慢地被 Simon & Garfunkel 的 Scarborough Fair 平伏下来。

只是还是一直一直在想，嘿，爱情这东西/傢伙。

我向秀韵国丰爱莉说过的。《挪威的森林》里头直子的好朋友玲子有弹唱过的。

国丰你什么时候借到你朋友(村上春树那张)CD 请帮我录一片。拜托拜托。

●我倒觉得爱情像一口井，悲观地认为它还是会慢慢干涸去。(来几场雨就盈盈满满的了。)

●祝福女诗和男诗。就用白头偕老好了。呵呵。

●给卢佛宝。原来你有颜忠贤的书。我很爱看他的书，因为都很漂亮。(排版/设计/文字/等等)

●现在听的是 Simon & Garfunkel 的 The Definitive 这一张卡带。

鲸

谢谢阿鲸的祝福！美好的一天！

女诗

阿鲸：

打开门看不见你，失落——。不晓得你何时走，但愿见你多一面。宿醉的头有点疼，不晓的昨天有没有不小心“透露”什麼 secret。啊！有一点关于“男诗”&“女诗”の secret 啦！感动关于你“四点半起来喂蚊子”の恋爱史... Missing U

阿韵

等了很久国丰没买夹心饼干来，倒是丽诗去买了 600g，我买了一小包的椰糖，一小包西瓜型的软糖和一小包多宝的酸梅糖。设的是陷阱。(靠害。陷阱是吃烂你的满嘴的牙。)

今天吃完“米台目”(老鼠粉呵。)-之后去喝酸酸的桔子酸梅冰时和男散文诗同桌呵呵。他很帅呵。(女散文诗要小心了呵。像强华说的张小娴名句一样)男散文诗一直很□□地吃着鸡饭。他有酒窝咧，像国丰那样有2个酒窝，只是他没有斗鸡眼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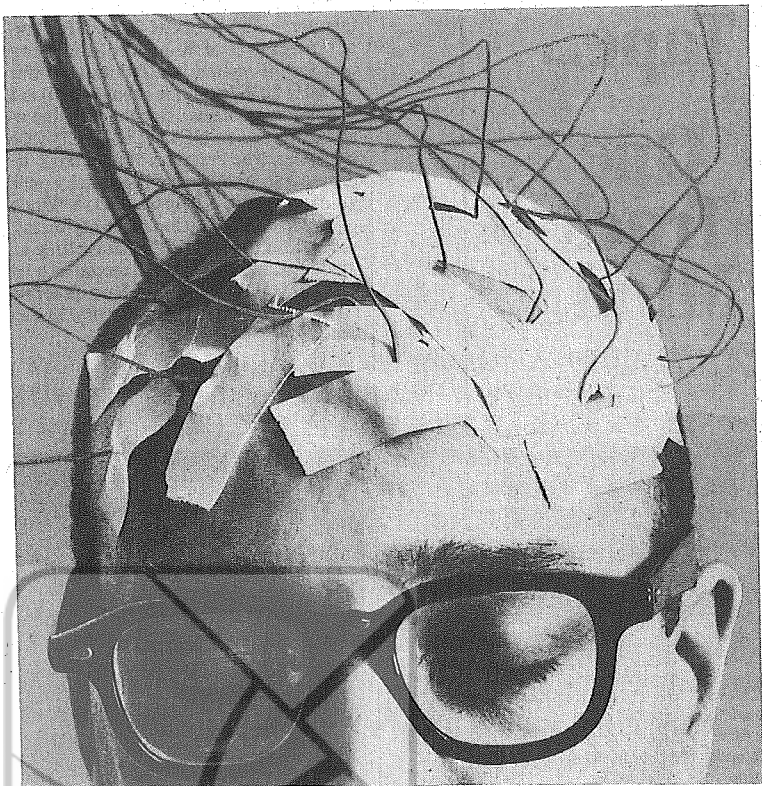
我不知道 Hiperstore 在哪里，那里似乎有许多“珍奇”的饼干。

再见了。☺给大家。

鲸。11点钟。With♥。

幾本書和一些思考 媒體與資訊

◎ 詹宏志



在一个位元时代里，如何还能做一个通识的文艺复兴人（RENAISSANCE MAN）？

那必定意味着若干的數位知識（DIGITAL LITERACY），不是吗？

但不做數位文盲，指的是甚麼？熟练地使用电脑吗？我猜想不是。我甚至猜想代表台湾资讯工业精神的施振荣先生，说不定也不是熟练於个人电脑操作的人，因为那完全不必要；如果果真如此，我们能说施先生是數位文盲吗？我们如何能够。

那么，數位知识该是甚么？

第一本书也许就该从这里开始，數位知識的要义指的就是对「數位革命」的认识。而这里那有一本书能比尼葛罗庞帝（NICHOLAS NEGROPONTE）的《數位革命》（BEING DIGITAL，天下文化出版）写得更好？以我有限的知识，我不知道有甚麼人能在技术与社会人文之间那麼地穿梭自如，他不仅对即将来临的技术世界瞭若指掌（他所主持的麻省理工学院的媒体实验室，事实上也是这些技术的创作者之一），对这些技术

將以什麼方式影响我们的社会他也有足够的洞见；这使得他的书（或在《WIRED》杂志上的专栏文章）都是位元时代里最富启发性的写作。《數位革命》说了什麼？以我所读所见，他做了一个新世界的导游，他描述位元时代的特性，想像这些特性可以起作用，再用这些了解来检查我们熟悉的世界將发生的革命。做这样的事的人当然也不少，但沒有人做得更好，數位知识也许可以从这里开始。

有两个人主宰着今日的电脑工业，一位是当今世界首富、微软公司的负责人比尔盖兹（BILL GATES），另一位则是英代尔公司的总裁葛洛夫（ANDREW S. GROVE）；虽然他们的控制力並非无懈可击，至少网际網路（INTERNET）的发展就曾帶给他们一身冷汗，但要說他们的世界是摇摇欲坠也绝不是正确的描述。这两个影响位元世界最鉅的实权人物，他们要到那里去？他们眼中的世界是什麼模样？我们都应该严加看管，因为他们的力量太大了，即使是错误的想法一定也是影响深远的错误。为了避免二次大戰前一位德国伍长的书沒人注意酿成大祸的疏忽不要重演，我们都应该研读比尔盖兹的《拥抱未来》（THE ROAD AHEAD，远流出版），以及葛洛夫的《10倍速时代》（ONLY THE PARANOID SURVIVE，大块文化）。

《拥抱未来》说了什么？

一半是比尔盖兹自述生平，一半则是他所见的未来世界。他所见的未来世界其实是他想带我们去的美丽新世界，那里一半美好，一半吓人。但他自述生平的部份，卻让我们看到巨人诞生的理由：比尔盖兹是一位极会问问题的人，因为问题关键，也就找到关键的答案。在电脑技术走向晶片时，他预见了一个问题：当机器运算能力极端便宜时，世界将如何？这一问石破天惊，就问出了未来的个人电脑时代。也带给他机缘成为世界最富有也最有影响力的人。观念的惊人力量，我们在此观一例。比尔盖兹并未停止发问，享受人生，人士网际网路迅速发展后。他又问，当资讯传输极端便宜时，世界将好何？这一问也达网际网路发展的核心，微软也随着立即转向，全心全力去打浏览器与内容（CONTENTS）开发的仗了。

《10 倍速时代》说了什么？

葛洛夫更大的重心在解释他的管理哲学，原书名《只有偏执狂能生存？》，一语说尽他的心目中高科技产业的变动速度，以及相应的决策决心；他在书中提出「策略转折点」的概念，代表高科技时代必须不断自我更新的灵活度。从这里我们见识到英代尔那种做为世界第一，仍然危险感强烈的工作哲学，企业逻辑如此，英代尔一路领先直到下个世纪看来不容易有意外。

除了比尔盖兹和葛洛夫，我们还该注意谁？这就没有那麽清晰的人选，卻有一群可能的人选。在一本叫做《ARCHITECTS OF THE WEB》（网络的建构者），是美国 JOHN WIELY 出版社出版的，记录了八个未来世界领导人，他们的事业是环绕着网际网路而建构的，或者我应该说，网路世界是环绕着他们八个人而发生的。里头包括网景（NETSCAPE）公司的创办人 MARC ANDREESSEN，雅虎（YAHOO）搜寻引擎的发明人杨志远（JERRY YANG），以及 CNET、HOTWIRED、JAVA、VRML 等关键技术或观念的倡议者。要理解未来世界变化，有一部份可能发生在这些人身上。

INTERNET 这麽重要，它的未来交易形貌究竟要如何（毕竟这个世界是以交易为中心，连中国大陆也是了）？也许我们要看另一本没有中译本的 NET.GAIN（我没有拼错，它原书名如此，此意思是「网路所获」），这本书详细考量各种已发生的线上交易模式，並思考它的潜力。

资讯社会在另一个深思者的眼中，也有各种「科学怪人」式的压迫与危险，我们怎能一无警觉？在位元时代里，我们使用资讯，也变成被使用的资讯。在资料库里，未来将清楚记录着我们活动的范围，购买东西的内容（当然也就暴露我们不可告人的癖好），所得与住址以及子女的数目，这些情报如影随形，落在握有资讯权力的人的手中。这正是一种「老大哥正望着你」式的新世界，没有隐私也没有个体，而这些价值连城的资讯究竟属于谁，法律上也无法确定。这就是出卖资讯（WHO OWNS INFORMATION？时报出版）一书所要讨论的内容。

更深沈的反省来自一位纽约时报的书评家柏克斯（SVEN BIRKERTS），他所写的《古腾堡挽歌》（THE GUTENBERG ELEGIES，BALLANTINE BOOKS）哀悼着电子时代里阅读的命运。这位曾获美国国家书奖的文学评论家，担忧在狂热拥抱电子阅读的结果，恐怕要牺牲了我们珍贵的文化遗产。他追问，当我们从录音带「读」书时，在萤幕上「看」书时，与「电子书」互动时，我们真的还在「读」书吗？他的结论是，那是不一样的，我们的文明有消灭的可能。...

这一份书单还要往下开吗？也许不必，从这里开始，你当然有你的阅读轨迹和阅读判断，一切都很小的地方开始，但它都通向无限，阅读不是一向是这样的吗？

媒体与资讯阅读书单

1. 《拥抱未来》（作者／比尔·盖兹等 译者／王美音 出版／远流）
2. 《数位革命》（作者／NICHOLAS NEGROPONTE 译者／齐若兰出版／天下文化）
3. 《10 倍速时代》（作者／ANDREW S. GROVE 译者／王平原出版／大块文化）
4. 《出卖资讯》（作者／安·布兰丝康 译者／陈月霞 出版／时报）
5. THE GUTENBERG ELEGIES（《古腾堡挽歌》作者／SVEN BIRKERTS 出版／BALLANTINE BOOKS）
6. ARCHITECTS OF THE WEB（作者／ROBERT REID 出版／JOHN WILEY）



兀自独立的存在 真是钟晓阳

不过眼神的天真清明，真要羡慕她的得天独厚。

说自己其实是幸运的，以早年的投稿开始，一路行来都算平顺，就像手边正在处理的诗集，也是有了香港艺术发展局在辅助金上的支持，再加上出身医生家庭，自小也无须为金钱愁烦，的确是天之骄女。不过，更难得的是，在晓阳身上嗅不到富家女的骄纵，反而会感受到她不多话，但眼神举止尽是善意的回应。说自己很担心别人讨厌她，毕竟大家在一块总要开开心心的，所以是个很能站在对方立场去体谅别人的人。就好比大夥儿出去打打闹闹，就算不是顶投入，也要叫自己参与其中，不容自己坏了气氛的。

文／林歆平

“钟晓阳”一个读者不算陌生却又有点距离的名字。82年“停车暂借问”一部以东北为地域，抗日为时代背景的言情小说，曾在文坛引起不小的骚动。笔法老辣，描写细腻，字裡行间还不时流露出东北的味，仔细问道，竟然出自一个17岁土生土长的香港姑娘笔中。

之后，钟晓阳还出了“哀歌”、“细说”、“爱妻”、“流年”、“燃烧”之后等书，藉着文字与读者见面。而这期间，钟晓阳隻身负笈美国密西根州完成电影系的学位，並在5年前移民澳洲，完成了近日推出的长篇小说新作“遗恨传奇”。

看似柔弱其实要强

18岁的芳龄，一个人负美求学，又在之后隻身移民澳洲，看似羸弱的钟晓阳，其实在骨子裡是很要强的。笑称人生就是应该冒险的，没有畏惧的眼神。30开外的人了，笑起来卻掩

就好比对人生的看法，晓阳说她也不悲观也不乐观，但是很要求自己的就是一定要努力、认真，“不过，心情还是要放鬆的。”晓阳捉狭的说。像之前4年待在澳洲写作时，日子可以说是很悠閒的，但是在写作的行程内仍规定自己要像办公一样的自律，不允许偷懒。

清皙明朗於自在瀟洒

是个能够调配自己的人，因为脑子一直很清楚，不会轻举妄动的那种类型。就如同晓阳笔下的人物事件，清晰明朗。也因为冷静的性子，尽管红尘滚滚，似乎也干扰不到她，还是一派的自在瀟洒。

敏感如她，怎能处处不动的对待着花开花落，人来人往？“的确是比較敏感的，但敏感並不表示一定得有反应呀，很多事不就如同过眼云烟呢？”

人物专辑

不贪不恋不栈

好个过眼云烟？这四个字对晓阳说来真是不费气力，只因不贪不恋不栈，一如她简洁的生活节俭的个性，没有什么欲望的人生。可别以为这样的日子很无趣，恰恰相反。看书、种花、溜缝、听音乐、玩乐器，在在都是晓阳的乐趣。很多人或许要想，这么中国味的女性，是否要和物质上的社会格格不入？其实多虑了，晓阳的好处就是她喜欢古代的琴棋书画，却也能在时髦的都会生活裡找到趣味。真是一个很随兴、不强求的个性。

写作之路水到渠成

拿写作来说好了，对晓阳而言就是水到渠成的，甚至从小对书本的喜好也不是两个身兼教职的父母刻意引导启发的。晓阳形容小时候不爱说话，成天就是看书、看漫画，甚至没意识的拿起报纸撕着玩，“都快把妈妈吓坏了，整天说不到几句话。”后来 13

岁开始写作，举凡小说、散文、诗词全难不倒她。活生生的要吃作家这行饭似的。

很多人会拿晓阳的作品与张爱玲相较，这点晓阳的看法倒以为其实两人是不同风格的，唯一的相同点该是两个人的笔触都是很细腻的。至于看过的卷帙浩繁，有没有影响最深的作家？晓阳思忖了一会儿，“我想每个作家或多或少曾经影响过我，但不是那么深沉，只是很不期然的会浮光略现，我以为很多想都是中和而来的。”倒是特别提到了卡夫卡，认为他创造了自己一个独特的宇宙，“在那个宇宙裡，整个人都失去了控制，而世界也完全走样。他的作品自成一格，很有力量也很完整。可以想见晓阳也拥有一个属于她自己的浩瀚宇宙。

假若没走上创作这条路，会想做什么？“该是开间咖啡店吧。有间小店想来也是顶好的。”，一迳的云淡风轻，想来世界的好好坏坏全看在晓阳的眼裡了。而她，还是那么的兀自独立。

真是钟晓阳。

Emily

◎ 钟晓阳

现在他觉得一切都错了。半夜他从熟睡的妻子身边爬起来溜到街上打电话给她。他在冷眼的街灯下走了很长的路，裹着防雨衣，跟随自己的影子。电话的数字音符在静夜里响得像个喇叭一样。他梦见他们两个站在满是碎石的火车轨旁，他说。像是个天气温暖的地方，空气很轻很轻地在摇动着。没甚麽植物的旷野四面八方平伸出去，两条路轨像两道水银，从地平线上的一个小点同时开始。分明是送别，但是没有月台。前面不远，又有另外

两条路轨，跟前面那两条交叉地穿插而过，在白昼下闪着不太稳定的铁芒。这一切，就像在哪里曾经发生一样，现在又完整无缺地再发生一次。

他抬起手，指着前面。也许是那里。

他们开始一步一步向前走，一颗颗坚硬的石子在他们的皮鞋底下刮滋刮滋响。走到前面那道铁轨，却又看见不远处另外两条，像一片网裏的两根银线，悠悠牵过。

是那里吗？他说。於是茫然地又向前走。她在他旁边一直低着头，一句话也不说，两隻手垂在身

前，一齐握着手袋的手挽。

似乎就这样走了好久。

别说了，她说。

我觉得好像真的跟你去过那样的一个地方，他说，很平静，好像一切都天长地久。醒来的时候我在那里，又觉得很空虚，好像甚麽都过去了，完全不像我梦裡的感觉，我需要听到你的声音，跟你说说话.....

挂线吧，她连说了好几次。挂线吧。他知道她是怕吵醒十四岁的大女儿。

明天？他说。

人物专辑

挂线吧。

回到床上，妻子紫迷的身体纹丝不动，只动了动嘴，对他说，家里没电话，要跑到街上打？

他侧着身子睡平了，整个背部迴响着妻子说的话。他记得刚结婚的时候，最不习惯的就是晚上睡觉动不动就碰到一个女人。

第二次醒来外面的世界隔着玻璃在下雨。素白的雨丝一根根又直又长，看不见起点的自空中斜斜而落，打在窗上发出豆子撒了一地的声音。

紫迷坐在妆檯前梳头。近来她头髮留得很长，差不多到了脊椎中段，以致不得不延长梳妆的时间。女人的头髮原来有这样的功用，像男人抽烟斗，用来调理思想。

看见中年的妻子两手并用梳理着乌黑如旧的一头长髮，他忽然有一种时光在通过他的头髮的感觉。

妻子如衣服，他不知为甚麽地想到这句话。

她是甚麽时候开始留起的，他回想着。是发现他和瑶蓀的事之後吗？

今天是礼拜天。

到辦公室去吗，今天？她问道。不去的话不如跟我回妈妈家。她已经开始埋怨了，说好几个星期看不见你了。

客厅传来小女儿看卡通片的电视声。

爸爸，叮嚀是不是一只猫？小女儿跑来问他。同学说叮嚀不是一只猫，不是猫是甚麽呢，爸爸？

是一只小老虎吧，他说。

他斜卧在右手的手肘上，望着突出外墙那浅浅的水泥窗台，一排水花整齐地蹦跳着，像一排芭蕾舞娘。

雨对你好的，瑶蓀



说，细心端详他的五行命理。小雨，不是大雨。

下雨的礼拜天他在空无一人的医务所等她。礼拜天的商业楼宇就像假期中的学堂，连照进来的阳光都是冷清的。何况还下雨。风夹着雨丝从窗缝里嘶嘶地吹进来。屋子裡幽冥如晦，像刮颱风时海上的船舱，又彷彿有甚麽亮的东西在这里刚刚熄了。然后她来了，坐在旋转椅上，脱掉淋湿的鞋袜。

买了件衣服。她拈起垫肩，举给他看——一件黑白交错叫人看不懂图案的衬。她是甚至拖儿带女在逃难看见自己喜欢的东西也还是控制不住购买慾的一个人。

幸好香港人多，她高兴地眯起眼睛。好多人买同样的衣服，但我在街上从来没见过有人跟我穿一样的衣服。

他用健力氏洁面纸替她抹脚。他分开她的脚趾，一个个精美、诱人小东西。她的脚又宽又长，和她的肩膀一样，像是个男人的。二十年前他在学校游艺会第一次看见她，心里就想，长得这麽高的女孩子，恐怕内心也很高傲吧。人群中，她穿着橄榄绿的长袖线衫，刚及脚踝的黑布裤，黑功夫鞋，这样地鹤立鸡群，同时又无忧无虑。

直到现在她还没有变。

她的头髮是最美的，是午夜、黑森林，又轻又软，摸上去是一种丝和风混合的感觉。

Emily。

他无法形容她对他所具有的魅力，就像一个得道的人无法形容禅。即使只是看着她随随便便地坐着，抱着手不说甚麽，脸上带着淡淡的神情，就好像有点起死回生的甚麽在他体内破壳而出。

别老这样盯着我看，她笑斥，将脱下来的丝袜搭在檯灯上晾乾，开了灯。整条丝袜映得通亮。

我喜欢看见你，不好吗？

好，好。顺手拈起桌上的一块印石把玩着。

我替你刻几个字，你要刻甚麽？他说。

她将印石阖在手里，思索着。

他打开抽屉里又找了一块印石递给她：这块也不错。

一块青，一块黄。她捧在手心轻轻地抛上抛落。

他拿起桌面的一本诗集翻了几页，看看有甚麽合适的字句，但她已经把印石放下了。随便吧，她说，突然没有兴致把这个话题发展下去。

她的心思向来是善

人物专辑

变而难猜的。说不定此刻她脑子里正飘过一艘小船，在万顷碧波中航向太阳。

一个礼拜天紫速心血来潮上医务所找他，无意中发现丈夫有个极亲密的女病人，而谈话的内容完全与诊病无关。

谁说过的，世上没有真正的秘密。

每当他想像紫速站在医务所门外聆听从里面传来笑语声的情景，便有一种毛髮直竖的感觉。仿佛她是一个女鬼。

她没有声张，至少当时没有。无论如何这是值得他感谢的。

所以，紫速的问话：今天到办公室吗？实际上问的是：今天你们见面吗？

约会都是打游击：酒店咖啡座，某个商场的水喷池旁，某个地铁的恒生银行，遥远郊外的餐厅。后来就常常在星期日休假的医务所。

很想再打个电话给她，可是紫速好像一直就在等着他做这件事。十四岁的大女儿谈电话超过五分钟，紫速便说，好挂线了，爸爸在等电话。

也许紫速说得没错：再怎样她也是两个孩子的母亲，联名户口的户

主，房契上的签署人。她进产房是他握着她的手陪她进去的，每天晚上睡在他身边的是她，表格的配偶栏他填的是她的名字。瑶蓀有甚麽？只有他的感情。感情又是甚麽？她跟丈夫回英国之后他们之间也许连这个都没有，只有距离，几千里几万里的海洋和地球的表面。而他还是原来的他，只是刚刚做了一场梦。

望着外面连天的雨水，昨天晚上给瑶蓀打电话的事，仿佛淋湿了的字迹一样越来越模糊了。

吃早餐的时候电话铃响了。紫速摆明是不接的。其实瑶蓀平常绝少打电话到家里来，紫速不是不知道。他起来拿起听筒。

下午吧，三四点钟，瑶蓀说。

嗯。好。

那边挂断之后他仍然捏着耳机，在原处站了一会，听着电话里那无声的声音。他知道要是瑶蓀此刻再拿起电话，他们是可以继续谈话的。

回到餐桌边，紫速说，要出去？

嗯。

她彷彿是整张脸皮抽动一下。把虾头带去玩吧。……虾头，要

不要跟爸爸去玩？她对小女儿说，用一种煽情的语气。

虾头，找姐姐去，去！

找姐姐幹甚麽？叫她给你听 Peter and The Wolf。

紫速又起一块哈密瓜进嘴里。她早餐只吃牛奶和水果。

她明天就走了。我们再也不见面了。你可以去英国看她。……你会吗？

他摇摇头。为了甚麽？

只有你自己知道。

我不会再见她的。

你要是再见她，你就别想再见到孩子。

有时她实在是缺乏新意。这件事闹开以后他们对两个都感到失望。她似乎觉得这是个好好的表现自己强硬的一面的机会，而他只是失眠，心不在焉。

她丈夫知道吗？

好像不。

简直不能相信，多少年了？两三年了吧？

别誇張好不好，才一年多。

说不定他知道。……说不定他只是怀疑，还没有得到证实。

不是每个人都像你这么擅长於不动声色。

怎不说男人笨？你偶尔说一句不太像你的话，他们马上就归咎於荷尔蒙啦、内分泌啦，不会想到有其他的可能。

他不禁暗暗好笑。又是荷尔蒙又是内分泌，真不愧是医生的妻子。

以后你怎麽消遣自己呢？看佛经？她用腕背托着下颔，注视他。他色即是空空即是色，不是吗？

那已经过时了，他微



微笑道，我现在比较喜欢。．．．．．单掌的声音。

大女儿出来他们便停止谈话了，然而他们担忧是多馀的，她戴着「随身听」耳机，木着一张脸，嘴里哼哼着：活在地狱望天堂，情意被埋葬，仍扑上去看，恨极，活在地狱望天堂。．．．．．”

从来没听过这麼难听的歌。两夫妻不约而同地皱了皱眉。

世界变得真快。他记得第一次约会紫迷，她看来就像个保守女中出来的学生：红格子裙下垂到小腿肚，白衬衫钮扣扣到喉骨，小圆领镶着细细的镂空花边，两截灯笼显得袖子以下的手臂瘦像火柴杆似的。曾几何时，除了白雪公主没有人再穿灯笼袖了。

他们上一代是世交，约会前母亲千叮万嘱要殷劝谨慎，对方是经济学毕业的高才生，将来必擅於理财等等。

他们被安排在半岛酒店喝下午茶，手脚都紧靠身体，认真对答。戴着土耳其帽、白制服上面缝着织金窄条的小後生摇着摇铃，高举金牌，穿梭於桌椅间寻找被电话传呼的顾客。

Emily。

会不会是她？他心中一凛，四处张望。小后生第二次在他面前经过他才看清楚后面的姓。哦，不是她。

你在看甚麽？坐在他对面的紫迷向他镇定地一笑。是我的电话。

哦，他定下神来，忙笑道，我以前有个朋友也叫Emily，现在在英国，刚才不知怎麼搞的，还当她回来了，她以前很喜欢到这儿来。．．．．．他发觉自己话说得太多

了。

我妈就是这样，喜欢在人前扮时髦。

你怎麼知道是你妈？

除了她还有谁，她一定是想打来听我们谈得怎样了。

她这才起身去听电话。

Emily。结婚以前就叫顺了的名字，甚至在结婚之后也无须改口。

为甚麽就这样结婚了？你不知道我那时恨不得马上飞到英国去。

我能怎样，瑶蓀说，我爱上他了。．．．．．

彼德。般舍。

重逢时她竟然说，他现在不是很好吗？

她的头髮已经半白了。他吃了一惊。

生了孩子就这样，她笑。你是医生，你有甚麽科学解释吗？

他们前往一个共同朋友家的生日自助餐，在楼下的电梯大堂遇见。她手托着家製的甜酒蛋糕，身上穿着苏芮黄长袖线衫，黑长裤。

同乘一部电梯，他无缘无故地感到眼球发热，看甚麽都有双重的边。他把手放进裤口袋里，以便更有效地控制自己。但她像是淡淡的，使他更觉得一切都只是他的幻想。

他忽然很想吻她。二十年后再见而立刻产生这种衝动，使他感到十分惊讶。但是今非昔比。

可不是，都四十了，都是儿女的牛马。

如果她真的爱你，为甚麽不离婚？离开她的丈夫，她的女儿。这样才是爱情，不是吗？紫迷说。她已经把自己训练到知道甚麽都不用直接发问的地步了。

他笑。别问我甚麽叫爱情，我从来有说过这是

爱情。

哦，对不起，我又过时了。

事情不是这麼简单。

所以才要你解释呀。

太不切实际了。

你是说，你留下来，是因为这样比较实际。

他考虑过离开她——这才是她真正想知道的。

反正感情上太複杂，太多的内疚。

当然还有我，我也不会让你们顺顺利利的。

何必说这种话，我们都是大人了。

你对不起我，然后你说，我们都是大人了。这就是男人的风度吗？

从一开始他就警告自己不要对任何人许下任何承诺，包括瑶蓀在内。但此刻，他还是忍不住说，是我不好，你放心，我总不会不顾你的。

我知道，你就是生错了一颗良心。

何况瑶蓀仍爱着她的丈夫，他想道。

我们之间，只剩下良心吗？这样说着，他一隻手盖住了紫迷的手背，表示温存地用了用力。

她垂着眼皮，不让自己流露任何软化的迹象，但他知道只是迟早问题。因为坚持比较化难。

他冒着雨出门，撑着伞，提早到医务所。从前，他无也喜欢礼拜天一个人上来，看看报，刻刻图章，或只是在医疗床上睡个觉。

他先将要的字用毛笔在废纸上练习了许多遍，选好字样，然后再描在印石上，一笔一划按照墨迹篆刻。

不知不觉雨停了。也不知是甚麽时候已经差不多完功了。

下午她来的时候已经差不多完功了。

快好了，他说。

她在桌前坐下，两人閒閒地说起话来。他跟她最近看到董阳孜的一幅字，觉得很不错。他是他近来较为欣赏的画家的书

方方印在纸上。

她将另外那块青色的印石也翻过来看，只见也是「爱蜜丽」。

哪个是我的？她说。

他不大自然地笑笑：有一阵子她老要我帮

化了开来。

她望出窗外出了一会神，轻描淡写地说，我满足了。卻掩不住她语声中的一丝愁绪。

他过去轻拥她的肩。你怎么跟彼德说的？

我说，有个老朋友。

她的轮廓在骤晴的日光中显得格外鲜明、突出。再见面时，他们会比现在更老了。他双手缠在她髮丝间让她的脸依靠自己。

电话铃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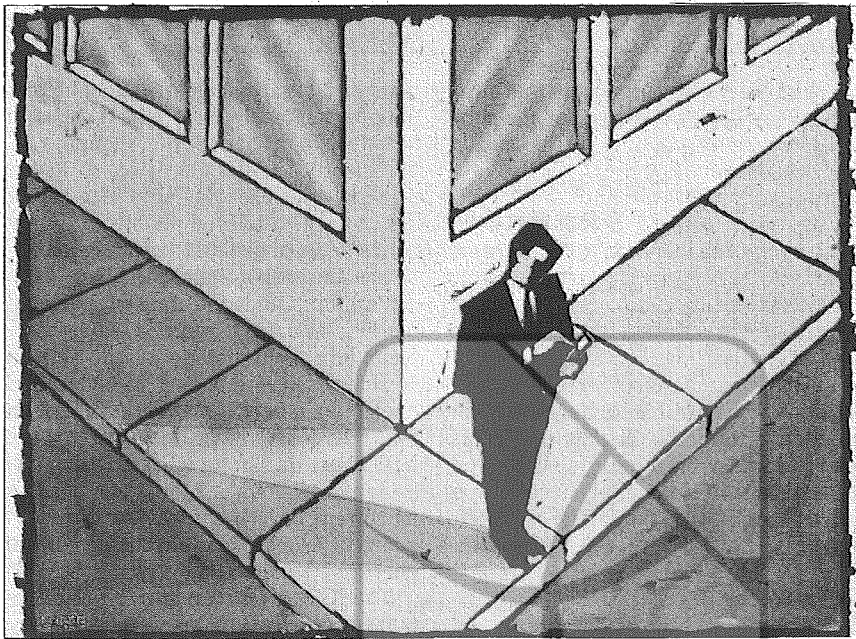
别听，她紧握他的手，别去听。

他们站在似乎是一次比一次响的电话铃声之中，都不说话，等待打电话的人离开这个房间。

当年半岛酒店白制服的小后生再度飘然出现，摇响手中的金铃。

噓.....噓.....

寻找被电话传呼的顾客。



法家，无论气势和运笔的格局都给人一种新的感觉，难得的是不让人觉得为求新而求新。近年来港台两地的新书法有这个通病；有的完全像画画一样，近年来港台两地的新派书法就有一个通病；有的安全像画画一样，他觉得不能接受。

她微笑着听他说，同时用毛笔在他用过的纸上学着他乱写了许多字。

他微笑着看了看她写的字，想起已经许久没有这样一边工作一边跟人说话了。像他这样的人也许常常是孤独了的，但是今天下午，他不觉得孤独了。

他打开一小盒硃砂印泥，试了试印章。还可以，他说，端详着纸上的硃砂图案。只见一个纤毫毕现的「爱蜜丽」，正正

她刻，我都没有，也不知她现在还要不要了，我想反正.....

我懂呀，你不用解释。

我的墓誌铭，他翻转着印章，自嘲道。

她知道我们见面吗？

她一再的向我暗示她知道。你在家这么不好过.....幸好我要走了。

你不要想我跟她的事，只要想我就好了。

有时我觉得，我可以感觉到她，比我感觉你还要清楚。

至少在街上喊一声 Emily，你们两个都会回头。她笑了，默默地看他，似乎在跟他说着只有他们两人理解的事情。这种眼神他只在她身上看见过，使他更觉迷惘了。

一丝苦味在他心头

陌路

离开这裏以后

就再也看不见你了

我於是负着凄凉

採足妳萧萧的悲乐

而你且去

不知道前头是归宿是流浪

我没说一句留你的话

想你我是两朵年轻在不同季节的恋花
飘零倜傥早已不在乎了

而人生、恋爱

都不关彼此

每晨，躲於书页后

偷望你遥遥的背影

清瘦地郎当着寂寂生涯

想你我是沙滩上擦肩而过的陌路人

以两种异样的跫音

踏响这世界的冷漠

之后，总还走不到相逢处

钟晓阳诗三首

出门

毕竟要创业了。
我是个不爱流浪的女孩子
喜欢在家
等壶水烧开
午睡片刻
光天化日下暖梦酣酣
一室花香沁成永恒
在我过份时把梦薰晕
救我甦醒
日子仍旧闺阁
我浮生閒懒只想弹弹琴
吹吹笛、写写诗
烧沸的壶水妒忌我的鬆散
从壶嘴裏呕泻遍地

但现代的女子也须白手兴家
你担心我柔懦不胜世上嚣尘
将来我强悍了你又不习惯
如今我只想成名
报章上我的消息如轻雷
轰然带来满楼的风雨欲侵
许多人因为我而知道你
那多笔划的方块写
姓我的姓，名我的名
钟你情愫，晓你意思
阳关你的长亭短亭
我仍是爱在行人中逡巡你
公车上想像它是火车
匆匆月台，几度炎凉
倏忽你就在眼前
手插裤口袋
履着昏黄步入黄昏
你的蓝衣孤鸿
究竟你错的你改了没有
你对的你变了没有……
回首孤鸿远
中间的来不及沦为永远失陷的时光
列车顺轨而下
我还是想回家
隐姓埋名
你不求闻达
我又怎好意思成名立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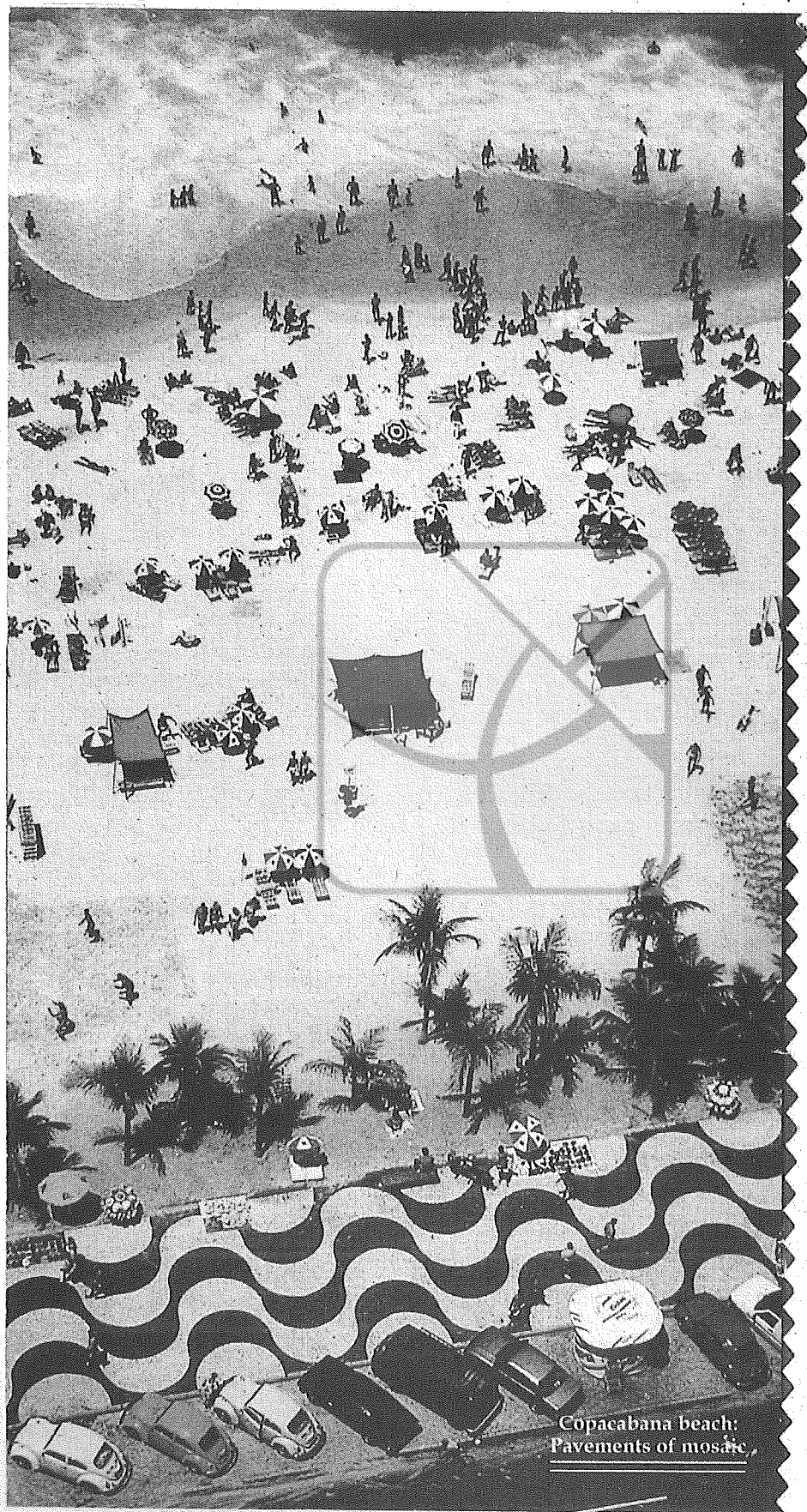
红颜

红颜可以是一袋衣吗
断髮为线
频密地绣，纤细地缝
天雨时撑伞不如披衣
披着落髮
到你窗前
你正在灯下呵手写信
如果红颜是一袋衣
衣底的人你可怜惜
襟下的娇慵，袖中之恋
你皆接下去
衣上的雨忽都化成酒痕
红颜生来命薄
你卻薄情
我设法想要辜负你
但我怕辜负后春光要怪我
给我长夜的冷肃
长长的巷，望不尽的怨
提缸赶路的初恋人啊
走不完的路是绝路
以前我忘了告诉你
现在你忘了我所说的
红颜难免福浅
你竟和我一样

红颜若只为了一段情呢
那麽就让一生是一段情吧
一生只爱一个人
一世只怀一种愁
纤纤素手你牢牢握着
把它握成你的袖
那感动是你的亦是我的

红颜祸水
你信不信
自古多馀恨的是我
千金换一笑的是我
是是非非，恩恩怨怨
都是我
生来为了结交后与你绝交
你太中年
我的年轻会因不懂事而忤逆你
你太淡泊
我的要强会起来
与你争一日之长短
我宁可周旋於其他人中
纵使貽害四方
也不过害他们失眠罢了
而红颜带罪
何功以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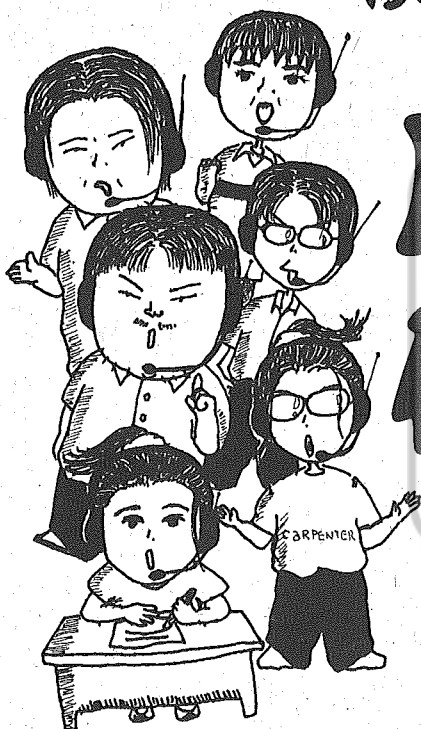
度假的100種方式



Copacabana beach:
Pavements of mosaic

这个上午， 我们谈

度假



©Copyright, 1998 by Eddie.H

日期：1998年8月8日

时间：上午11:30

地点：大山脚高峰城A&W

主持人：陈强华：华

出席者：卢佛宝：宝

张玮棚：棚

黄丽菁：菁

林爱莉：莉

记录和整理：黄丽诗：诗

基本上度假的方式，可以有很多很多种。

各人对“度假”这一看似很快乐的名词，所下的定义也有所不同。

但是，唯一不变的仍是希望可以在度过自己难得的假期之后，可以拥有一个全新的心情再为下一阶段的工作或学业作冲刺。

有很多人认为只有在拥有漫长的假期，才有可能想到给自己一个难以忘怀的回忆。当然，也有人会认为未必是那么一回事的。不论你目前正在度假或正埋头苦干著，你都可以参考以下由《向日葵》的几名专栏作者或编者的一项座谈会的记录，看看他们怎样去度假？

度假专号

(在尚未开始这项“座谈会”之前，大家先派主持人去点些什麼的，以防大家在发表自己的见解时，会因为飢饿过度而弄垮了这次的“会谈”。我们的主持人其是用心良苦啊！)

华：这个上午，非常适合大家来谈谈心目中的“度假”方式。在你们看来“度假”是怎麼一回事？你们可以给“度假”设下一个定义吗？

栩：在我心目中的“度假”，是那种未必说要很正式的到达某个地点旅游才可以称得上真正的去“度假”。其实，有些时候未必要去花钱才可以达到“度假”的乐趣的。总而言之，我要的“度假”是那类可以让自己轻轻松松的休息，然後再作冲刺。我记得，在王家卫的电影“重庆森林”中，有几个镜头是王菲到梁朝伟的家中替他整理房子的时候，她给人的感觉是很快乐的享受她的生活。而这种也是一种度假的方式。

宝：对呀！“度假”是可以不论形式、地点与目地的，最重要的仍是可以完全把焦虑的心情卸下，让自己在轻松的状况下好好的“休息”。只要能达到这种效果，我“度假”的定义也就成立了。

菁：我嘛，给“度假”的定义很简单。只要过得很悠閒自在的，即使是到很近的地方去度假我都会很享受。

诗：我要的“度假”是在一种完全没有压力的情况下，让自己完完全全的放鬆下来。但，我会选择地方去进行我自己的计划，比如给自己一个很宁静的空间，静下来一下。

莉：都如他们说的啦，其实我觉得度假的情况有两种：一种

是反正平时也很悠閒，假期的有无其实并没有啥分别，因为平时的生活我都像度假一般的过了呵；另一种是平常的日子过得很充实，每天都得忙着处理许多烦人的事物，那麽就会非常渴望假期，假期对我来说是让我去做一些平时我没有时间做到却又非常想做的事。

华：给你们选择，你们会以怎样的方式去度假？而令自己非常的享受这个完全属于自己的度假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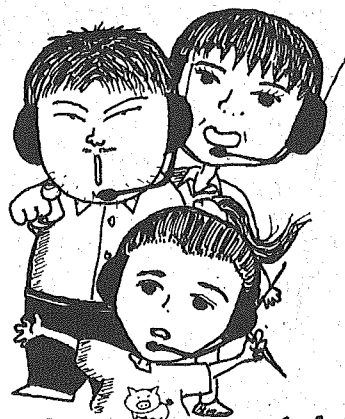
栩：“度假”，不一定说要拥有特定的几天或是几星期的假期才可以出去玩的。即使是沒有假期，也可以快快乐乐的在自己琐碎生活中找到“度假”的乐趣。我觉得，我是可以在繁忙的时刻中尽可能的抽出一些时间给自己。如选择到人潮汹涌的街道上閒逛，让自己在仅余的时间中寻找“自己”。那也是我一个人去“度假”的好方式。

菁：好像在週末，如果我父亲沒有特別会议的话，我会开车载双亲到棋城近海边的度假村过一夜。然後，我们会开心的一起吃晚餐好好享受我们的假期。如果父亲临时有事情，我又会开车送他回公司。我觉得只要可以带给他们快乐的话，我也很开心了。

(当大肥菁讲到这一 Part 时，大家都很“严肃”了起来。静了下来。吃着东西的嘴也张开了，但並不是为了咀嚼食物... 是

不是大家都为丽菁的这一番话而深深的感动呢？)

度假，
是怎么一回事



© Copyright, 1998 by Eddie H.

菁：但是如果我身在台湾的话，情况则会完全的不一样了。在台湾如果是在週末的话舍友们都回家或是出去了，家中就只剩下我一个人了，那时我会选择看许多的影带，好好的享受自己在家时光。一个人独处並不会孤独或无聊的，只有自由。当然这些都要自己去作适宜的安排。

莉：是呵，但所谓假期也要看长短啦，周末周日通常我们都爱用来成为我们和家庭成员或老朋友聚会的时间，现在一个人出来住，周末回家变成我和家人期待的时光，早晨用来和妈妈一起整理花圃边聊天，傍晚用来和弟妹到离家不远的海边散步，我都觉得异常我轻松快乐，这些平常人的平常生活方式竟是我度假方式，其实也没什麼，不过是因为平时我也沒机会做啊！

度假专号

诗：而我所选择的方式是和一大班朋友度过。所以呀，我很享受每个星期天与一大群朋友到羽球馆集合打羽毛球或是去爬山的时刻。我觉得那时候的自己真的很“放轻松”。在那里不需有华服，只需要很自然的挥挥球拍那就可以很好了。两小时过后，大家再结伴一起去吃些面食之类的食物。谈谈天的，时间也就过去了。不然，也可以再相约看一场电影的。每个星期都有一天是我自己的“度假天”，我觉得很舒服。星期一再上班时，好像已将一星期所“储存”的压力都给甩掉了一些。人无形中好像“轻”了不少。

棚：在美国一般上都可以看到一种情况，就是遇到假期到外度假的人都很多。但是，因为他们大多数都选择自己驾车子在国内旅行，所以街道上的车辆真的是多得离谱。而大塞车的情况也塞得令人身心疲惫不堪。但类似这种情况在台湾也不相伯仲，因为大多数的台湾人都过得较宽裕...许多时候看见别人去哪儿度假，自己也会跟风似的跟着去，因为就是那种“KIA 输”的心理。

宝：很多时候我们都可以感受到在公共假期或週日时刻，在名胜地或公共场所都挤满了人群。我就记得有一次的假期，我到吉隆坡阳光（KLCC SURIA）广场閒逛时，发现了一种很奇怪的现象。就在那栋建筑物里有一家咖啡馆刚好新开张，店都挤满了人群。那种人挤人情况，真是好可怕。在这里，我们暂且不给这种“度假”方式设下任何的定义。但是，我们可以从这个现象了解到，大家都只是为了跟着“潮流”而在奔走似的。

宝：谈“旅行”我觉得我国在推动本国旅游之策略，尚不尽如意。通常我们可以看到我国名胜地观光的游客多以外国人为主，而本地的游客到本地旅行的反应则是很冷淡，可能是因为我国政府对外所作的宣传功夫会比对本国所作的还要多及详细。使到本国人民对国内的名胜古迹及历史性建筑物都好像无动於衷似的...既使到达那边，也只是很表面的看看或是拍拍照而已，根本不像外国游客对我国的古物那般有兴趣，同时他们也懂得其间的艺术价值。他们所“看”到不是古物外在所呈现令人惊叹的一面，而是一种文化背景的流传与对後世深远的影响...

棚：这一点，我是很有同感的。我们都知道台湾是一个很美丽的岛屿，可是他们同样的也面对着我国的窘境。不论他们对国内所作的宣传名胜地的功夫有多少，可是相对的得到的回馈卻不高，反应也不怎麽的热烈。针对这一点，我倒觉得与其找个适当地点去玩，倒不如学会去发掘好地方，同时也会玩得更尽兴。

莉：对啊，我常希望自己可以先认识自己的国土然后再出去玩，名胜地我不是不喜欢，但我更喜欢到那些离生活较接近的地方去，我一直都很想去稻田边、菜园里住，想知道别人的生活到底是怎么样的，还有一种是地方特色较强的，比如整个乡镇都住着同一族群或籍贯的方人地方，我觉得这是让自己认识一个地方的最佳方式了。

（座谈会进行约有三十分钟了，我们的主持人也好像只说过两句简短的话而已，那是因为...他很忙。忙着吃着他的“汉堡包”根本没有多余的时间和空间来插嘴或给意见了。）

宝：对！自己去“发掘好地方”的确是一种很吸引人的玩法。我记得在台湾时，有一次曾经跟四、五名的朋友，每个人拿出一笔不是很多的钱，耿着一辆车子向高速公路一路的开过去，在这之前我们並沒有预先设下要去的目的地，是一路走下去，看到好玩，好看的景点便停下来。或者走山间小路，真正去发掘“美”的地方。

华：我觉得，如果我要去定下那个地点旅游的话，我也会觉得那是一件很累的事情。但是，如果我沒有机会出外旅行的话，看看旅游手册也可以满足自己。将来如有机会到达那个地方时，也不会感到陌生。可是也有很多时候是看了太多有关旅游的杂志，真的很向往到那个地方去做一次的旅行，但直到我抵达该地时卻让我失望极了！因为跟我所想像的全然不同。（他也许是吃饱了，所以才有心情发表意见。



© Copyright, 1998 by Eddie, H

棚：这也许是你太过于依赖文字的介绍了吧！

度假专号

宝：即使知道是那麼一回事，但在很多的情况之下我们惟有透过文章、诗、音乐……等媒介所传达给我们的讯息，才可以享受到基本“美”的认知。

华：认知……不管在哪里都好，我有些时候觉得最好什麼都不用做。如，可以每天看许多的书籍或杂志到半夜一、两点的而不必担心明天又赶不及上班了。其实这种度假的方式也不错，把累积了很多的事情一次过处理完毕。但，有些时候我在想，人生到底是什麼东西？为什麼每天的时间都不够用。多希望自己可以尽量的享受生命，多读一些好书和多写一些好作品。如果还有时间的话，当然还是希望可以“出去”看看这个美丽的世界。但是我不能接受那种赶鸭式的观光团，因为赶来赶去的实在太疲累了。我较喜欢随性的旅行，自由又自在不受约束的。

栩：我也很赞成随性的旅行，喜欢走到哪里便到那里的。想逗留久一些也行。没有什麼

的负担。若是跟旅行团去的话，很多人就会产生一种怕错过任何景点的心理。那种负担却是蛮重的。

华：我把“度假”当作自己的目标与期待，人才会活得有意思、有理想。我觉得选择的旅行地点並不是最重要，懂得放鬆自己心情，什麼地方都可以成为度假的好地方。世界上有很多人未必懂得去度假的。他们根本不会把自己的心情鬆懈下来，好像没有工作就没有快乐可言了。

栩：这可能是“退化”了啦！他们根本没有“劲”去玩。

华：如果现在给你们一个星期的假期，你们想要做些什麼？

栩：我想要去尼泊尔拍许许多多的幻灯片。

宝：妳要在短短的一星期内启程是不可能的事。别忘了办签证都不只一星期，况且还要做身体检查呢！

华：如果给我一个星期的假期，我打算把我手头上的工作都做完，读完所有的好书。

当然，这都好像都是不大可能的。

宝：算了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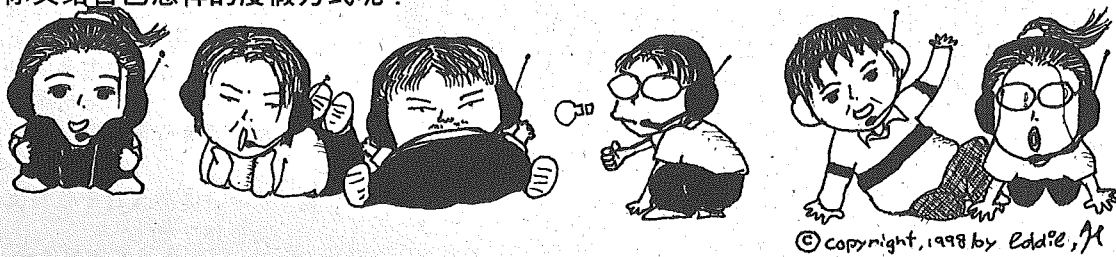
诗：一个星期的时间实在太少了吧！但我还是会选择离岛几天，与几名朋友到空气清新的环境中度过几天悠閒的假期。

莉：一个星期算不算少这视个人而定啦，玮栩可以在之前做好准备，然后用那一个星期的时间去拍她的幻灯片嘛！强华的事情倒是长命工夫长命做，再给你一年也一样的，哈哈！我是希望可以用三天的时间留给家人和朋友啦，然后四天上山，同时我也可以带一两本想看的书上去，山上悠閒的午后的确是看书的好时光，有时候改变一下环境，读书的心情也不一样的。

华：要正确的看待自己的生活，让自己可以在喜欢的空间内进行自己所乐於去完成的事，並可以把度假当成生活中的一项姿态，工作时就努力工作，放假时就让自己的身心真正的去“休息”。

其实，度假本来就应该是一件轻轻松松的事情，让自己快乐的度假是应该停下日常中所劳心又劳神的工作。工作时就集精会神的工作，适时的休息更是必然的。

阅读过这篇座谈会记录，是不是可以发现到要度过快乐的假期未必一定要花钱，而许多有趣的度假方式就可能是隐藏在我们琐琐碎碎的生活层面中。只要自己去“发掘好地方”，同样的也可以享受到度假无穷无尽的乐趣。其实每一天都可以是自己的“度假天”，而你又给自己怎样的度假方式呢？



回来度假·大山脚

◎ 王德志

1. 我去 K.L 已经有一年了。虽然时间不长，但在这 300 多天里。头脑被严重地洗扫了一次。在大城市里，充满了很多奇形怪状的事。
2. 我遇到了一间金字塔+狮子头的巨大百货公司。走进去，里面的面积比日新独中还大。本来在大山脚难得一见的名牌商店，这里全有。...
3. 在这里，我遇见了很多，超级之多留长髮男孩子。可说是普通之及。通街可见。而和我一起住的人都是学广告的。有一个留了长髮的男子，颓废、抽烟，但非常有才华，画功一流，但卻很懒。星期天可以睡到下午 4.30 分才起。还没吃早餐，弹吉他。另一个人很静，整天不做功课，每天就是听很怪的音乐。有时晚上一个人在屋子对面的树林走来走去。问他为什么会这样，他也什麼没讲。
4. 还有几个女生很情绪极端。有事没事在那边乱跳乱叫。
5. 跟别人住在一起。一间屋子里住了 10 个人。当然会有吵闹的时候。结果一群人分成两派，各别找了屋子住。从此各不认识。我在 MASTER ROOM 里，一共六个人，我仿佛如一个笼民，就只有一个床位。旁边都是别人的床。右边是刚毕业的马六甲学生，一来到 K.L 便拼命买了很多三级书藉及三级 VCD。但满咀儒家思想。而左边睡着的卻很压仰自己。凡事不语。不说也不笑。也让许多人看轻。还有一个同睡一间房的男生也很与众不同，常看电视以及睡觉。不去上课、不做功课。晚上自己煮午餐肉吃，每天煮、非常噁心。有时还煮面粉（很酱糊式的）来吃。然后就玩电脑直到半夜，甚至清晨。

6. 在金河广场附近，遇到一群比任何马来同胞“劲”的马来人。一群穿着黑皮夹克、头髮剪成鸡头式，还弄成一支支尖尖的。还染上了彩色。看着，不竟亮了一眼。很“帮客”式的一群。
7. 而自己，仿佛这样就过了一年。好像一年前已经很久。以前从来不这么觉得。也许是有许多变化吧？一年里，出了漫画书、给女人欺侮过、给《学海周刊》访问过、给同学看过、又再给美容杂志采访过、又再给宿舍里的人不客气的取笑过。...
心里实在乱得很。我是什麼？
8. 走去上课。路上的车很多。比大山脚还多。常常塞车。路过每一家门口，差不多每家都有两辆汽车。而且还是很普通的事。所以屋外满是汽车。跟这里的屋外满是芒果树显然不同。
9. 学校的朋友驾车回家要在路上塞一个半小时。如果下雨，再加上下班时间，严重的话，塞三个钟不是笑话。我们不是已看完两卷带了吗？
10. 学院的功课很多。在中学从不做功课的我。终于做功课

了。而且每天很夜才睡，有时直达清晨。朋友们都也是这样。

11. 在课室里，美女很多。我们都穿便服。所以靚仔靚女一堆堆。有像舒淇的、有像 TITANIC 女主角的、有不像明星但还是很美丽的、有肥但还是很美的，当然，还是有很普通的。
12. 整天一个人课、下课、吃饭、煮金旦面+香肠、去银行按线、做功课、漫画画给《星洲日报》、给人羡慕、又给人看轻、欺侮。...
13. 竟然 ORANG MINYAK 出现在屋子附近，而且还是进了学院女讲师的房间。显然这里是不是极安全之地。还有一次，一个朋友半夜三点走出去 7-ELEVEN 买面包。刚好遇到一辆电单车驶来，突然后面一个男子跳下来拿出一把刀，吓得朋友用 1000KM 时速度跑去朋友家。
14. 班上一个朋友单身下去茨厂街，不小心遇到路人跟在身边，然后带去一间餐厅讨钱。结果我领悟出：斯文是有罪的。阿门！
15. 仿佛是报忧不报喜。
16. 日子很快过去。带着一堆臭衣服与臭心情回来大山脚。原来这里都还老样子。真是好极了。
这里没有长髮乱糟糟的男子，没有半夜的电单车强盗，没有 ORANG MINYAK，没有帮客少年，没有匆忙的感觉。... 有很多树，有很多常在街上见到又不认识大山脚人，有老朋友的电话。... 有我的家。
17. 大山脚，真是一个度假的好「所在」（地方。）
环境清幽。泊车方便。价廉物美。不另收费。
18. 再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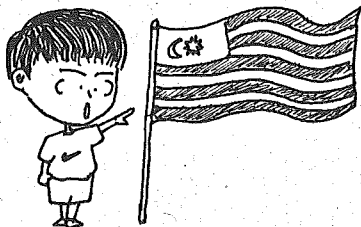
© RINGTON.

《度假的一百种方式》

◎ 周擎宇

第一天	因昨天才考完试，决定大睡一场。
第二天	很懒的感觉，不过还是将房间打扫干净。妹妹用我抹窗的污水来画中国画。
第三天	昨天做了一整天劳作，决定大睡一场。
第四天	去载女朋友放学，看场电影吃顿晚餐。又一天了。
第五天	讲了一整天的话，又决定大睡一场。
第六天	本来正要决定去一个地方度假，想起了《向日葵》要的稿，又呆坐在桌前绞尽脑汁。
第七天	还没有决定要往那个地方度假。不小心看到日历... 妈的，明天开学了。

向日葵度假问卷



《向日葵》诚心邀请你提供一种或多种以上的度假方式，让我们在马来西亚这个热烘烘的国度内，会因为有你多姿多采的方式而变得更加灿烂。

请你透过以下五个问题来告诉我们，你是如何丰富的度过完全属于你自己的假日。

1. 请你给“度假”设下一个定义？
2. 你会选择怎样的方式去度假？而令自己非常的享受这个完全属于自己的度假方式。
3. 针对“度假的100种方式”你有何建议？
4. 当你发掘非常吸引人的一种或几种以上的度假方式后，你会大力推荐给你身旁的亲友去参与吗？如果选择“会”的话，你会以怎样的方式去推荐给他们呢？
5. 你认为在度假的过程中是否应该有个伴呢？

菊凡回答：

我认为“度假”，应该是停下日常劳心又劳神的工作，换另一种劳神但卻不劳力的方式过日子。

年轻的时候，我有过多种不同的度假方式，如独自到河边垂钓；关在房里抽烟斗读新买到的书，或到山野林中捉蝴蝶做标本。五十岁之后，才实现了我向往已久的度假的方式，那就是骑着电单车到处去浪漫。那种追风迎雨、随意栖息的逍遥，实在是一种告诉你，你也不会相信的，最好的度假方式。它是百分之百自由自在的，绝对没有为慈善、为团结或零度车祸之类的使命。

我建议把各种度假方式收集后印成小册子，并把作者地址电话列下，让有兴趣者各自去联络，去找同伴，让他们有个臭味相投、物以类聚的机会。

我喜欢骑单车兜风旅游，起初是静悄悄地进行，当朋友问起如何度假时，我就告诉他，我骑单车到哪里哪里，通常他们都会很惊奇，瞪大眼睛问我：“对不对？”他们接着给我很多意见和劝告。我一次又一次地告诉他们，结果，引起了三几个的兴趣，陪我奔驰上云顶，去金马崙；北马则到过玻璃市巴东勿刺、加基武吉等景点；吉打名胜柏鲁湖、玛佬瀑布也已征服。可是卻无法完成东海岸之行，至今尚未死心。若朋友们缺乏勇气，很可能我只好独行上路了。

度假途中有个知音伴侣，自然最好。为什么呢？有个谈话的对象，就不会自言自语了。你知道的，通常自言自语都会很引人注目的。

我们寄20份问卷给我们熟悉的作者朋友，但是截稿时我们只收到一份菊凡的回信，只有菊凡的回信，只有菊凡懂得安排自己的生活，不是其他人不懂得生活情趣，我宁愿相信大家都会邮误了。

◎ 陈强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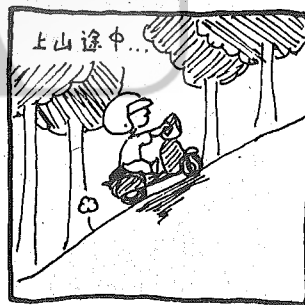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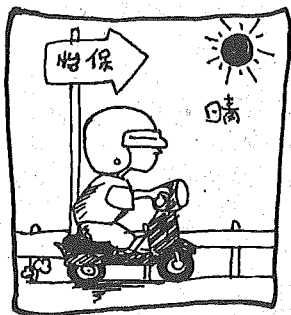
度假专号

金馬崙去來

◎ 菊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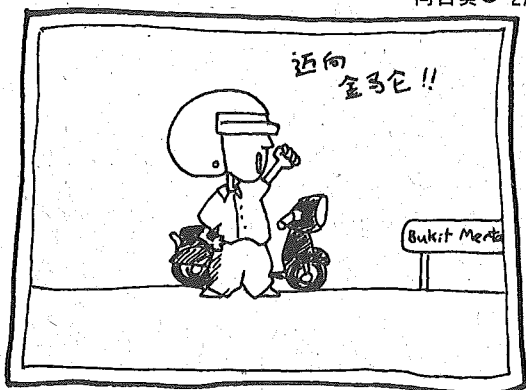
许多人出外旅行，都爱讲究坐大房车，住一流旅店，吃上等菜肴，看热闹闹城市，逛特大型的超级市场，以为这样便是享受。但我却不然，我喜欢骑单车，独自四处去走，只要有山有水的地方，我都会去走一遭，逍遥自在。看山上的雾，听树上的鸟啼；找鸣蝉的所在，欣赏瀑布的流泻；观赏花草的生机，赞叹自然的伟大；迷醉在风光明媚的环境中；忘记自己。在我来说，这才是真正的旅行，真正的人生享受。

许多人一听到我要骑电单车去旅行，都一致反对，说什么辛苦啦，风吹雨淋啦，走大道危险啦，走小道弯曲啦，甚至有朋友打电话叫我老婆阻止我，别让我上路。我知道，这都是因为他们关心我，为我的安全着想，可是，我的心愿却是非骑电单车去旅行不可。我的固执，使我老婆沉了两天的脸。



我靠一部小型的电单车，走遍北马的玻璃市和吉打，现在又趁假期之便，和友人南下吉隆坡，打算用五天工夫，盲闯交通繁忙的大都市。岂知到了临出门，行程有了改变。本来我们打算走老路，看看一下每一个大大小小市镇，认识一下每个市镇的特征。后来老杨却提议走大道，直上金马崙，第一次和他出门，自然不好扫他的兴，便接受他的意见。另一位朋友是老罗，他是没有任何意见的，因为他是个跟随者。

早晨在大道上，以 70 至 80 的速度行驶，着实很写意，因为阳光温暖，凉风习习，那种逍遥，岂是有车族所能感受的？有人听说我们骑电单车上金马崙，他们都很感到惊奇，什么？骑电单车上那几个弯的金马崙？你疯啦？其实，一点也不疯，金马崙真的从起点到不冷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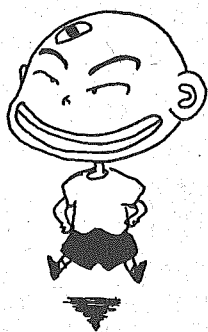
(BRINCHANG)，大大小小一共有四百多个弯，我们以 30 或 40 的时速，忽左忽右地摆动，像赛车队般一直向山林迈进，好像要穿越时空隧道般，准备到另一个世界去看看另一类人的生活。

金马崙已不是十多年前的淳朴模样了，它已是满山高楼的现代化山地城镇，山地原住民除了个子矮小，鼻子较扁之外，那种用块布巾遮羞，拿着喷筒，在路旁树林中，举头望着树梢，找寻猎物的形象，已不复存在。他们男的，已被吸收到商店或农场去工作，女的卻和其他普通人一样，穿着入时，打扮得花枝招展，满口流利的国语，令你看不出他们原来是金马崙的原住民。

不过，根据双溪锐 (SUNGAI RUIL) 的原住民区保安官员说，有另一些原住民并不愿意接受政府的协助投入现代化生活，目前还保持传统的狩猎生活，他们宁愿住在深山中，不喜欢受人干

扰，由于他们平时穿着很少，所以，政府不准普通人士去拜访他们，以免发生不愉快的事件。这真是令我们有点失望。双溪锐的原住民区，部分房子是由政府搭建的，都是浮脚屋，在山脚一个平畅的地方，还建有一间表演台，可惜已经很久没有动用，窗子、墙壁、屋顶都已破烂不堪，台上的化妆室和洗手间，也冲斥垃圾和便溺，臭气薰天。这使我想起，许多地方，政府都有很好的计划，花了钱，做了建设，却没有好好地运用与保养，而浪费了人力财力，十分可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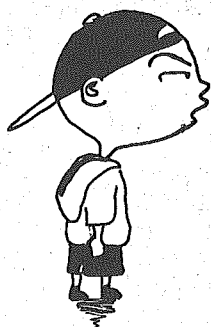
金马崙我是去过好多次了的，那是十多年前的事了，但我一直都很有向往，这次重游，虽然它有了很大的改变，但它还是保有那种宁静，与世无争的世外桃园的模样。拿云顶高原来比，我还是喜欢金马崙。



Cookies @ Holiday

绘图 / 颜东闻

© Eddie,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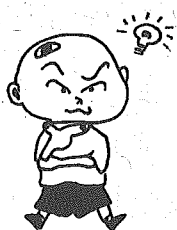
平时懒人一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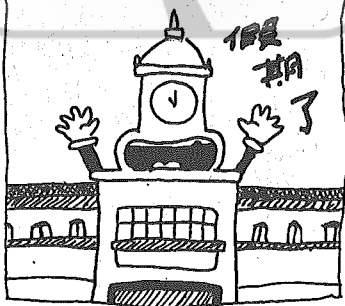
生活没有秩序。



应该改变一下生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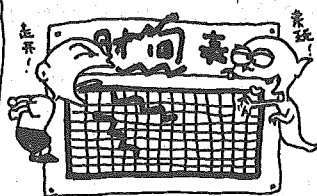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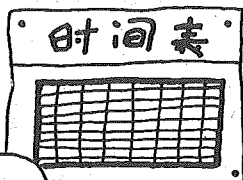
假期了



好，就利用假期来个



首先...



© eddie.k

計劃每天做運動
操得 FIT FIT

START!



快樂的復習功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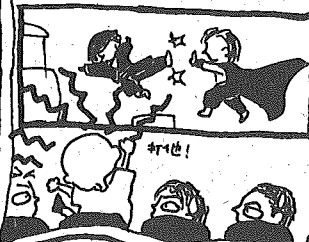
完成后，獎勵自己
一疊漫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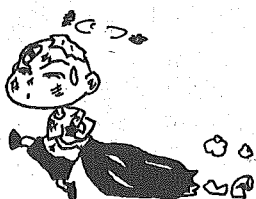
臨睡前也寫日記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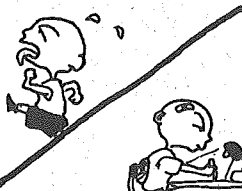
周末晚上和朋友看半夜場
和去 WET WET。



星期天留在家裡清理
平日累積的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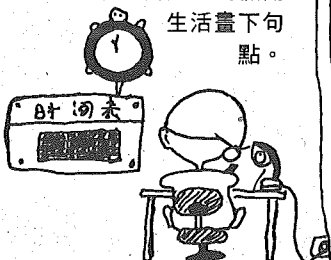
日復一日，生活漸上
軌道，三餐開始定時
了...



十足十一個健康寶寶呵!



開學前夕，寫最后一篇
日記，為假期
生活畫下句
點。



第二天，生活回到過
去，繼續糜爛...



度假专号

cookies

曲

奇

仔

强



死党1. 阿毛

诞

生!



死党2. 四角



妹妹. 小宝



妹妹的宠物. 黑黑



球

爷爷



在假期前的某天，强师（强华老师）丢一本小说在我桌上，然后说：“东闻，帮我画个封面。”我见强师那么真心叫我画封面，那我只好捨命画强师吧！

经过了两节的设计，封面出炉了。我拿到出版处给强师，在旁的爱莉看了，大声喊：“好美，好可爱啊！”

又另一天，强师又拿一张小纸条给我，纸条上写了 20 句话，好像劝我好好利用假期。我问强师是谁给我的，“是一个女生。”随后再道出名字，“爱莉”。我感到奇怪，我才刚认识爱莉不久，为什么她会写这些东西给我呢？也让我表错情，强师问我知道爱莉写什么吗？我想了想，应该是叫我好好做人吧。哪知道强师笑我，说爱莉是要我画漫画。可恶的强师，竟然不讲清楚，害我表错情。

之后，漫画的开始，就是那光头小子的诞生。我和爱莉想了很久，爱莉就用我的名字东闻做联想。不知他怎么联想，变出一个主角的名字——曲奇仔 COOKIES。

起初，我在想曲奇仔的外貌，也用了几种的髮型，终于让我发现到，原来不画头髮会很方便，所以曲奇仔很可怜的没有机会长出头髮。随后，他的死党，阿毛，四角也跟着出现。一连串的故事发展都多得强师的意见，所以我要为强师高喊：“强师是恩师，恩师是强师。没有强恩师，就没有白痴——曲奇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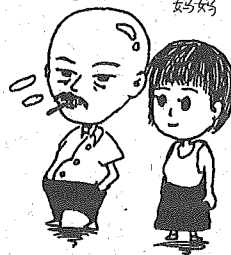


暗恋的女孩. 西西



爸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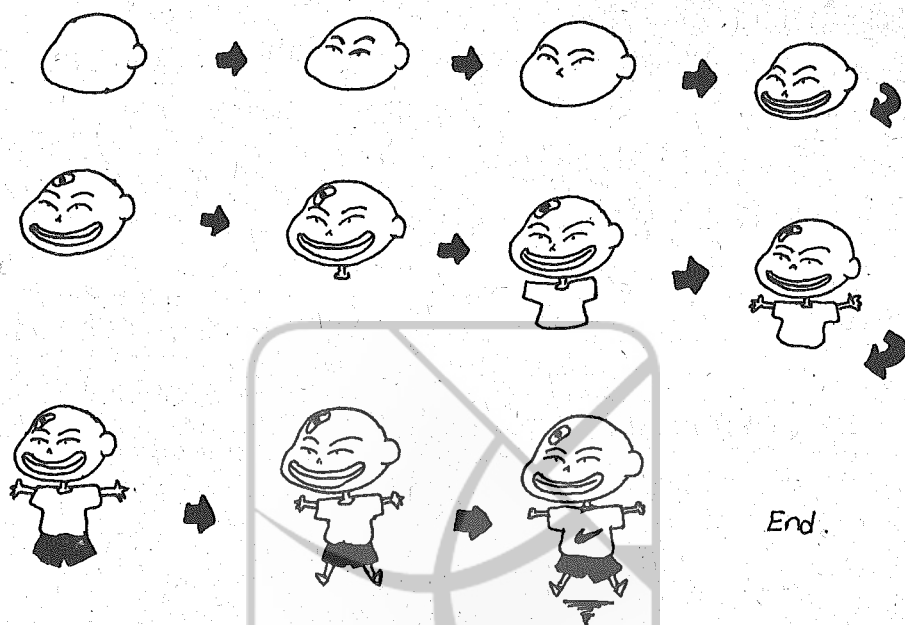
妈妈



by eddie 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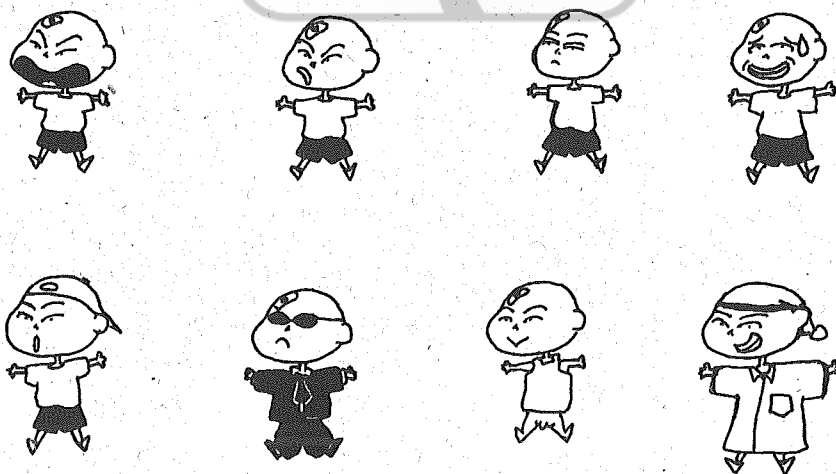
曲奇仔的生產過程

步骤



End.

表情与服装



这就是我构思曲奇仔的过程及作画步骤。我之所以选择让曲奇仔以光头示人，是因为可以省下画头髮的麻烦。同时在他的光头上加上一块胶布也可增加了可爱的趣味。看，他终于成形了。

是不是很可爱呢？你也可以模仿上述的步骤而画出曲奇仔。

© Eddle, 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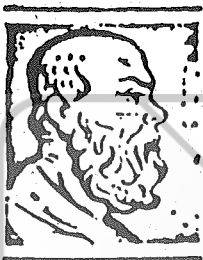
五位最佳客人

◎ 谭平渡

下面是个有趣的想法：

我和你今晚举行一次晚餐，出席晚餐的客人由我们从历史人物中挑选。
该邀请谁呢？还是邀请卓有成就、志趣相投和精神富有的人为座上客吧。
如果由我确定名单，我推荐下列五位。

✿ 苏格拉底



首先按年龄、其次按兴趣来决定的话，我当首推那位质朴的老人苏格拉底。苏格拉底极富于学识。他生活在人民当中，提出的问题尖锐，无情戳穿玩具似的偏见的气球。无论走到那里，他都发人深思：『如果你杀了我，』他曾安详而丝毫不动感情地对法官说：『再也找不到象我这样的人。如果可以用一个荒唐的比喻的话，我是受神差遣、献身祖国的牛虻；祖国象一匹行动缓慢的骏马，需要刺激才能抖擞精神。』无疑，苏格拉底会使晚餐生气盎然。

万一他因故不能赴宴，无论如何也要见到他那位充满好奇心的同胞第欧根尼并聆听他的讲话。第欧根尼是历史上富有的人，因为他绝对地什么也无所求。『我能为你做什么吗？』亚历山大一世曾站在这位哲人居住的木栅门口问。“能。”第欧根尼简洁地回答，“走开，别挡住我的光线。”



✿ 塞缪尔·约翰逊

塞缪尔·约翰逊博士言谈风趣，举世无双，不能不请他。他压根儿愿作为一个善于辞令的人为人们所怀念。他呕心沥血从事写作。他的讲演与世长存。塞缪尔博士体态笨拙，语调深沉。波斯威尔把他讲演的情景记录得完美无缺，简直使你如见其人，如闻其声。

波斯威尔的父亲认为儿子追随一位腰无半文的作家是浪费生命；甚至波斯威尔本人也抱怨塞缪尔睡得太晚。可是有位叫登漠仆斯特尔的先生，说过一句精辟的话。他严厉责备波斯尔，说：『一个人如果不与塞缪尔这样的人交朋友，倒不如十八岁瘫痪。』

塞缪尔·约翰逊生谈吐之精采就象百万富翁之富有一样，他一定得在席间与我们做伴。

我还想请塞繆爾·丕普斯到场。尽管无人承认他是位伟人，但是可以肯定，有一方面他比历史上的任何人更富有，即：他有一颗永无止境而又无法满足的好奇心。天下之事，一桩桩、一件件无不使他发生兴趣。无不激动他的心弦，无论是举行一次婚礼还是执行一次绞刑；无论是在自己笛子上试一首新曲，制作一件新衣，重新摆自己的书籍还是闻一闻佳肴美味的芳香——所有这一切，在他看来绝非日常生活中的偶然现象，而都是异乎寻常的经历。凡读他的日记而又没有发现欣赏日常事物能力的人，我为他们惋惜。

塞繆爾·丕普斯具有英雄人物的气质，但是我们不把他当做英雄人物邀请。我们需要他，因为他目睹过许许多多我们未曾见过的离奇、有趣的事并且把他们描得如此娓娓动听。

蒙田深有自知之明，我提议他作为第四位客人。爱默生发现蒙田的文集时惊呼道：「这本册子宛如出我自己的笔，它灌注了往昔的生活，把我的思想、经历讲述得那么真。」

切蒙田是最坦率的作家，毫无自欺之心。他说每一个人都该处以绞刑五、六次，并且承认他自己也不例外。他说，关于他本人和任何活在世上的人荒唐可笑的事可以讲半打。他态度真诚，从不说谎，决心发现真理，宣告真理。

蒙田的语言是那么新颖，生动活泼，即使多年之后再读，读者也会找到新的、激动人心之处。他深刻了解自己，毫无保留地向世人敞开胸怀，使我们看清了自己——这就是他献出的无与伦比的厚礼。

最后，我要邀请林肯与我们共进晚餐，因为他非常耐心，有着坚定的信念。岁岁年年都出版有关他的新书，每一本书强调他性格的一个侧面。然而，贯穿这些书籍全部的是他那坚定不移、奇迹般的耐心和信念。

也许你要为晚餐圈定一张与此截然不同的名单；可是，我想我们彼此挑选的客人在这方面是一致的，即——仅仅富于金钱的我们不感兴趣。正比如契尔拥有布鲁克林的每一座花园，索洛拥有康科德的每一座果园、每一只鸟和松鼠，丕普斯熟悉伦敦每一件激动人心的事件一样，他们五人拥有同他们接触过的每一个人的经验、全部优秀的书籍、美妙的言辞、和一切美好事物中的精华。和他们在一起，我们就更加富有——胜过拥有金银财宝的人。



✿ 塞繆爾·丕普斯



✿ 蒙田



✿ 林肯

小 餐 小 餐

麦当劳之风，盛行全球，当然意大利也免不了有几间快餐店，以满足年青人以及我们美国朋友们的胃。

前些日子国际“慢餐运动”的组织在意大利开了一次会议，主要讨论如何让人们醒觉慢餐的优点以及健康的知识。这运动的主要国家有意大利、法国、西班牙...等，在报导中获知，这运动的成员餐店逐渐增加，并且在食谱上也有更进一步的表现。总而言之，在这样逆流的情况下，有这样的成绩，已经令人激赏。

回到现实的生活环境，在佛罗伦斯市中心共有5至7间麦当劳，每一次都人潮汹涌，值得欣喜的是多数为外国游客（美国人居多）。店外全球一致的设计，总免不了麦当劳小丑先生的雕像，然後整齐的制服加CAP，微笑（虽不是常有），口中挂着一句：三十秒後送到，谢谢。”结果，在我贫穷的美术学院生活，很多时候在沒有选择的

情况下，选择这样的公式化服务。如果经济上许可，或许我会较享受在麦当劳内吃着SET LUNCH，但在货币对换之下，BIG MAC可以是我吝啬的晚餐。因此每次都在前上方的菜价单寻找最便宜的食物，HAMBURGER £2000，不吃薯条（对健康有益），然後咖啡£1500（如果没有你，日子怎麽过）=£3500 谈谈食物吧，那三十秒後送到”在意大利是不可能发生，因此我只听着，从来不肯相信这诺言”，结果每一次都等了超过十分钟。廉价的汉堡我不敢奢望什麼，面包中夹有不知什麼名堂的肉片只求温热足矣。但咖啡，天啊！

十足十的“美国咖啡”，一分咖啡，九分水，再加上低脂奶，糖，那混合液体的颜色，惨不忍睹，如我的生活。

算了，只要填饱肚皮，那就算了。慢餐，不关我的事。（真羡慕）

雨 声
周擎宇

鏡子

每回一次远在芙蓉郊外的家乡，心情是很复杂。因为差不多一年才回去那的一两次而已，所以老家的一切还是会有少许的变化的。

如果要认真地想，我想唯一没怎样改变的是那面镜子。

是的，是那面装在洗脸盆上方的一面镜子。以前很小很小的时候，早上晚上在刷牙洗脸的时候，从镜子上看去，只可看见一个弧形的头的边缘而已；现在，用湿了的面巾将眼睛给抹干净後，从镜子里看上去，只看见自己胸部而已。

所以每次早上梳洗後，总有一段时间说不出的难过。是多久的事情了，连自己的身高也超过了挂在墙上的镜子。可能是在公公去世的那个时候开始，我的脸可以完完全全的可以在洗脸盆前立正着照镜子，不用像现在弯着身体还是像小时候那样踮着脚。时间匆匆忙忙地流逝，我们匆匆忙忙地改变，只有挂在墙上的镜子仍旧挂在那儿。现在堂表兄弟姐妹们都长大了，有的也有他们自己的家庭、孩子，不久又可以看见我小小的侄儿又踮着脚刷牙洗脸等。生命真在延续下去，镜子仍那麽光亮。

如果它有记忆，它会记得有谁从黑髮变成白髮吗？还是一张张孩子气的脸变成挂满烦恼的脑？

可能它会惊讶的发觉多了几张小孩的脸，而这小孩又很相似它以前曾见过的呢？

流浪
郭淑梅

那一年的飞机

飞机是庞大而笨重的物体。飞机也不是铁达尼号(TITANIC)。我正在叙述在我思想范围里，我所认识的飞机。还有，其实，现在的我是很讨厌飞机这种东西，因此，我更须清楚的表达。“飞机这物体，竭尽所能的让你们一看到这里，即觉得飞机很讨厌。我正强烈的表示我对飞机的厌恶之情！飞机真是令人讨厌！讨厌的飞机！我的情绪正无法遏止的憎恨飞机。”

为什么讨厌飞机？请你们不要把我想得太伟大，什么因为飞机空难，发生了人间悲剧，多少悲欢离合在其中？多少幼儿失怙、孤儿寡母的？我想，这些论调似乎是小学时或是考试时的八股文。也只不过是敷衍你，你敷衍我的伎俩而已！我只是渺小的凡夫俗子，渺小得如沧海一粟，一介弱不禁风的女流之辈，也只不过在逛街时，多了点力气提购物袋而已。

后来，想想，也许我并不是真的讨厌飞机，其实，飞机也不是很讨厌！我憎恨的是在飞机上流逝着卻动弹不得的流光，一分一秒在空间上被冻结着，无力地让意识清楚的无助感掌控着，唯一最剧烈的运动是思想的滚动，强如沸水卻苦於受制於机上虽动还止的时空状态，所有埋葬的回忆，思绪，快乐不快乐与否，一併倾巢而出。在胜云驾雾之时，人类的感情最为脆弱，而你却有勇气面对自己吗？抑或向空姐要杯薄酒藉着淡淡醉意进入恬然梦乡？

关于飞机，有着这样的一个传说：“只要你捉满了一百只在空中飞行的飞机，即可许下一个愿望，而你的愿望必会实现。”

我不相信这毫无根据且童话式的传说。然而，我却想起了在侨大的那一年，四点三十分的清寂午后，我在空旷而佈满红砖块的升旗礼上，踽踽独行，耳中传来的是在高空呼啸而过的飞机声响，抬头望天，却又固执的保持理智，一百隻飞机只是无聊而愚



昧的遐想。纵然，心里面始终有着一个愿望；终究，让它消散於寂寞风中。

“有一种想要不敢要的无奈，更有一种想见不敢见的伤痛。”

在九七年的九月，妹妹亦负笈台湾，唸侨大先修班。

那天，听她来电告知考完期末考，希望我可上去看她，最好带茶叶牛轧糖给她。卻在我无意中看见妹妹钟爱的飞机饼干。妹妹好喜欢吃飞机

饼干，我总不喜欢那种淡而仅略带咸味的小饼干，毫无理性可言的买了好大一包，我想起了那一年关于一百隻飞机的传说。我希望那一大包飞机饼干中有足一百只的飞机，即可以实现一个愿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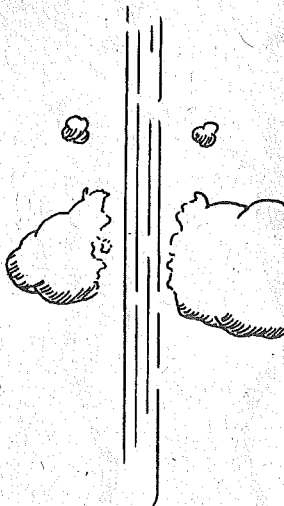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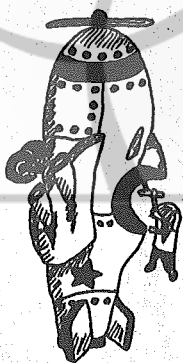
我和你谈着儿时对飞机的纯稚行为，原来我们都曾在不同的天空底下，追逐着在高空飞翔而过的飞机，用力的挥手，天真的喊着：飞机，飞机，bye bye，飞机，bye bye...直到看不见飞机的踪影为止。

那一天，我们走在“道南桥”上，落霞满天，正有一架飞机飞过，闪烁着微弱灯火，总让人错觉的以为是一闪而逝的熠熠流星...你牵着我的手，指向空中，口中喊着：“飞机，BYE BYE；飞机 BYE BYE...”。风中有着我们的愉悦笑声！

我想起了那一年消散於寂寞风中的愿望，也许，我们终究必须向飞机说声 BYEBYE，也许，我们不必再期待飞机，而转为“TITANIC”，或是“SPEED”，又也许可以是“甜蜜蜜”...人类四通八达的交通工具有着我们动人的爱情故事。

生活的真正勇敢是在哭泣以后尚能微笑，而真正的洒脱则是失望以后，仍旧懂得拥抱希望。

只要你愿意，希望，无处不在。



複製

和朋友开完广告创意导论的会，决定要用出走作为唱片的概念。我走到西门町的诚品书局。在那里看到春光乍泄的限量版写真集，立刻就决定买下，比思虑一本 GIORGIO ARMANI 作品集更迅捷一点。在提了 NT3000 以后又选购了三张 CD，一是 BEYOND 的这里那里，一是向 JACK KEROUAC 致敬的读诗集，另一则是一实验辑 SHLEEP。

如果从一个人拥有什麼可以看出他是谁，那麼你可以看到我是多麼刻意要成为现在的我。《古都》的第一百九十三页夹着一张中友百货的区域位置图，说明了我三天前路台中最大百货公司並开始阅读朱天心这本短篇小说集。两卷未用过的 AGFA 黑白底片及一卷 FUJI ISO100 的彩色幻灯片，还有三包 NT50 乾燥剂是为了这学期修的一门基础广告摄影课。每个週一我们的摄影家老师总要求我们阅读大量的影像，並仔细说明友卡之用途。

《傢饰》杂志是台湾一本标榜人文空间傢饰的杂志。这一期报导了日前在诚品举行的空间设计展、访问了李泰祥、柯一正和陈宏一。李泰祥是我喜欢的

音乐人，曾和三毛、齐豫、潘越云等人合作过。柯一正则拍了一部台北人神往的台北《蓝月》和许多美丽的广告片。至於陈宏一，透过那篇访问，我才知道台湾许多充满魅惑影像的广告片是出自他手。坐在咖啡馆一隅的我则因坐在冷气孔正下方而发起麻来。心里反覆考量着要把这封信寄给加州阳光下的行销人你呢，抑或在马来西亚想法接近但已多年未见的朋友你。

ICE CAPPUCINO 在台北城里总是过於甜美，穿格子上衣的年轻女孩穿梭在 TASCHEN 出版社出版的一系列名画家集中，我想起去年在纽约买下的 PAUL KLEE 画集和那几个因查了字典而认识的英文单字。在 DIESEL 背包里尚装载着好几片 CD 与卡带。为了上午那个会，我把有意思的音乐、包装、概念都带了出來。PEARL JAM 的《NO CODE》、林海峰的《的士够格》、陈明章的《下午的一齣戏》、《东邪西毒》、《SOUND AND FURY》BY EDWARD VESALA 等等的等等。

生活理应是美好的，但我总不满足。在清境农场与同学打麻將，一个算命的学弟说，妳很聪明卻心緒複雜。在计算掌心的细纹后轻易指出我不快乐的原因，那麼简单与轻而易举便把我的生命概括，令我不能容忍了。于是想诗或者想买一双 ROLLERBLADE，每天清晨穿着短裤 T-SHIRT，在离学校不远处的溜冰场练习摔跤的美丽方式，暑假回家才得以在旧同学面前穿着轮鞋打转，告诉他们这四个月来，我又经历了什麼、思虑了什麼。

写到这里我已决定把这长长一段文字寄给时间相差几近十二小时的你。你觉得複製的东西是什麽样的东西？在《THE WAY OF SEEING》

一书中，作者讨论了複製品的出现改变了人类的艺术生活。

我坐在诚品西门店里看见一张小镇的画，那张画我同样在诚品台大店里看见。

因为是在收银处，因为是一个西装毕挺的男子将它买走，因为我觉得他要送给一个女子，所以我记得这幅安静的

画。複製。複製的诚品与画。複製的社会中产阶级。複製的行销原理。複製的满足与虚荣心。複製的你。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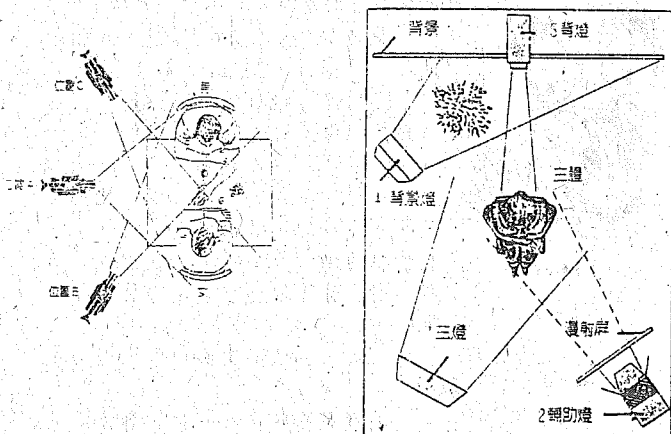
拍片, 辛苦啦!

一个单独的画面, 一堆连续的单独画面, 一部由连续画面组成的数分钟短片, 如果是单机作业的话, 是颇让人吃不消的。同一场戏, 一旦要取多角度的话, 同样的色调速度再重复好几次, 以期望从不同的角度找到同样的情绪。

导演翻着已被折得皱巴巴的分镜表, 零星地分布在他四周的是疲惫不堪的副导, 演员, 场记和我——摄影师。

“摄影师, 待会这场戏的第一个镜头运动是要从中景拉成一个远景, 所以要 200m OUT 加变焦。”点头之后, 我便开始架设三角架和摄影机。一切就绪后, “导演, 摄影 okay 了!” “好, 现场准备了, 场记上板!” 场记立刻把板子举到摄影机与演员之间, “第七场, 四之三镜 take 1, 五—四—三—二!” 把场记的例行工作拍下后, 我便依照导演的指示完成运镜动作, “cut 摄影师 okay 吗?” 我点点头后, “好, one take okay!” 我轻轻地松了一口气, 然后又开始为下一个镜头作准备。

那一天是第 5 个工作天, 据分镜表显示, 大约有十五个镜头要拍。场景是蛮简单的, 是一场室内双人对话戏。为了要让对话画面生动, 摄影机的位置有四个, 如下图所示。



由於是室内, 因此灯光是不可缺少的元素之一。左右灯光是为了凸置主角的位置, 而加上滤纸是为了让光线较柔和。后灯则是为了让主角更

具立体感。

就这样子, N.G. 又 N.G., 重复又重复, 镜头和大灯光调整又调整后, 我们终完成了十五个可以剪接的镜头, 共了 take 六十几次。

印象中, 这场戏经过剪接处理后, 只占了整部短片一分钟的时间而已。

拍片, 辛苦啦!

祥 情 方庆祥

星期天的早晨

今天起身得特别早, 八点钟左右起身, 或者说是自发性地起身。爸妈都出去了, 应该是去买早点吧。而姐, 则仍沉浸在熟睡的梦乡。

四周很静。一切仿佛都在沉睡中, 好像深夜。

我刷牙、洗脸、剃胡须。然后听着陈升的“把悲伤留给自己”, 摇头晃脑做早操。我想起范晓萱的早操歌——“左三圈, 右三圈, 脖子扭扭, 屁股扭扭...” 然后, 又想起村上春树的《舞舞舞》。“很多人来了, 又很多人死了。我必须不停地跳舞、跳舞、跳舞...” (大意如此) 朋友曾问我关于我喜欢《舞舞舞》的原因。我没告诉他。我并不是不想告诉他。我喜欢里面的布局。但我拙于言词, 我不想把它说得支离破碎, 失去美感。

想起昨夜。那是一个寂静的黑夜, 基于某些原因, 家人都外出了。我吃了饭, 又刷了牙后, 那时已 8 点半。喂了鱼食物后, 我呆坐在椅子上不知所为达半小时。那一段时间, 我想了什麼、做了什麼或者看着什麼, 我不清楚。我坐着。好像和爱人闲聊, 而我卻记不起内容。哎, 又多了个不解之谜。8 月 10 日, 晚上 8 点半至 9 点, 我掉入记忆的漩涡里。我不停地旋转、不停地转, 不停地、不停...

我并不是很喜欢星期天。想到校鞋。那一双又黑又脏的校鞋。我的天, 又要洗鞋了, 想到这里, 我就想把鞋给火化了, 或者埋掉了也好。然后穿拖鞋上学, 告诉训导主任说: “我的脚将要痛上 365 天。”

这一个早晨并不太黑。今天的阳光很温柔。

写作的美

◎ 庄惠强

总是担心自己写的文章不够精彩，不够好。所以我一直都不敢写，也不想写。我不知道别人怎么看我的文章，我也不知道了，真的。以前我每写完一篇文章，便叫了几位朋友读一读，然后，“迫”他们说出他们的意见。

好的意见我也听过，不好的批评也听了不少。而我的情绪也每每上下不定，每个人都是喜欢听称赞的话，我也是普通人一个，当有较不好的批评时，我也只好强颜欢笑，勉勉强强地接受他人的意见。

我知道我是不应该这样的。

依稀记得当初开始接触文学时，对自己说过，我是为兴趣而写的。日子久了，却是为名利而写的。参加什么什么征文比赛，忙着寄稿去某某报馆、杂志社，拼命读了很多很多名家作品……这一切都是为了要成名。

曾经为了想一个笔名而烦了整个月。因为以为自己会出名（真是开什么玩笑），前后想了不少蛮“特出”的笔名，但都派不上用场，因为我知道，要成名，还轮不到我。

离开了我中学的生活圈子，也拉远了我与写作的距离。我开始有了新的读书环境，改变了我六年中学生活调子。我不再把稿纸带在身边，而让磁碟取代了它的位子；在我书包内的散文、小说、诗的书籍，也退休让给了电脑参考书籍。

退步，是我早已接受了的事实。

一个电影小明星正为自己演技退步而垂头丧气。晋身影圈虽不久，但卻得到不错的评价，（当然，也有难听批评），小明星卻被环境改变了自己的演技。一切都变得很做作。

我不可能要求，更不能保证我的笔永远都不会钝。但我唯一能做的，只有不要让自己的手停下，或许（只是或许而已）我还能写得出见人的文章。

渐渐地，环境嫁给了我（虽然我不是很愿意娶），而我的人生观也改变了。可能是长大了吧？还是老了？我总觉得自己越来越看得开。而现在我



也很清楚，我不是为兴趣而写作，也不是为名利而写作，更不是为写作而写作，而为了我的生活而写。

小明星明白了，演戏并不一定要成名，而是为了自己而演的，不论将来得不得奖，自己颁了一个奖给自己。一个奖，就够了。

原来写作与演戏都是那么美丽的。

真挚友谊

◎ 郭思廷

成长的步伐，没有等你，也没有等我。一班岁月的列车掠过我们的肩膀。八次了。

一段似熟似疏，似冷似热的友缘，还在维持着。

趁记忆犹新，回味着我们初相识时，闹出许多笑话，可是回味无穷。与你展开的友谊就在小学六年级。

同座的你，宛如兄妹般，互相帮助，互相倾诉，互相……可真手足情深。接触多，磨擦也多。这是自然现象。奇怪的是，我们都很少争吵。或许年少扮懂事的我们认为吵架浪费口气又伤和气。所以，我们都不幹。在我的记忆档案中，也几乎没有吵架的记录。不错吧！就这样地，我们安安静静地走过了小学第六年的生涯。

现在，都快要走到中学生涯的尾声了。

我还是在叛逆着。你，却没有。你告诉我，你不喜欢叛逆。所以，你不幹。偶尔，你都会突如其来我家作客。而每一次的到访，你都会特别强调这一个重点。

或许你已放快了节奏，我追不上你的歌。所以，我们之间有了鸿沟。



我的志愿

◎ 黄华华

我发现自己很勤力，同时也发现妈妈变得有点懒了。因为我开始似有似无地取代她“煮饭婆”的地位。

其实，学烹饪是很玩的。

对于从小就想当个贤妻良母的我，烹饪，家务……我当然非学不可。而这些“功夫”当然也要有“名师”指点指点。

我是个在大部分时候容易受别人影响的人；所以，想要当个贤妻良母，影响我最深的就是至亲的妈妈，还有舅母。再加上我可是具有“我是女生”的条件之下。呵！

小学的时候，我不敢在作文簿上写下我的愿望是想当贤妻良母。我怕会被别人嘲笑。

所以说嘛，小孩子的梦想或天份，往往就因为一小部分的因素而被埋没。



别人会笑也不奇怪嘛。谁会在年纪小小的时候想要这份没钱赚、没假期……的工作啊。

不过卻可赚到了爱情、亲情。又不过，你要是一个成功的贤妻良母。对吗？

有些人嫌家务多又杂，弄得全身脏兮兮、满头大汗，炒菜的时候又搞到“乌烟障气”，这点我倒是认同。但是，我家的厨房绝对是要最清洁的地方。老妈子的话：婚後女人的形象主要的关键在她家的厨房。做家务也可以当作是种游戏、学习、运动。你能否认吗？如：扫地、抹地可当作是在做脚、手、腰部的运动嘛，对吗？而且，学习做家务的同时不也是趁机拉近母女彼此的情谊。我和我妈也是这个样子的。

雨季的来临

◎ 杨国丰

又是一个下雨的夜晚。男孩听见了雨的呼吸，冷冰冰的。

漫天的风雨已把男孩那黑色的衣服给打得全部湿透了，亦已如无数眼泪般洒在男孩的脸上。男孩站在露台遥望，男孩早已说过不要再理会了，但现在又为何站在那个曾经令他伤心过的地方，可见男孩的口不对心。其实，男孩是想知道结局的。

因为，当男孩的眼泪不小心流出来的时候，男孩就已经告诉自己，他无法忘掉女孩。

九月份是大马的雨季，男孩还记得他们是在一个细雨纷飞的夜晚，开始在一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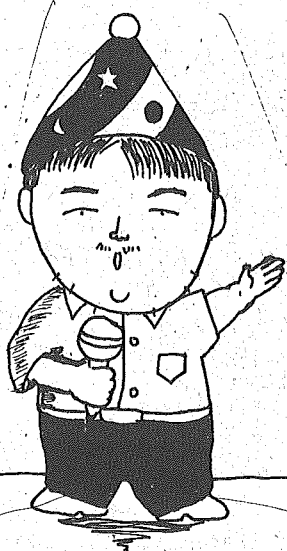
女孩曾说过，当男孩看见天上星星流泪的时候，那麽女孩就会离开了。女孩常常都会告诉男孩，关于星星的故事，男孩都深信不疑，可能是故事听多了，男孩显得神气，不再沉默……在一个无星的夜晚，女孩告诉男孩，天上的星星已经开始流泪了，男孩抬头望，

不知怎麽的，星星的泪掉入男孩的眼睛里，把男孩弄哭了。

从此以後，每当下雨时，男孩都会站在露台，把下坠的雨水盛满在一个透明玻璃瓶里，收好。仿佛是代表着男孩的泪一样，如此冰冷。



各位乡亲父老、亲朋戚友、兄弟姐妹……感谢大家在百忙千乱之中抽空出席我们的 PARTY。谢谢。现在请各位举起您的酒杯(倒杯矿泉水),让我们为《向日葵》“饮胜”,并祝它永远美丽,永不凋谢。饮....胜....!



老的,你也来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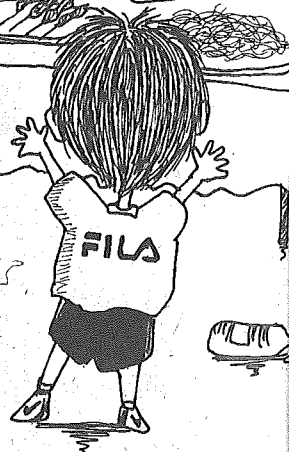
来一杯呀!



干杯!



你看我的西瓜多大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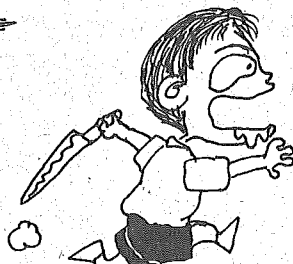
Sorry, 漏给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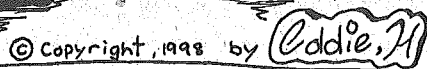


森林在哪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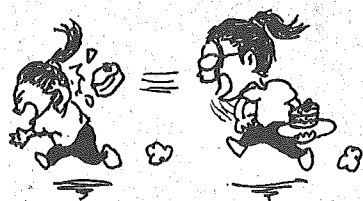
我爱猪肉





向日葵快乐长大

年年有今日 岁岁有今朝



来，乾杯！

各位乡亲父老、亲朋好友、兄弟姐妹……

今天是我们《向日葵》2周年纪念 PARTY 来，不要客气，请用餐，现场能吃的就把它吃完，能用的（文字）就把它用完。今天我们的准备如有不周，还请诸位多多包涵。小弟谨代表《向日葵》同仁向诸位致万三分的谢意，感谢大家在百忙千乱之中抽空出席我们的 PARTY。谢谢。现在请各位举起您的酒杯（倒杯矿泉水），让我们为《向日葵》“饮胜”，並祝它永远美丽，永不凋谢。
饮……胜……！



（摘自**獭祭**在二周年庆典上的欢迎词）

没有指标，是因为没有前路。

有空间茁壮成长，是因为拥有期待与希望。

那一天，有一群精灵都来了。都来了。

他们都只有一个共同的目标。

为了它的萌芽至成长……至今或……将来。

因为它是一朵洁净的花朵。（理由就是这样的简单。）

今天，他们将围成一个圈圈，偷偷附在它的耳旁对它说：

“我们希望你年年都是健康的。生日快乐！”

阿凡贺

请向它说一遍，並以深切的语气向它表示吧！

它会因为你的这一句话，而活得更灿烂的。

喜欢它是可以用语言来表达的。

爱它是可以用行动来证明的。

（以上纯属一般宣传用途。）

《向日葵》肯定很快乐。因为拥有一大群的朋友来为它庆祝2岁生日。

那我也不可以“落後”了。

“向日葵，生辰快乐！”

“向日葵，生誕快乐！”

“向日葵，生蛋快乐！”

思思贺

《向日葵》，生日快乐！

《向日葵》，两岁了！

那天到编辑室走一趟，艾莉跟我说《向日葵》两週年了，要我写些东西，那时，我的心情停留在编辑室里。

我不停地翻阅着以往购买的《向日葵》，我快乐起来。

我感染到了为人父母，看着自己孕育的孩子长大的那种不含杂质的喜悦。

虽然我不曾在《向日葵》的分娩过程中付出过什麼，但我很深地感觉到编辑室里的成员的含辛茹苦与努力不懈。从在暗室里摸索一直到曙光的出现，他们都在不断学习。

今天，我带来了一箱可乐，和编辑室里的所有同仁一起为《向日葵》两週年祝贺。

我们一同等待《向日葵》更发光芒的一天。

《向日葵》，生日快乐！

绍轼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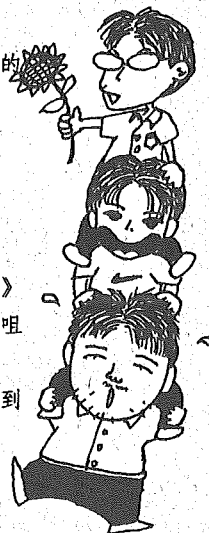
虽然每两个月才等到一次的相聚，但是这种等待感觉是很享受很扎实的。因为《向日葵》绝不会失约啊！每一次的相见总会有许多惊喜的发现，足以在两个月的时间里慢慢的咀嚼、细细的回味。虽然有时候会不小心的在一个下午茶的时间就迫不及待的享用完。

《向日葵》已经两週岁啦！这两年来，看到花园里不断有新的“品种”发芽开花，也看到了园丁们不断的革新翻种浇花施肥，细心呵护不在话下。

在这两週年纪念的大日子里，衷心祝福大家並愿大家继续为《向日葵》努力吧！

万岁！

愛洙贺



纪念专辑

其实麗诗在向我催稿时，我是极不愿面对的。．．．．．。二週年了哦！好可怕！

现在心里头有的是一连串的符号：！？！？！？等。．．．

时间过得真快。

去年大热特热的电影情节还在脑海里。

今年的殒石、天使下凡、恐龙、木兰已迫不及待地要挤进来。

去年到处求人高抬贵手写些一週年纪念的留言，今年又轮到别人在幹。

时间不停流逝不停在转，棒子一直转下去。

只是，还会有人会记得吗？会记得为昨天感动而今天抚摸被感动的痕迹？

记得《向日葵》，它替我绽放笑容。

记得《向日葵》，它结束我一段的生活也开始了我的另一段的生活。

爱情也是。

继续拥护它，一朵在草原绽放的向日葵。



擎宇贺

◎ 东间贺

很快，很快的又是一年了。

这样一年又一年的《向日葵》也渐渐长大了，

它不断的以最新的面貌呈现於大家的眼前。

我深信，它始终会是最美丽的一本刊物。

两年以来都是如此绽放着美丽。

如果，你看到一朵很快乐的花。

那，就是《向日葵》了。

来奖励它吧！看看它已经长大到两週岁了。

“祝：永远都是快乐年轻的《向日葵》！”

史塔贺

向日葵生日快乐！

孫美贺

祝向日葵开得茂盛！离开《向日葵》已经一年又三个月。当中知道编辑一个换了一个。

有少傑、擎宇、惠强、麗菁、爱莉、宝玉、（志坚的女友，叫什麼名了？）

因为他们《向日葵》继续开花。

其实功劳应全给於陈强华。谁叫他桃李满天下。

学生们还一个个跑回来协助他。

来！我们全部齐来给强华老师一拜。

万岁万岁万万岁。平身！！！！！！

德志贺

1) 两年了吗？真的两年了吗？可喜可贺，可喜可贺啊！

2) 犹记得莫名其妙被摆上檯写专栏，勉强撑了两期，就断稿了；唉。．．．，往事不堪回首啊！！！

3) 可是，就像是有着某种看不见的牵绊似的，一年多过去了，在外面兜了一个大圈子，结果我又回到了这裡。

4) 真怀疑强华老师是否已在极为机密且不为人知的情况之下，偷偷的加入了巫毒教，成为其中的一员；不然，为何我们一个个就像似着了魔，受了诅咒般，始终逃不出他的手掌心呢？？？？？

5) 嗨！大家好，头一次见面，先自我介绍，阮是一个傀儡仔啊！！！傀儡仔啊～～傀儡仔啊～～。

（背景音乐：陈小霞《傀儡仔》）

6) 阮是一个歹命的傀儡仔啊！！！！歹命的傀儡仔啊！！！！

7) 阮哪A这呢歹命啊！刚回来没多久，就被强华老师逮到，用粗麻绳捆绑着，押回编辑室，罚跪针毡，而且，还有皮鞭、蜡烛随侍在侧。歹命啊～～～～！

8) 所以哪，如果现在的你正好阅读着我的文章，我先在这裡致上万分的歉意，因着「正襟危坐」的关系，我实在是无法正常的把稿给完成；有看到我那写得歪七扭八的字体吗？有看到我那尚未乾掉的泪吗？

9) 结果，我因此莫名其妙的又滞留於此了。强华老师授命我写一些和漫画有关的稿，虽然我不会画漫画，也清楚知道只介绍别人的漫画，的确少了属于德志的「平旦漫画」那样的原创性。

可是哪，我也是很认真在做的啊，请多多捧场，谢谢。

10) 虽然，耕耘是辛苦的，我们也常常忙得昏头转向的，可是，我们卻乐在其中；真的，如果有机会的话，也请你来参与，感受一下我们的忙碌，我们的快乐，你将会明瞭我们为何甘於滞留於此的原因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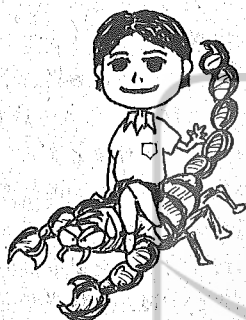
...)「猪」你生辰快乐！「猪」你生辰快乐！！！生辰快乐！！！

宝儿贺

元根脚趾祝賀向日葵如陽光般照耀萬里，YEAH YEAH！！

残缺的天蝎座女子

孫美玲



对星座总是怀著半信半疑的态度。

爸爸是巨蟹座，妈妈是天蝎座，我也天蝎座。

天蝎座分成两种。一种是懦弱的，一种阿修罗式的。

如果星座有遗传，那麼我和妈妈一样都是懦弱的，但是我的表面又十足阿修罗。

可能天蝎座还有一个特徵就是内与外表成反比。

对于巨蟹座我只知道巨蟹座将是天蝎座最好的伴侣。

☆人的背影就像人的缺点一样，自己总看不见的。

☆我希望永远都过着白开水的生活。干净、健康、纯洁、简单。

☆我很喜欢阿修罗，但是不希望变成她。

☆如果我是玫瑰，那麼那个如果我是家明的人是谁？

☆妒忌美女的人最喜欢把美女形容成玫瑰，因为玫瑰总有凋谢的一天。

☆有些人笑时很奇怪，只是嘴角一动，搞到不知到底要不要对他笑。

☆如果我去流浪，什麼都不带去。

☆很多东西是 NO NEED TO AGREE。

☆我有时候宁愿做差不多小姐。

☆很喜欢收集东西，我几乎什麼东西都收。每次整理收集品时，都会有很大的满足感。

☆每次朋友在谈论谁比较漂亮、谁最美、谁最好看。当谈论到我时，永远都只有一句评语，你最潇洒。太失望了！

☆算了吧，算了吧。

我对星座向来都抱著半信半疑的态度。很多星座书和朋友都说天蝎座是神秘的、骄傲的、善妒的和一心一意的。

但是，我却觉得天蝎座的人似两头蛇。他不停的在改变。或许并不是他想改变的，只是因为他是天蝎座。他总是认为他是身不由己的。他只是随着环境和现代而改变。

天蝎座的人可以很静也可以很吵。很好笑的是我遇到男的天蝎座都是很静的，而女的天蝎座都很吵。我肯定不喜欢静的女天蝎座，因为我是吵的女天蝎座。或许天蝎座还有一个特征就是霸道。

天蝎座和天蝎座是不合的是我一直以来无法接受的事实。大家总说火加上火会烧得更猛，但是我却认为猛火不只是有破坏性。虽然我到现在还找不出猛火的好处是什麼？

可能这就是我永远无法和天蝎座的他成为情人。我曾经试过爱上别的星座的他，但是每次总是差一点点就成功。这个叫一心一意吗？一心一意对我来说可以分成很多种。我去 MCDONALD'S 只吃 Mc Egg, Apple Pie 和喝 Orange Juice。我只穿 XX 牌子的衣服。我只看亦舒的书。

有时候，我又会觉得如果一心一意处理不好就会变得固执，讨厌。所以人最好不要一心一意。

天蝎座总是那麼矛盾。在决定一件事情前他总是三心两意、举棋不定。但是他又是固执的，在决定一件事情后就不会改变主意。

还有，你可以相信所有的人。但是你不可以相信天蝎座的人。他们总是那麼的口不对心。常常讲出很多谎言来说服自己，我永远无法解释为什麼会这样。因为我是这一类型的天蝎座。

讲到天蝎座的外型。有一个也是天蝎座的朋友告诉我：“天蝎座的眼睛是最美丽，无论它是大还是小。”而我却认为天蝎座有一种天生难以抗拒的魅力。他总是那麼的神秘，既使他的外型不标青。身边的天蝎座男女都是俊男美女。身为天蝎座的我唯一感到遗憾的是我无法散发出迷人的魅力。

写了这麼多。我还不知道我是否真的对星座抱著半信半疑的态度。或许应该是真的。因为我是一个相信自己多过相信命运的人。

爱情狂想曲

1. 那天我和他 10:03PM 赶到 MCDONALD'S。虽然我们只迟到了 3 分钟，但是 MCDONALD'S 还是拒绝招待我们，我们只好回家。

隔天，10:20AM 被电话吵醒。原来是他呀，他现在在我家门口，买了 MCDONALD'S 的 MC CHICKEN 和 COKE 给我当早餐。

但是他不知道，我去 MCDONALD'S 只吃 APPLE PIE & ORANGE JUICE，还有他不是天蝎座的。

2. 他不懂华语，所以他看不懂张小娴的小说。

那天我们去一间叫 ALWAYS 的餐厅。这是我们第一次去那间餐厅。那间餐厅有提供幸福饼，是由台湾出产的。

他不知道什么叫幸福饼。我告诉他幸福饼里夹着一张纸条，纸条里都有一句祝福语。

他吃到一个夹有“珍惜眼前人”纸条的幸福饼。他叫我解释给他听，我说“TODAY IS YOUR LUCKY DAY”。

而我却吃到一个“祝你永远不要悲伤”的幸福饼，我告诉他，我的是“DON'T WORRY BE HAPPY”。

跟张小娴的《三月里的幸福饼》一模一样。

而他却永远看不懂这本小说和幸福饼的意思。

大山园

那天，7:45AM 一个人在大山园吃 RM8 的田鸡粥。

那天是星期天，星期天不用上学。但是我以为是星期六就迷迷糊糊来到学校。于是我就去学校附近的大山园吃东西，最近太多东西令我感到伤心了。以后决定不再去大山园吃东西，因为它的田鸡粥包含着眼泪。

梦

我永远都会记得这个梦。虽然我已无法记得梦里的人。

梦的内容：那天我和 XX 上他的车。我坐在车后，他在驾车。他看着车后镜对我说：“妳长得很像我一个朋友的妹妹，她很美丽。”从来不会脸红的我，脸马上红起来。

美丽。我很喜欢人家讲我美丽。虽然我不美丽。

酸

从小到大对酸有一种莫名的抗拒。从来不吃酸的东西，尤其是酸梅，嗅到它的味道都会作呕。

但是，朋友告诉我女人一定要吃酸的。酸是女人的特征之一。我在想真的吗？最后我还是尝试去吃酸。酸柑汁还不错，酸辣汤就有点勉强，酸梅就不行了。最后，我决定还是不要勉强自己吃酸。

香水

以前她从来不用香水。

在她廿岁生日时，他送她一瓶香水。她不想浪费所以她开始用香水。

现在，她依然用着这个牌子的香水。

而他永远都不会知道。虽然她不爱他，但是她卻打算一辈子都用他送她那个牌子的香水。

而我一直在等待会送香水给我的人。

Wrong number

我又接到：WEI FANG PLEASE 的电话。

每次我都会说：WRONG NUMBER。

这次我决定说：SPEAKING。

而那边犹豫了很久才传来：I AM SORRY。

然后电话就挂断了。

情诗

班上最近流行写情诗。每个人都写出一首好诗，而我绞尽脑汁都写不出一首情诗来。

朋友说找一个对像会比较容易写。

一个对像？现在心里的对像是只有条件没有感觉。

但愿有一天有一个人会把我心里的条件化为感觉，那麽到时候我肯定会把情诗写出来。

我是一个典型 cacat 的人。
功课 cacat，样子 cacat。
常睡不醒。考到车牌
不会驾车，不会认路。讲话
发音不准，懒懒惰。
很多字不会写，什么都
不会。但是不用紧，不
怕还是 hehe.....
的过日子。

志愿

从小到大的志愿是医生。当医生的目的不在于赚钱而是救人。

直到高中才知道这个志愿是永远无法实现的。

于是我的志愿从医生转到护士，因为护士不用唸很多书。而且它的制服很漂亮。

当朋友听到我要当护士都会问一句：“真的咩？”

虽然当护士我梦寐以求的宝马、GUCCI、PRADA、环游世界...会消失。但是

我依然可以穿 GUESS 的白鞋上班。当全医院最有型的护士。

五线谱之恋

我和他很辛苦才在五线谱上写大音符()。

昨天和他吵架。我哭着在五线谱上写休止符()，然后把有的 liquid 丢掉。

今天，他买了很多 liquid 给我。

冷水告诉我 liquid 擦掉()，liquid 下面还是()。

结果，我把所有的 liquid 还给他。

我的心在告诉他的心我要一张新的五线谱。想不到他的心这样迟钝，在我生日那天的 1:55pm，才知道我要一张

新五线谱。

11:56pm。这次我们用铅笔写上()。

我们把全世界的铅笔毁掉。

很久以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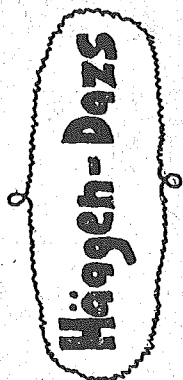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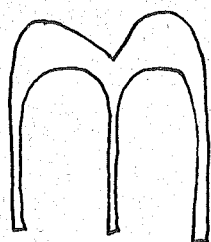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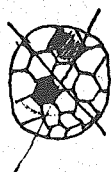
收拾房间，看到墙间有一枝可以写()的铅笔，你可以想像它有多小。

我可以把它吞掉，可是我怕死。

想不到我和他最后一道菜是在今晚上桌，而不是大家死的那一天。

不过还好，最后一道菜是甜品，而且还是我喜欢的龙眼。一向来吃东西很快的我，在那天吃得比乌龟还慢。

我没有等到今晚，就用那枝很小很小的铅笔写上()。



因为崇拜哥哥，所以我喜欢足球。造成我只对喜欢足球的男生产生兴趣。

我常常把足球挂在口中，但是我却无法把它画出来。

感冒

那天，我和他一起在槟城体育馆看檳城对彭亨的足球赛。

我们都很专心的在看，虽然后来檳城还是输了。他说等他以后赚钱，他一定带我去英国看足球赛。

听了很想哭，太感动了。

虽然他是名副其实的“鲑鱼先生”。这句话的可信程度等于0。

但是我还是相信他，因为感动并不是每天都有的。

雪糕

一直以来都很喜欢吃雪糕。已经忘记什么时候开始吃雪糕。应该是很小的时候，因为有照片为证。只吃几种味道的雪糕。最喜欢吃芋头雪糕。最近，才开始吃草莓味雪糕。以前我从不吃草莓味雪糕。那天，给我哥哥骗吃了一口草莓雪糕。觉得很好吃，所以我开始吃草莓雪糕。我觉得每样东西都会变，思想肯定会变，但是物质上...。

很难接受“变”。尤其是物质上。不知道为什么？以前吃雪糕纯粹是好吃，现在加上浪漫。那天，一个人在等巴士吃芋头雪糕。从那天起我就觉得吃雪糕很浪漫。和朋友一起去 Haagen Dazs 嘻嘻哈哈。和哥哥一起一边看足球一边吃雪糕。和表弟一起比赛吃雪糕。这些都是浪漫。浪漫未必必要涉及他，至少现在我认为这样。

Imelda & friends

我应该有很多朋友吧？

我有3个好朋友。我们是那种很久很久以后依然会一起约出来喝茶，买衣服和讲人坏话的。

洪诗韵~曾经一度和她达到无话可谈的地步，但这些都成为过去。每次我们总笑她喜欢发出天秤座高贵的气质。她是可以讲心事的总喜欢滔滔不绝的分析问题。

林艾霖~我和她都是天蝎座。有时候连我们自己都认为我们是不合的。但是今年我们决定把火加火化成美丽，水加水化成浪漫。很多时候我们是志同道合的。

沈燕美~她总是那么的被动。而我最讨厌她的被动，但是我卻和她最好的。写她最少，因为和她最少故事。她总是那么的静。

我们都认为我们不会爱上同一个男生。因为我们是不同的。还有，她们是美丽的。不知道几时我才能说我们是美丽的，但是我相信有这一天的。

吕吉春和王绍斌是我很好的男生朋友。我们好到可以共吃一盘饭和靠在对方的肩膀。吉春总是劝我不要太过虚荣。绍斌总是耐心听我说“他”。我们是不会爱上对方的。我们是永远的好朋友。

今年我又多了一群朋友，他们是通过IRC认识的。心情不好，没有事做我就会上网和他们讲话。我们大多数没有见过面，我并不是很想和他们见面。因为见面过后就会产生很多生疏，这是必然的现象。不能怪谁。他们是DIVANCE、HEI、ALA-X、PH-7、ALVINHOEI、SCWA、ELYLC、NORIP、JEFF、JAMES、AXIS、MUFC... 应该还有很多，只是想不出他们的名字。

我没有男朋友。如果我有我的话我会把他排在很前面。因为基本上我是一个重色轻友的人。

朋友眼中的美玲



林艾霖

◎看她的文章从LIQUID的故事到MCDONALD'S的故事，里面告诉了我她所追求的东西是不同的。

◎我与她都属於天蝎座。据说天蝎座可分两种人。一是善良的；另一种卻像蝎子那麼毒。但是我相信我们是善良的。

◎她是个精打细算的人。但不可以说她斤斤计较，因为她最讨厌斤斤计较的人。虽然在她的文章里通常都把时间记录得清清楚楚或者出现许多数字。

沈燕美

她为人坦诚加坦白，她的文章创新而且生活化。相处多年渐渐发觉她的长处，原来她可以写那么多好文章。这么久以来我依然把她当作我的好朋友，虽然她偶而会出卖我。但是我依然很喜欢把自己的小秘密告诉她。

洪詩韻

她的文笔洗炼，但留白很多，像幅山水画。所以她的文章有中西合璧的感觉。

曾经一度不喜欢她的“不在乎”。因为她觉得在乎会变得婆婆妈妈。

其实她的文章出卖了她，因为里边有太多看不到的“在乎”。所以她创造了潇洒式的婆妈。（唉！天蝎座的人。）

0. 她的简单点醒了我这个喜欢复杂的朋友。

1. 霖、玲、美、韵的故事，希望能提供妳以后写作的灵感。

2. 阿修罗无可否认是有魅力的，而她的魅力来自智慧，而不是外貌。但愿我们都是善良的阿修罗。

我们先认识她的文字，不晓得谁是孙美玲，我怀疑她就是那个和我同一个巴士站等车的 yeah yeah 女生。后来，强华遇见她了，果然就是她！呵呵，她说她长得不美，这个年头的人不须要长得特别英俊或漂亮的，只要有型就好，而孙美玲的样子，正是长对了年代。

如她的人一样，她的文字也很帅，不须特别花俏，简简单单，干净俐落，就足够吸引人了。孙美玲是不是天生写字的人呢？第一次写小说、第一次投稿，就获得檳城州政府主办的杨忠礼艺术节短篇小说创作比赛中学生组第二名了。

好吧！不管是先天后天，孙美玲总是值得期待的一个因为崇拜哥哥而喜欢上足球、当不了医生转而想当全医院最有型的护士的天蝎座女孩。

巴西输了

(此篇小说曾获 1998 年杨忠礼艺术节短篇小说创作比赛学生组第二名)

我今年 17 岁，年尾要面对 SPM。对 SPM，我的压力很大，我必须考得很好。因为如果我考不好，很多人会看不起我，父母会感到很失望。

还有，很多人会觉得我很自私。因为每当他们问我课时我总会露出一幅不耐烦的样子。他们总是在上课不听讲，课后才到处闲人。我最看不起这种人。

或许我是天生聪明的。因为我不用唸很多书我就会考得很好。但是我依然需要唸书的。

我常常去 GREENLAND MCDONALD'S 唸书。我不喜欢去图书馆唸书，因为如果我去图书馆唸书，很多人一定会说他再拼书了。很讨厌。

我更不喜欢留在家里。我的父亲太专制了，我只不过在我的房门贴上中山美穗性感一点的海报，他看到后就马上命令我撕下来。我的妈妈虽然一切都顺从我，但是她还是那种一切以丈夫为主的女人。还好，我的成绩很好，我可以用品成绩来塞住他们的嘴巴。

所以我选择去 GREENLAND MCDONALD'S 唸书。因为这间 MCDONALD'S 的生意不好，人很少。我喜欢它够清静。

今天，我和往常一样去

GREENLAND MCDONALD'S

唸书。唯一不一样的是我看到一个女子坐在里面哭。因为她长得很美丽，所以我注意到她。我感到很奇怪为什么会有人坐在这里哭。我一直看着她哭，我很想拿纸巾给她。但是我沒有勇气。后来，她哭完就走了，而我也继续唸我的书。

班上今天来了一个插班生，听说是美女。当老师把她介绍给大家时，我吓了一跳，竟然有这样巧合的事。她就是在 MCDONALD'S 哭的女生。

我不知道她还记不记得我。或许她根本不知道我。

老师安排她坐在我的前面。我很少和她讲话，应该是没有。她是那种很静很静的女生。

刚开始我会觉得她很糟糕。因为她的物理测验只拿 10 分，但是她还是一幅不在乎的样子。后来高数测验她竟然拿 92 分，少我 2 分。我又开始觉得这个女生不简单。

世界杯要到了。我感到特别的紧张和兴奋。因为我喜欢看球，踢球和赌球。还有，又可以和朋友聚在一起了。因为他们都有女朋友了，他们都能为足球而牺牲掉女朋友。

我最支持巴西队。

讲到赌球，我常常都感到很矛盾。我是一个不相信不劳而获的人。我又受不住赌的诱惑。但是，我不会输的。因为我一向来都有注意足球的消息。我并不是平时不看球世界杯才盲目赌的人。

补习习 8:30PM 和朋友跑去 BANANA PUB 看英国对突尼西亚的球赛。嗯，我看到她也在那边，而且是一个。我很想跑过去跟她讲话，但是又不好意思。接下来我是一面看球一面看她。到了下半场我忍不住了，我跑去和她打招呼“喂，妳一个人跑来看球？”

她看到我好像很惊奇的样子然后回答说“是的。这间 PUB 是我哥哥开的。”

“支持英国”

“是的，可惜 BECKHAM 没有下场。”

“唔，只会支持俊男没有用。”我揶揄她。

她的脸红起来对我说“什麼，那里有，BECKHAM 的球技也是一流的。”

嘻嘻，这种女生太可爱了。

接下来只要在 2:00AM 以前的球赛我都跑去 BANANA PUB 看。并不是每一场球赛都会遇到她。但是遇到她我就会跑去和她讲话。

有一次我忍不住问她“为什么在班上这么静？”

她毫不考虑就回答我“班上的人太幼稚，18岁还在唱对面的女孩看过来。和他们没有话题。”

原来如此。

我又问她“那么妳听谁的歌？”

“我最喜欢 NIRVANA 和 MEREDITH BROOKS。我喜欢听英文另类歌曲。”

原来她和我一样都是骄傲的。但是有一次她却告诉我她要当护士，听了实在难以置信。

她说从小到大的志愿是当医生，但是她的成绩实在太烂了，所以只好当护士。她叫我去唸医科。我够资格。那一刹，我突然很想去做医科，但是我却清楚的知道我不喜欢医科，所以只是想而已。

最近，我看我是走火入魔了。今天是一个好朋友的18岁生日。现在，我竟然在犹豫要不要去和他一起庆祝。原因是我要去 BANANA PUB 看球。想了很久，我还是决定去找朋友。

看完意大利对法国的球赛。我们的心情都很低落。因为意大利输给法国，而我们却支持意大利。突然间她轻轻问我“你很自私？”

难道她也认为我自私？

“为什么这样问？”

“班上的同学都这样讲。”

“妳说呢？”

她摇摇头。

“或许妳还没问过我功课。”我苦笑。

“功课不是自己解决的吗？我最讨厌上课不听讲，课后又到处问人功课的人。”

听了实在太感动了，终于有人讲出我的心声了。或许迟一点遇到她我会追她。但是今年不能，因为 SPM。因为年尾我要拿模範生。模範生是不可以谈恋爱的。回家途中遇到一群朋友。惨了，一定又中讽刺了。果然不出于我所料，他们一看到我就嘻嘻哈哈七嘴八舌的说“一个人回家这样寂寞？BANANA PUB 的那个女生呢？”

“风水轮流转，有人学会重色轻友了。”

“人家不要女朋友时，你卻有。”

听了过后，突然感到很内疚。因为原本世界杯是要和朋友渡过的，现在都.....唉！我也不会讲。

但是我却清楚的知道世界杯要结束了。我又要重回课本了。因为世界杯完毕，就是预试，预试过后就是 SPM，而我和她的故事也是时候结束了。

今天是世界杯决赛。我们又一起看球。在比赛还没有开始时她问我：“你仍然每天去 Greenland McDonald's 唸书？”

我听了一怔。

“噢，妳怎麼知道？”

“我看过你。”

“真的？”

她点点头。

“是的，我每天都会去那边唸书，有空来找我。”

我不会问她那天为什么哭，因为我觉得问人家秘密是最没有礼貌的。也许她想暗示某些东西。

“喂，如果巴西输了怎样？”

“巴西不会输的。”

她笑着说“嘻嘻，如果巴西输了我做你的女朋友。”

我考虑了很久才回答她“好的，成交。妳注定作我的女朋友了。”

现在我有一点后悔和矛盾。因为我怕巴西会赢，但是我又希望巴西输。

巴西从头到尾都踢得很烂。我和她从头到尾没有讲到一句话，我们都很紧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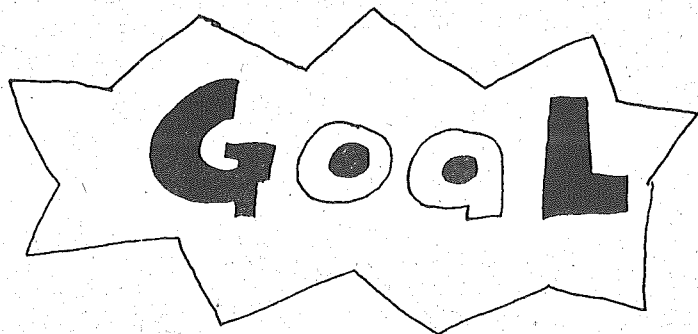
结果，巴西输了。

突然，她哭了起来。这是我第二次看到她哭，这次我把我的肩膀借给她。

或许一切都是注定的。我和她的故事都用眼泪来开始和结束。

一天只有24个小时。12小时还没有过去我却收到两个很大的打击，一就是巴西输了。二就是我刚考过化学测验，我竟然有一半以上的题目不会答。

我决定今晚不去小学同学会，因为他们之中只有我一个选择唸独中。我今年考完 SPM，明年还要考统考。而他们只需要考 SPM。我看到他们这样消遥我会感到辛苦的。



一个叫讨厌的朋友说我的“巴西输了”不够完美。因为从头到尾没有“Goal”现在就画一个大大的“Goal”来压死他。

大友克洋の爱&恶

◎ 卢佛宝

1. Kaneda 与铁雄的决斗是空前的，是惨烈的，至少比诸铁雄与 Akira 之间，那场架空在异於寻常的超能力之上的大比拼，来得真实，且更为接近人类的极限。



2. 高科技文明底下生产出来的精密机械暴走、失控的电脑、像模型一样很容易就崩坏的钢筋混凝土建筑物、充斥着过度饱和且蕴含未来讯息的符号，後设的时代是那麽的陌生卻又那麽强烈地让人真实地感受到它所呈现的毁灭性。



3. “眩”到极点的重型机车，高速的在废弃的高架公路上风驰电掣；红色的车尾雾灯，时速 140km/h 的速度，侧身，俐落的以优美的姿势划过一个 270 度的急转弯，在远远落单的后方，残留着曾被锐利的红色弧度粗暴地划破的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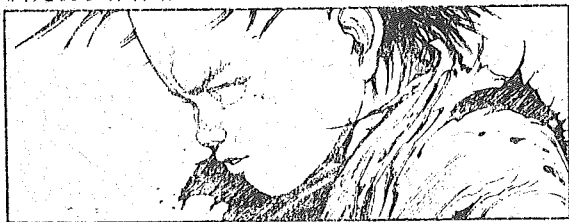


4. 26 号始终是 26 号，即使因药效的副作用而急速的衰老，即使他透过各种不同的媒介，藉以在人前呈现出变化万千的形体，可，人类始终只记得管他——26 号；他是一组数字，一个符号，无法成为一个人。

5. AKIRA·(日文光、明的意思)，可是，他却是一个完美得接近 0 误差的(人?!)(小孩?!)，因为完美，他並沒有像付诸他存在表徵的名字般光、明，剩下来的只有予人纯粹的冷，还有酷，这样而已。

6. 铁雄，一个从一开始就注定是只能成为悲剧的人物；纵使因缘际遇拥有了足以同 AKIRA 相制衡的力量，他也只能毫无选择餘地的成为悲剧；悲剧是较容易打动人心的，因为它比较容易投影在众人身上。

7. 所以，我是比较偏爱铁雄的，接近严重偏袒的地步。因为他总予人一种仍然存在於现实之中的感觉，他像是一个可以让人直接触摸得到，活生生的人，就像是你抑或是我，其中一种可能性的投射。



8. 所以，我不喜欢 AKIRA，接近过度厌恶的地步。

不喜欢他的冷眼旁观，不喜欢他的木无表情，不喜欢他那种永远置身事外，仿佛发生於现实中的任何事物都与他无关，即使世界崩毁了，他也可以完好无伤的全身而退，然後在另一个自我构筑的次元空间里，活得好好的。



9. 對於纯粹大友克洋风的作品，精细严谨的构图，充满张力与压迫感的线条，电影感十足的分镜，富创造性与幻想力的元素，特殊且个性鲜明的人物设定，独树一帜的风格，奠定了他的作品在日本 S.F. 界不可或缺的地位。

10. “童梦”，犹如毫无预警的情况下，投下了一枚 N2 地雷般，震撼了整日本 S.F. 界；“AKIRA”的诞生，正式掀开了日本 S.F. 界的新一页。而，短篇集，更像似人生的缩影，再添加一些瑰丽幻想的色彩，在虚虚实实间，投影出饶有趣味的情节，进而延伸出另一番人意表的结果。

漫画空间



创作是内心的一种宣泄？或是一个自以为是的理想世界？看大友克洋的创作，直觉上他有种莫名的不满和对这个世界的怨怼，因此，表现在创作中溢于画面的是充满张力的压迫感与毁灭。

据大友克洋接受访问时的解释，早年他看到“COM”杂志中很多有“理想”的漫画，使他极想认识这些漫画家，因此，他怀抱一份“纯文学漫画”的目标，从家乡前往漫画主战场东京。他以自己的生活方式及思考方法藉由漫画表现出一种好胜的心理，而不以纯娱乐的趣味为创作旨趣。他主要的创作都只在强调个性，因此，一九七三年出道时，就取材文学名作的“鎗声”来画。

一九七九年，他画了一篇描绘巨型电脑和超能力兄弟缠鬥故事的“FIREBALL”（火球），这是他以“我喜欢有深度的世界”这样的理想而创作的。但这部作品，他却沒有完成它。

由於受“星际大战”、“大法师”等电影的衝击，他才从纯文学的迷境中觉醒，而迈向SF的世界。不过他还是以生活化的描写为舞台，再加上“考虑内容是否有趣”。这个改

未来人大友克洋的暴力美學

◎ 洪瀛麟

变使他想画出新东西，突破过去创作的公式。

一九八零年，他开始发表“童梦”，这是以描述高级公寓中时常发生自杀事件为背景的故事。故事的主角是一个小女孩和一个老人，他们两人都拥有超能力。老人是个爱恶作剧的独居老者，他利用“超感应力”使人丧失心智而做出杀人、自杀的事，被小女孩发现後，展开了一场惊心动魄的空中大战。大友克洋故事的叙述方式和镜头的运用，使平面的图画在视觉上犹如跟着天旋地转似的身历其境。这部作品的张力叫人神经紧绷，凝神专注每一画面剧变的发展。由於描述得太逼真，並且达到视觉上重大的革命，因此获得日本SF学会推崇，特颁给他“第四回日本SF大赏”，这是漫画第一次获得此一殊荣。

一九八二年，大友克洋发表另一部同样以超能力为主题的创作“AKIRA”（阿基拉）。这部作品，描述第三次世界大战前一群拥有异能的少年被集中在一起接受秘密训练与改造的悲剧故事。他把异能“掰”得相当夸张。“阿基拉”也正是他认为最合乎自己理想的，推出後甚为轰动。因此，由一九八六年六月二日起，他着手构成卡通电影版的故事，一九八八年拍摄完成上映，成为日本年度的大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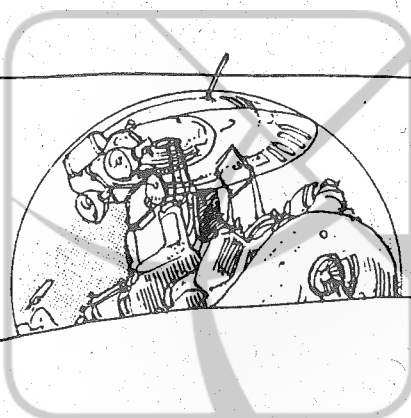
“作者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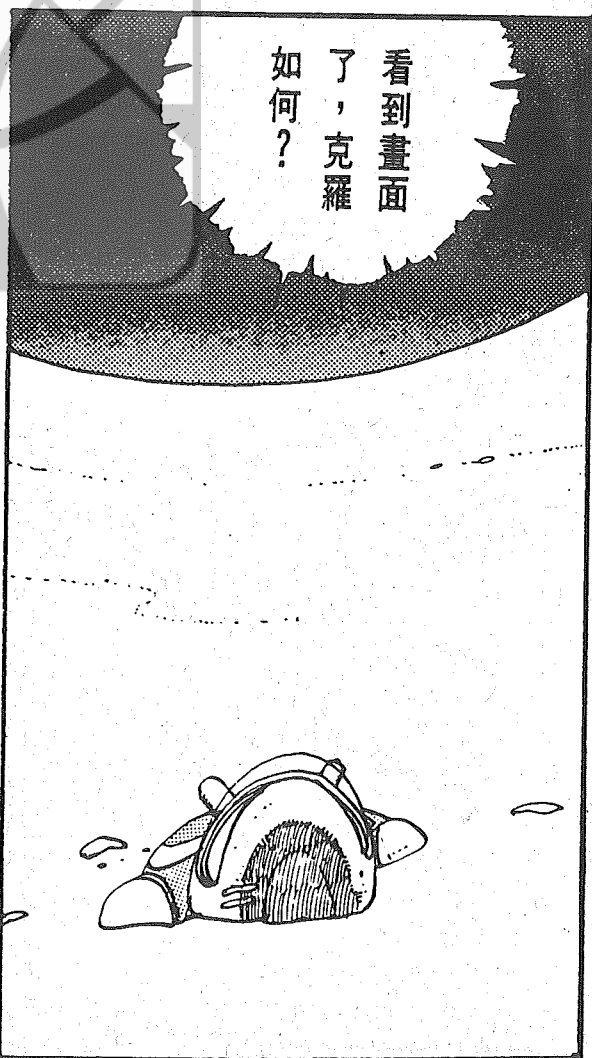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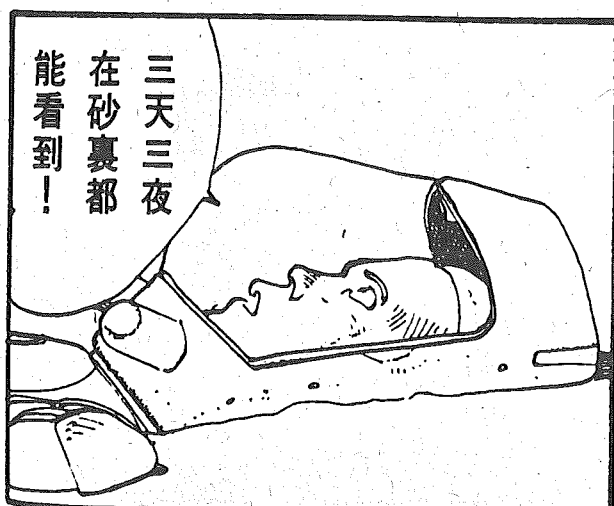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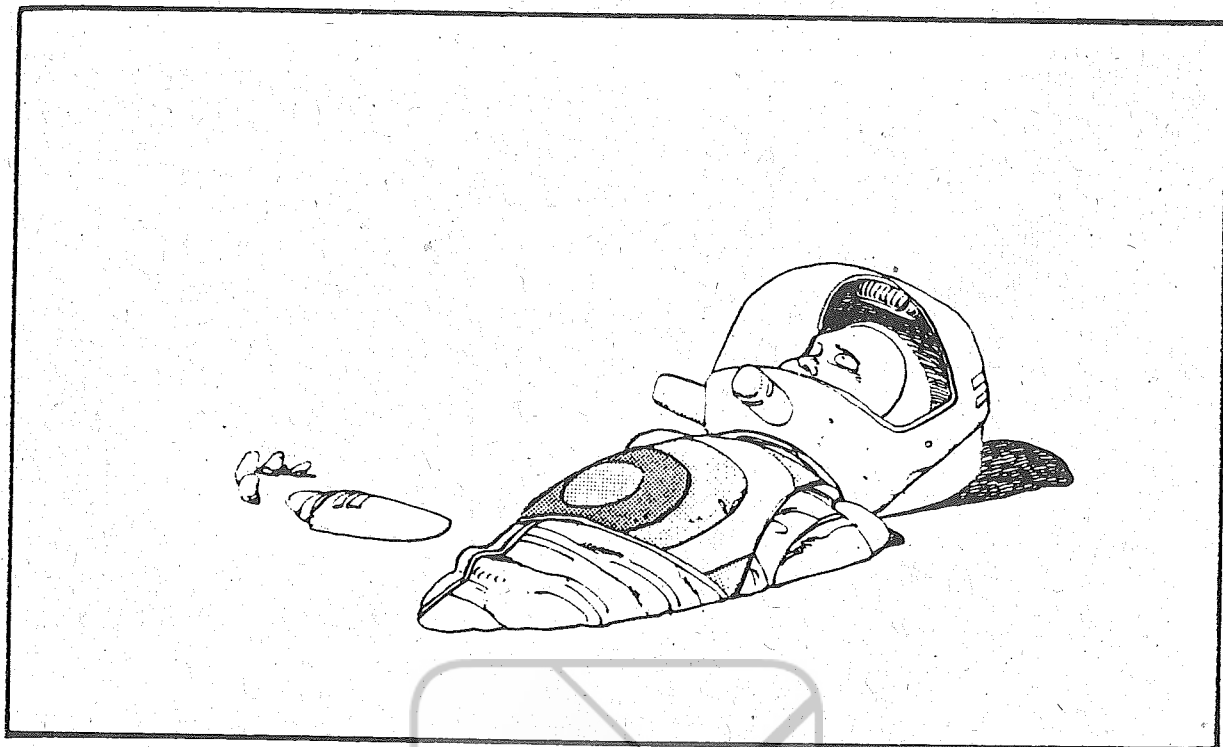
洪德麟，漫画评论家，漫画图书馆负责人，近作《台湾漫画四十年》

〔大友克洋作品〕

砂之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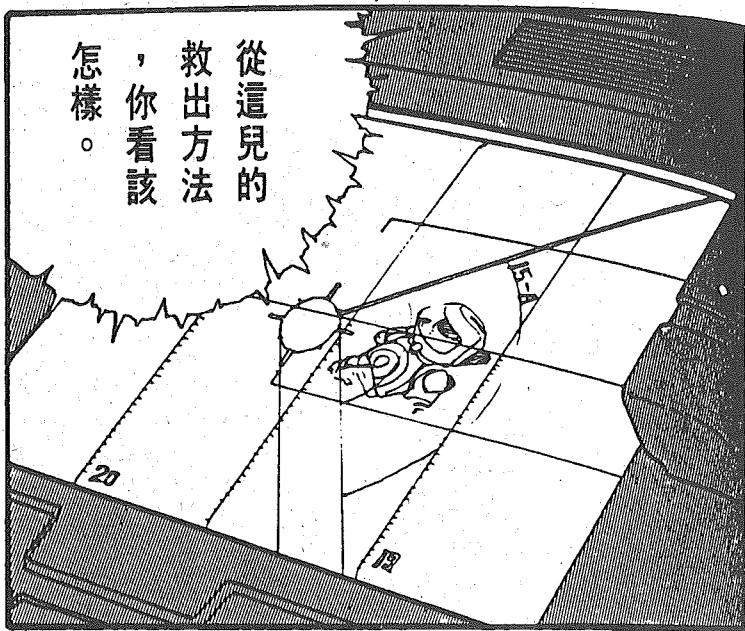
SOUND OF SA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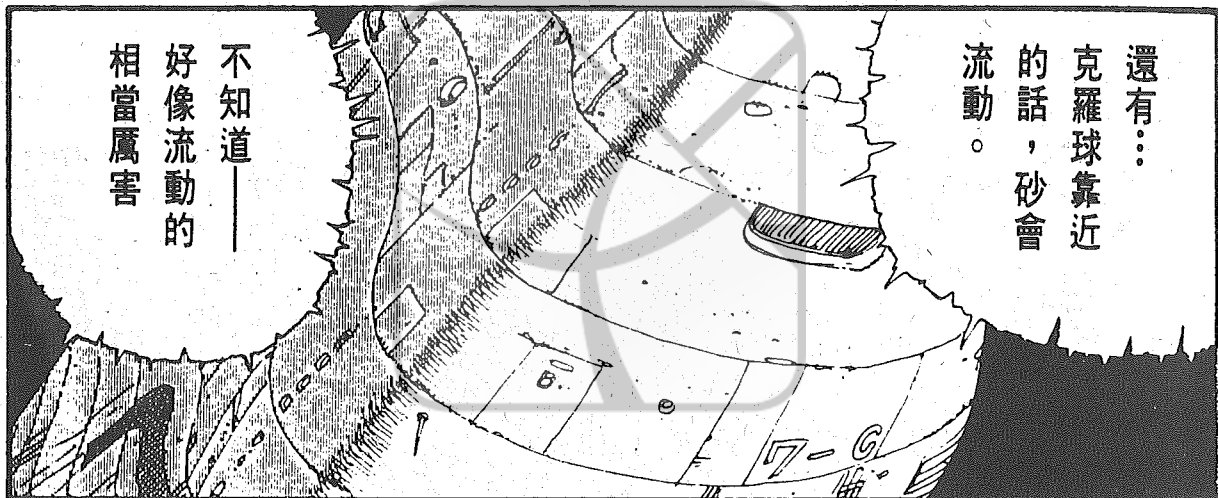


從這兒的
救出方法
，你看該
怎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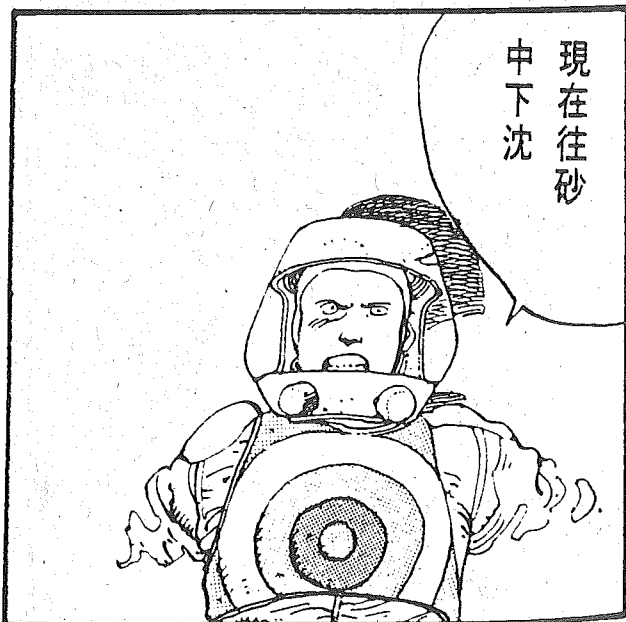


還有：
克羅球靠近
的話，砂會
流動。

不知道——
好像流動的
相當厲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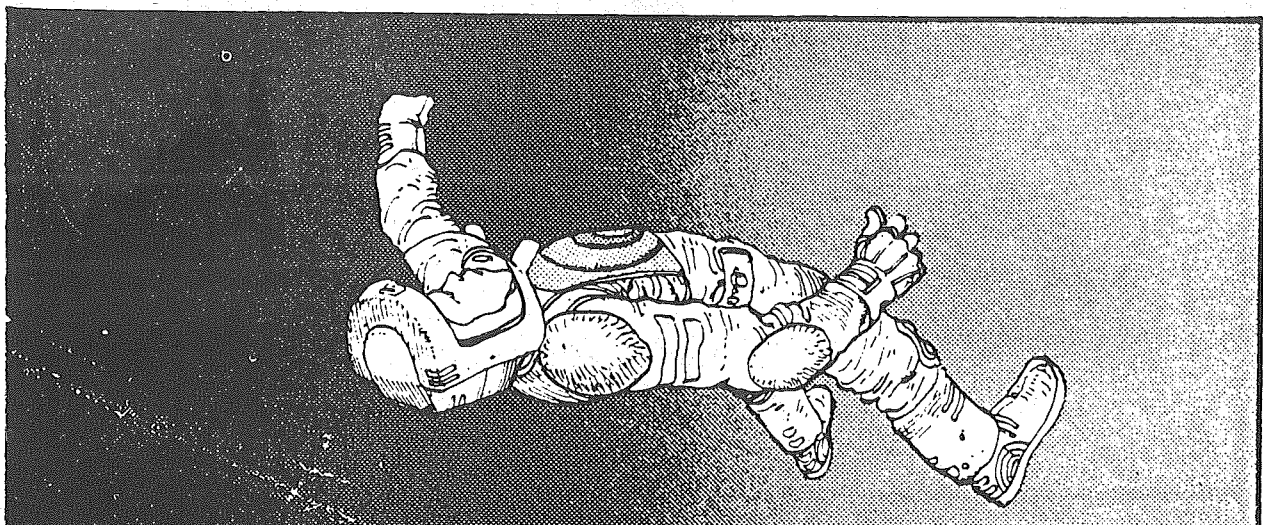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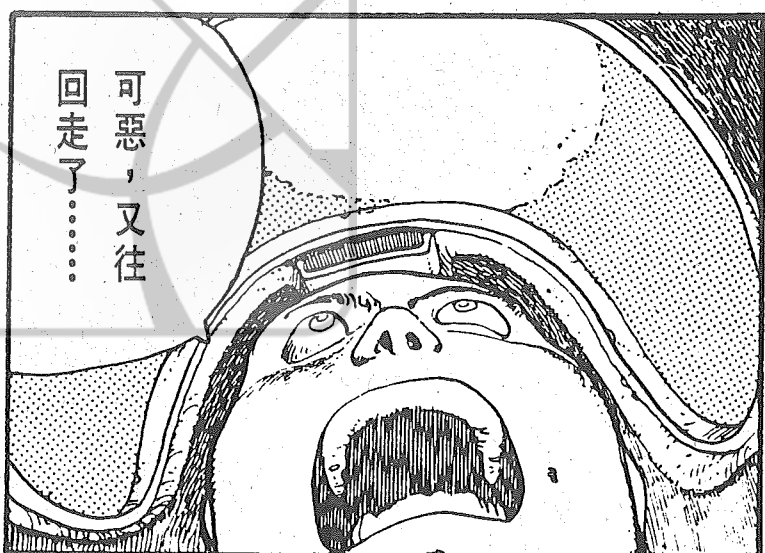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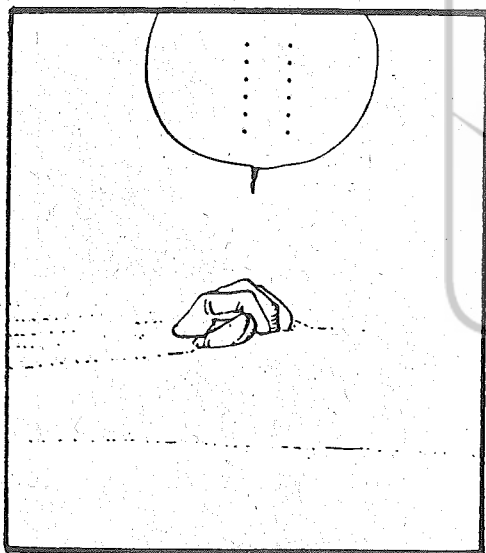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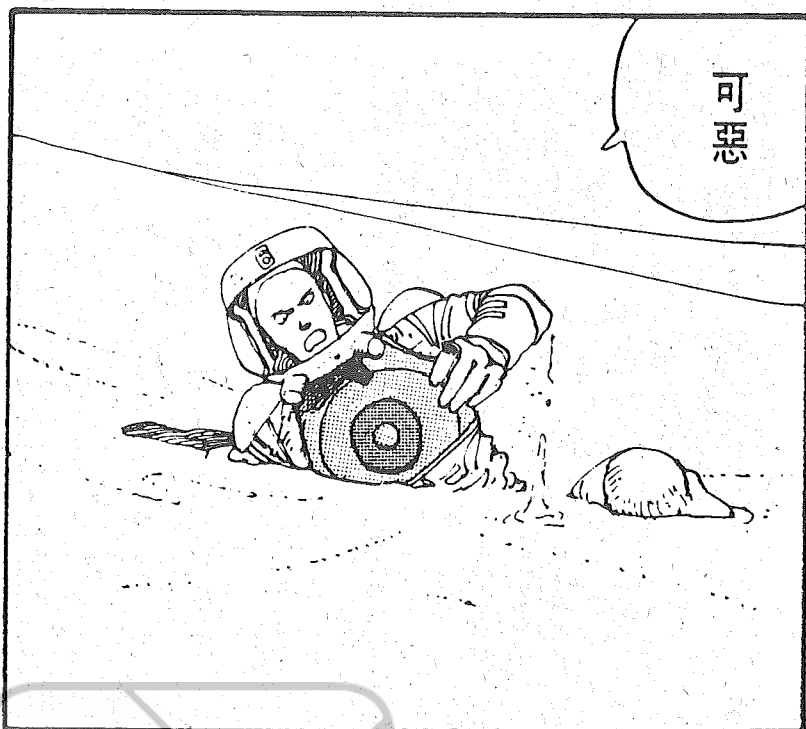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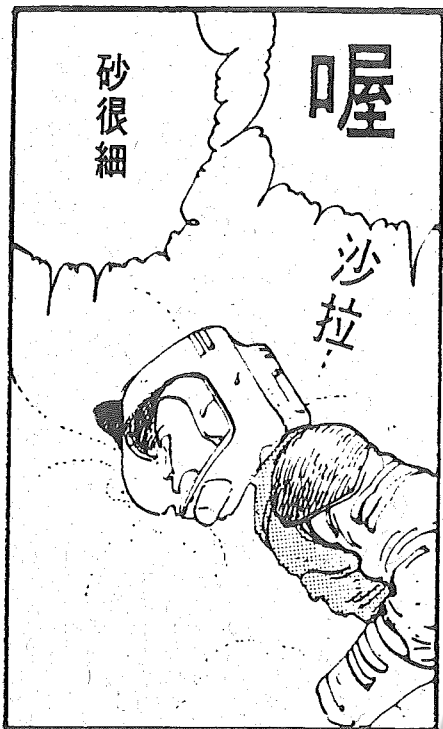
現在往砂
中下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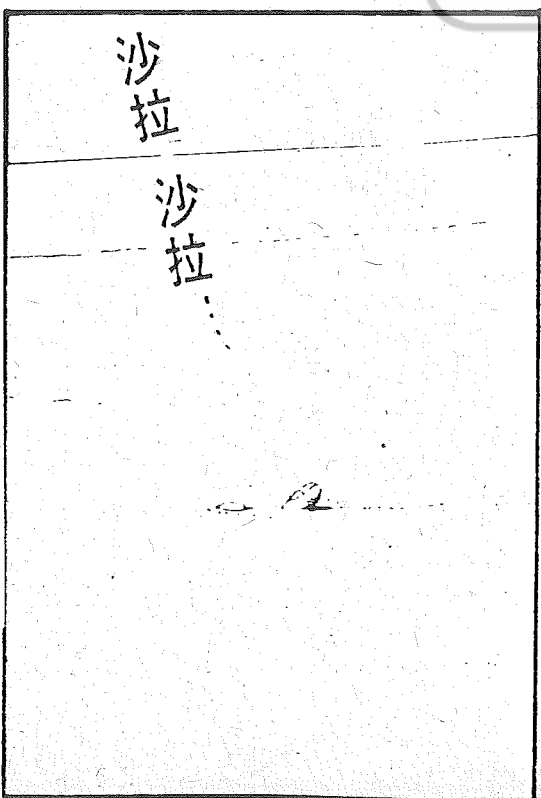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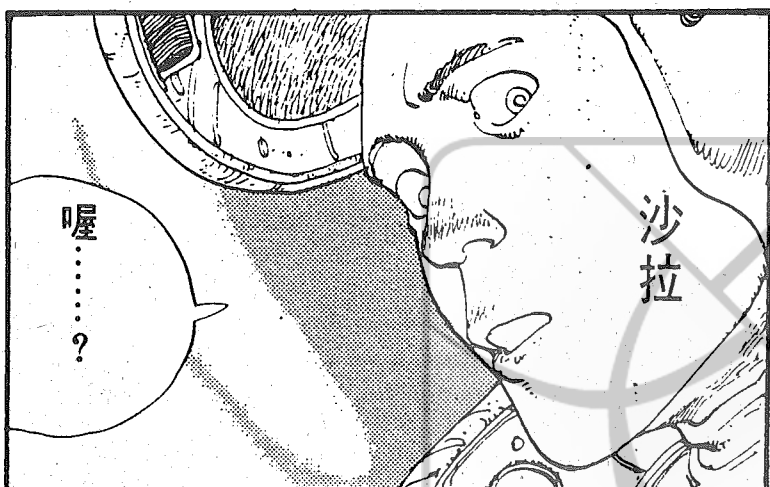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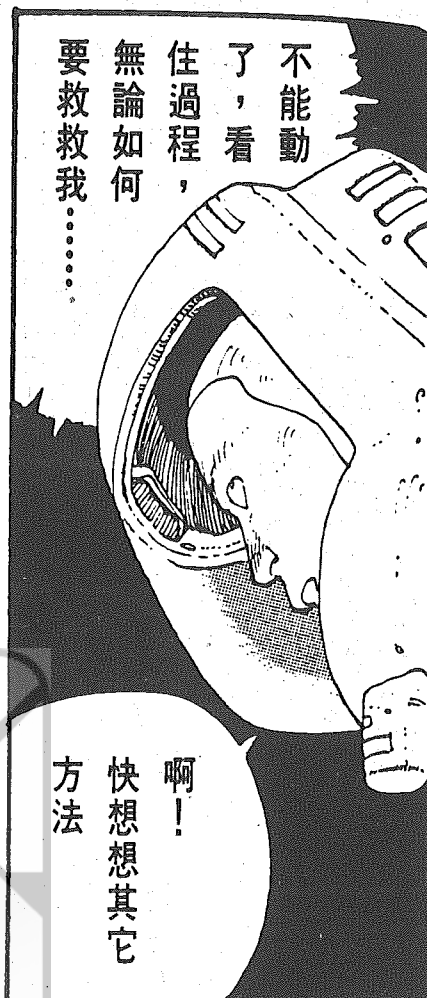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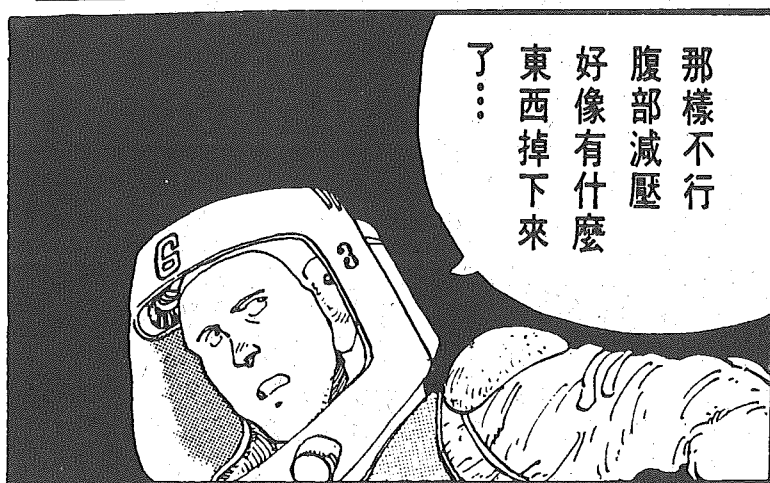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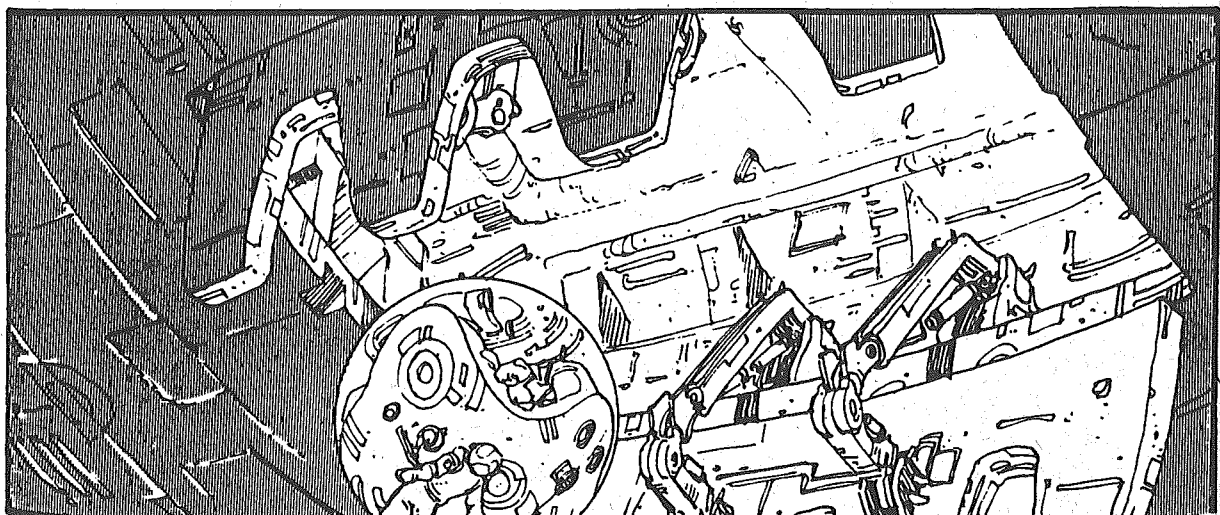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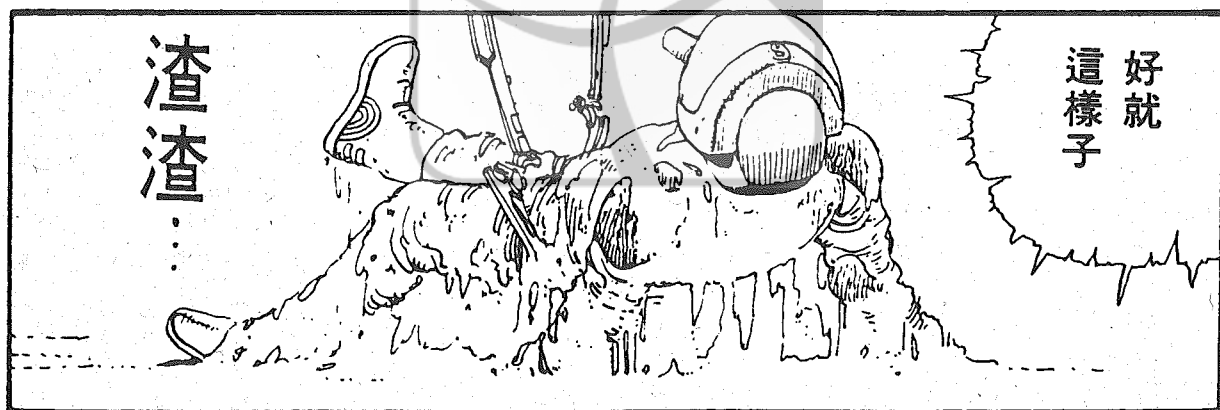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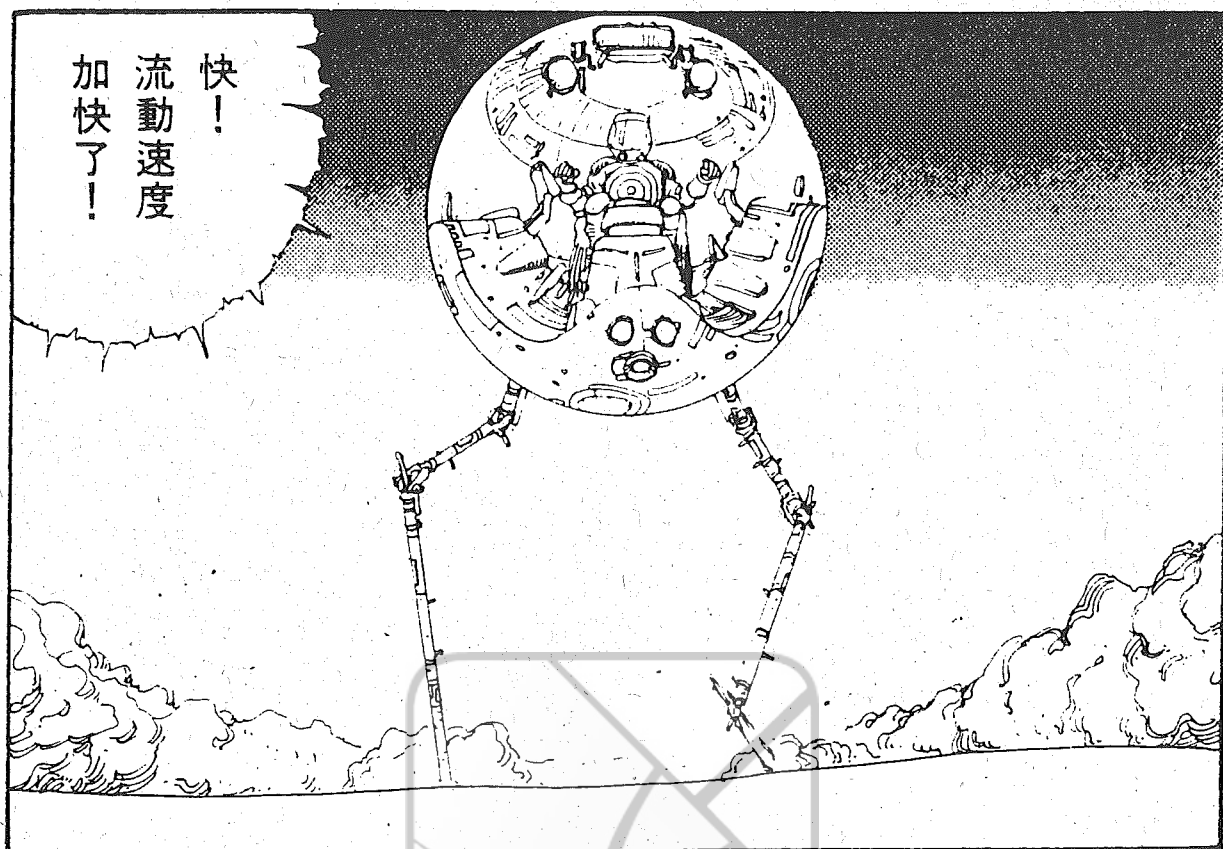
沙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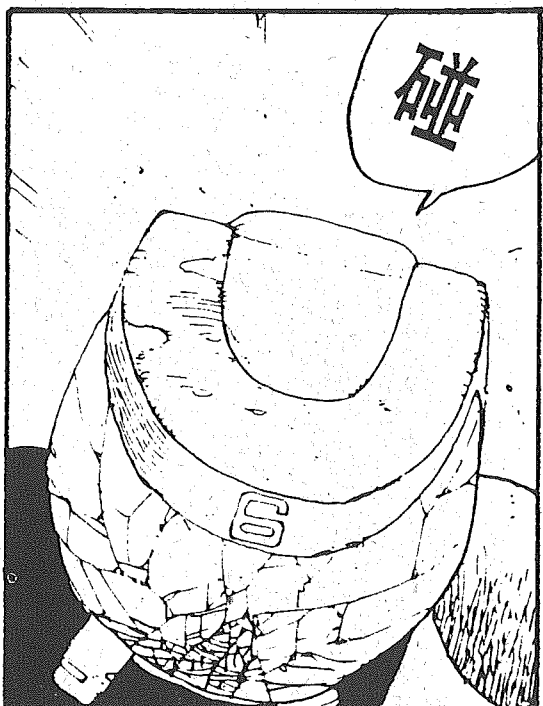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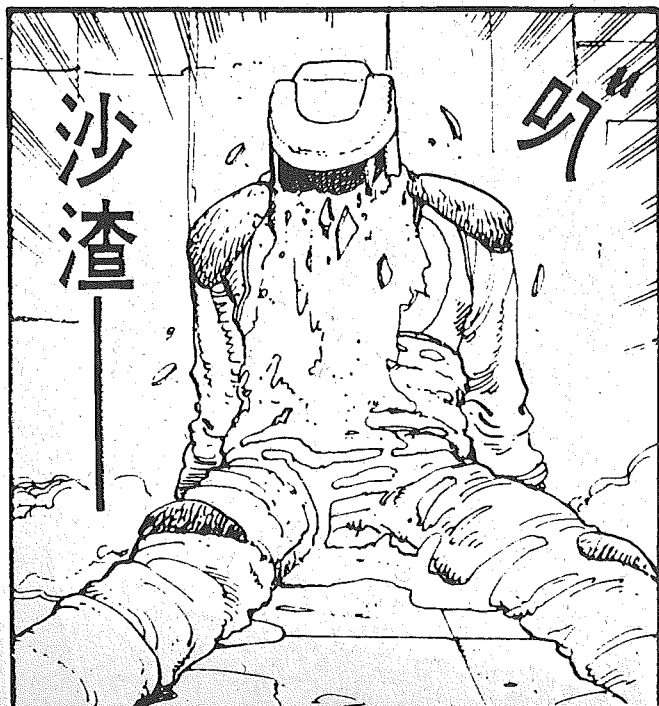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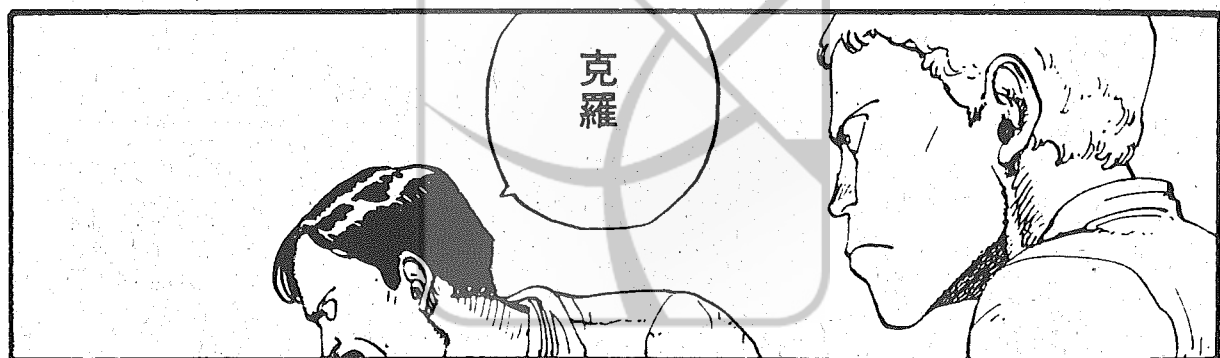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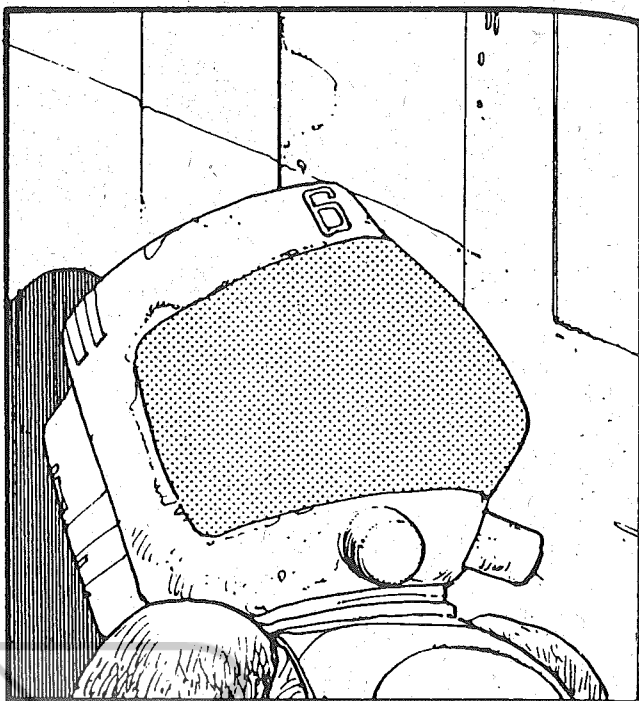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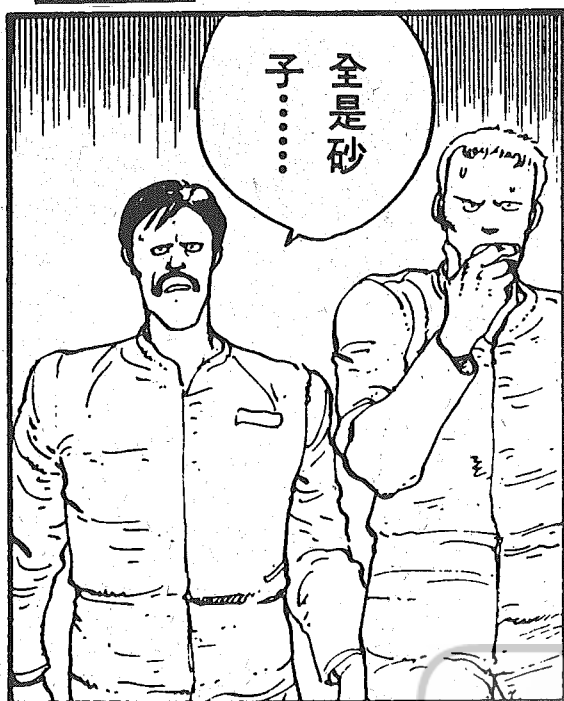
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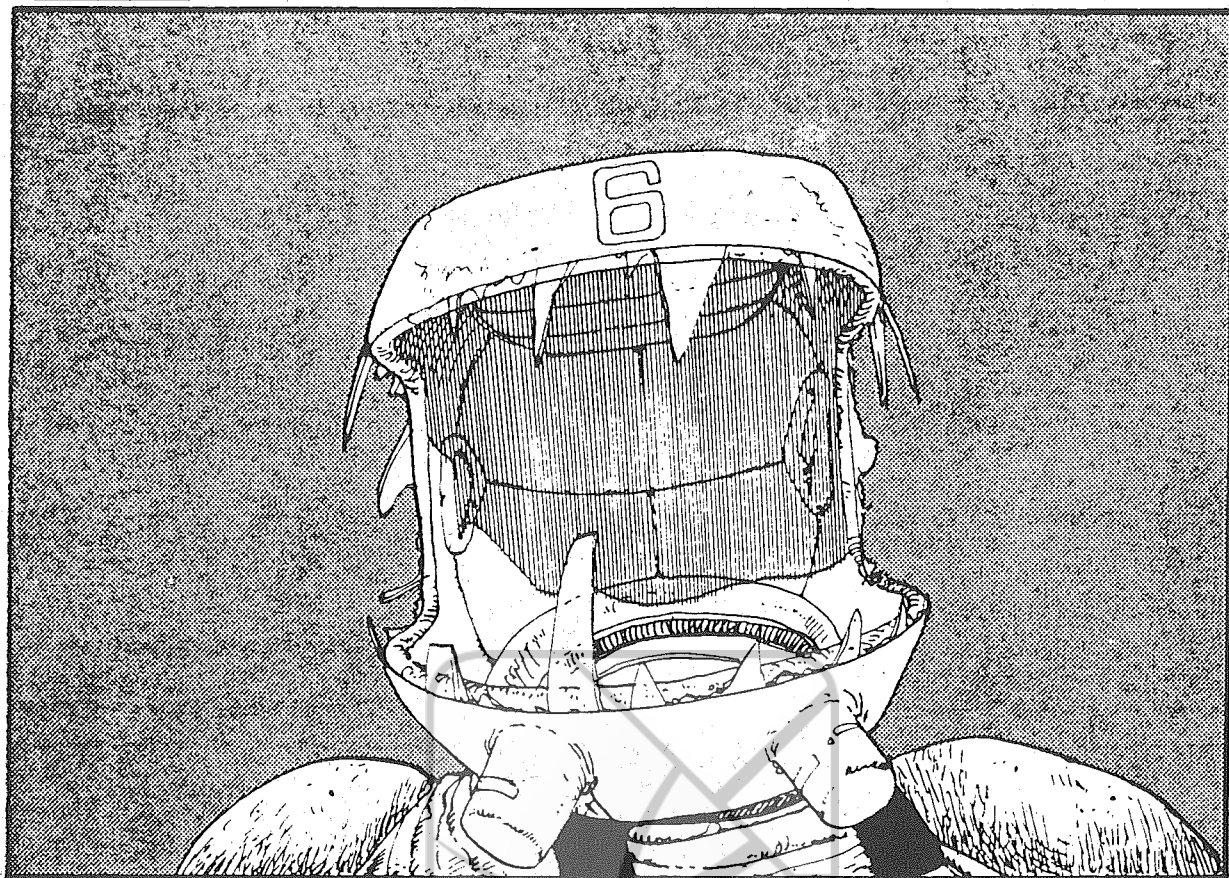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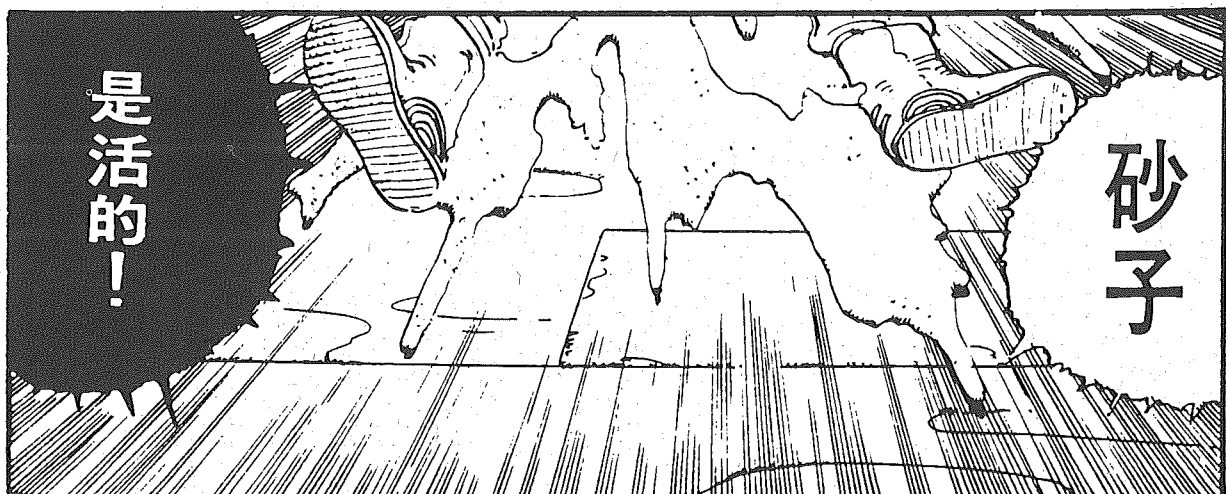






等一等
你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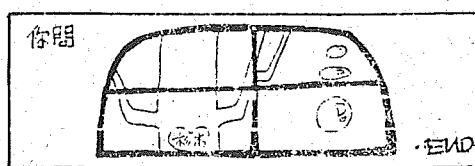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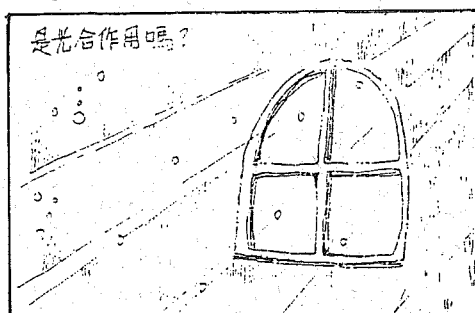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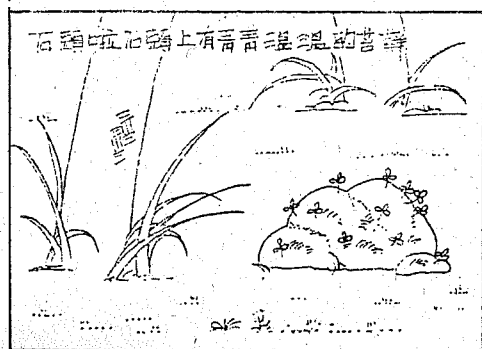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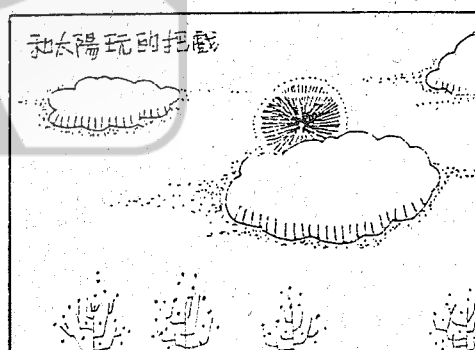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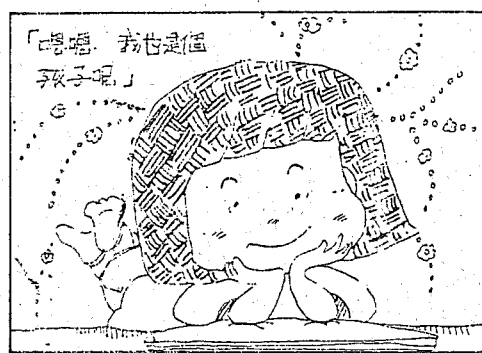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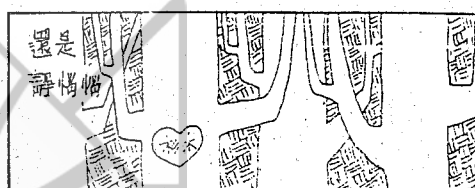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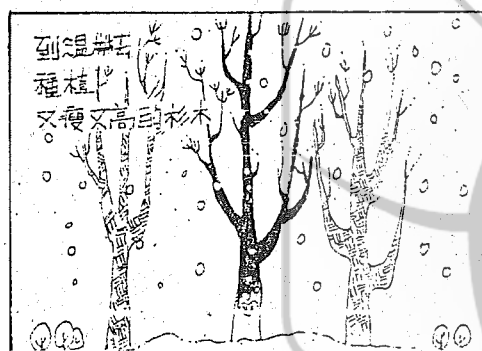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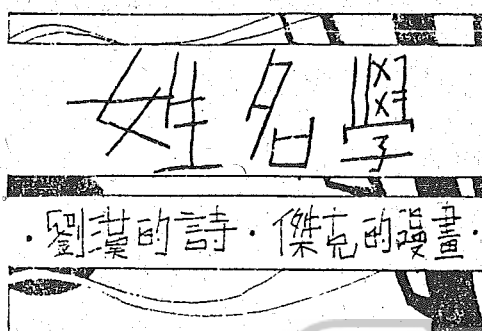
克羅



是活的！

砂子

傑克用了刘汉和刘克襄的诗画了这两篇漫画，无论是漫画一般的诗还是诗一般的漫画都好，的确是很好的概念，漫画也可以这样子画的呵！傑克的漫画很有阿保美代的味道，属于那种文艺似的浪漫，用来配美丽的散文诗或诗都是养眼的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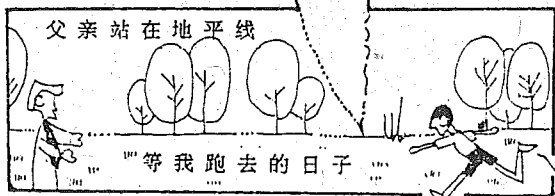


漂鸟的故乡 ~刘克襄的散文诗



漂鸟的故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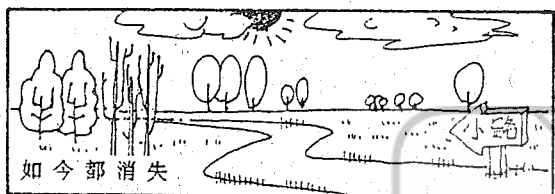
永远无法忘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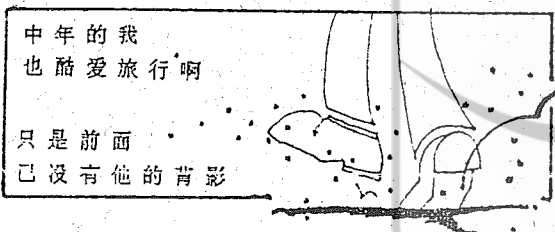
父亲站在地平线

等我跑去的日子

小时候尾随他去远方的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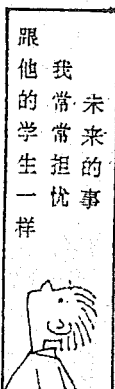


如今都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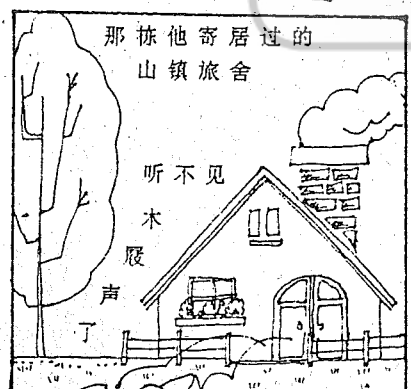


中年的我
也酷爱旅行啊

只是前面
已没有他的背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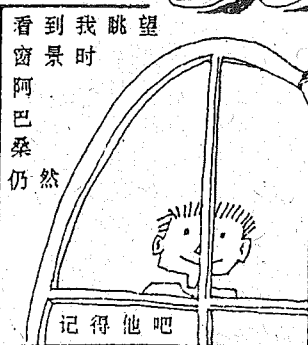


跟他的学生一样
我常来常往
未来的事
常常担忧



那栋他寄居过的
山镇旅舍

听不见
木履
声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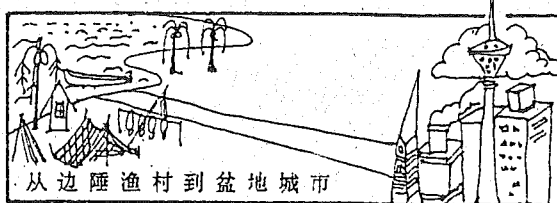


看到我眺望
窗景时
阿巴桑仍
记得他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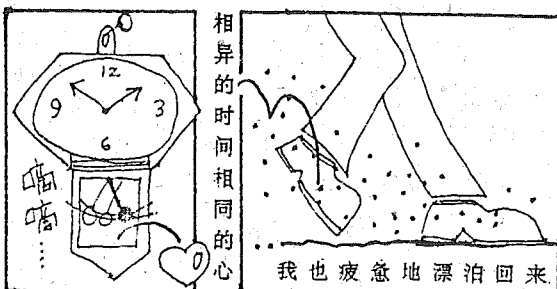


从西海岸

到东海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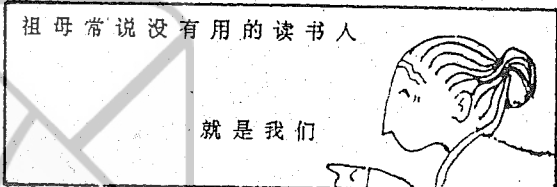


从边陲渔村到盆地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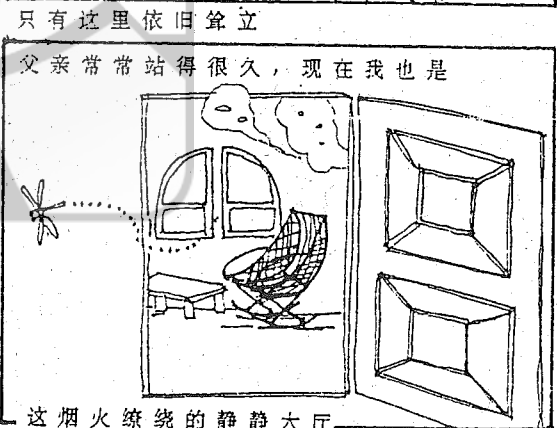
相异的时间
相同的心情

我也疲惫地漂泊回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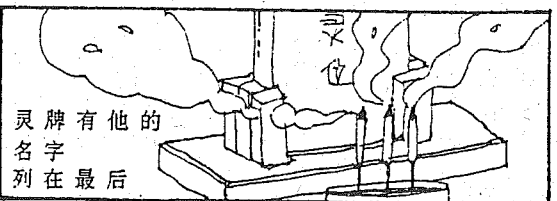
祖母常说没有用的读书人

就是我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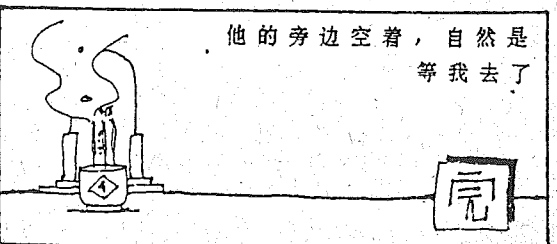


只有这里依旧耸立

父亲常常站得很久，现在我也是



灵牌有他的
名字
列在最后



他的旁边空着，自然是
等我去



惠婉诗展

颜色

他们说
为自己选个颜色吧！
我开始迷惑了
我找不到属于自己的颜色
你说：你那麼乐观
应该属于橙黄色的！
我仍是抿着嘴摇摇头
但我懂你看到橙黄
其实都是从深邃的郁蓝中
所爆发的 支离破碎残骸
她说：无论你曾属于什麼颜色都好
但现在你在已经过那深刻
漂白的浸透了
你已退成了白色
我仍是摇摇头
白色其实也是种颜色
如果能的话 我还是选择透明
一种不会阻碍光线移动的颜色
当然我仍会得抱歉
因为它是属于眼泪的

快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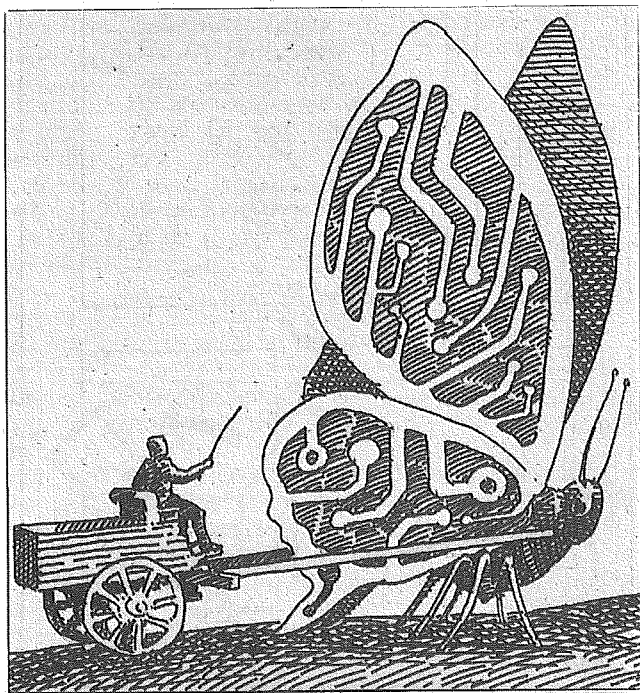
我用心堆砌
一座数字方程式的快乐
仿佛
这样就可以让快乐
整齐的排列着计算
就像计算风速度及方向那样
清晨步行上学时
太阳总是挂在右上方的天空
把头向右侧一侧
快乐像垂手可摘似的
我把它收集起来
像有人收集眼泪那样
浇水施肥的
让快乐茁壮成长

童话三则

- (一) 当决定遗忘的时刻
它是记住遗忘的开始
- (二) 我不在乎诗会写得怎么样
卻会在意自己会活得怎么样
- (三) 最无力的堕落
是沿着轨道无法脱

守株不只待兔

开始还觉得兔可怜
糊里糊涂的跑去撞树
给农夫以为
所有兔子都那麼笨
从不去珍惜兔子的存在
过後才发现
兔子的无意闯入
让农夫便有所期待了
坐在大树下空守着
荒芜了自己的田地
原来
兔子一点也不笨



情尸记录

- 有的人戒烟，有的人戒酒，我只想戒诗。
- 结果，我只是看见一具具残缺的爱情浮体。
- 关于现在所拥有的灵魂，应该是跟类似死亡相当的接近。
- 所谓成长应该是把幻构美好的灵魂捏死。
- 躯壳仍然操作工作正常，仍能进行一场比平常更平常的生活演练。
- 原来，魂灵和躯壳可以不互牵连的各自各生存。
- 我想把那具最深层的魂灵装进黑箱永不见天日。

我已经忘了
只有当太阳移至井口当空
才能将阳光直射井中
井水一滴一滴枯竭
井底一寸一寸龟裂
“城市可以搬走，但井不能”
掘井的宿命
是构成历史的必然
努力倾听内心小孩的声音
是回归还是轮回
太阳起落360度的自行运转
踏在自己的井观望四季转换
只有内在的驻守
才能应付外在的变换
所有人都会远走
只有爱会在原点
“城市可以搬走，但井不能”
唯一能期待的是当阳光直射而入
唤醒曾经盛装幸福的井内小孩

#

“生活不一定要成为一项哲学，但它最好能成为一种艺术，让其中不乏绚丽的跳跃的彩色，不拘一格，但很值得自己和别人的欣赏与感动。”早上翻读《罗兰小语》时，读到这样的一段文字。写诗也不一定要成为一项哲学。惠婉的诗让人感觉其中不乏绚丽的跳跃的彩色，不拘一格。唯一的缺点（或者也是她的长处），就是句子过于散文化。“苹果会在安息的灵魂里／静静发芽”。惠婉，再加油。诗的风格就是这样静静地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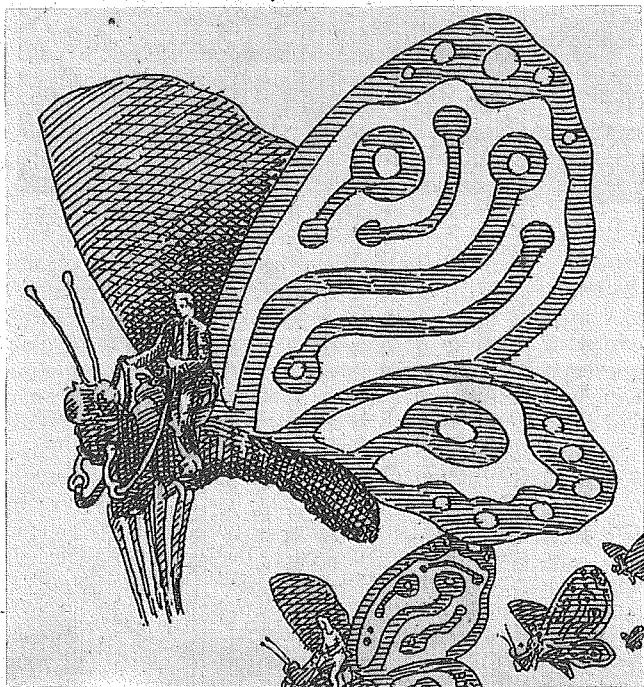
◎ 陈强华

谎言

鼻子与鼻尖的距离
只剩一只蚂蚁
但摆在眼前的
只是一张陌生
悲哀长成的发丝绕过你的耳
贴着你的颈
而沉默刚好凝在双唇间
阻止舌尖与舌尖的触碰
感觉流成血液穿过你的眼
浸着你的心
诺言卻堕落成谎言
钻进两行冰凉
滑成两行冰凉
你举着失措的手
无力擦拭
卻仍无法阻止
谎言
继续溶解

半口窗

你从那半掩的窗口爬入
但我仍没有把你带进梦里
你仍望着半掩的窗口发呆
阳光从一半的空间射入
燕子选择结群南飞
老鹰卻永远孤单高飞
我从一片云彩中摔下来后
就已折断了脊椎骨
从此只是只躲在壳里的软体动物
偶尔探探头背着重壳蠕动
或许贴近地面是唯一
平衡自己的姿态
所以无关选择的勇气
不是每一个梦都适合每个人攀爬
我仍没有你准备梦的梯阶
一半的阳光仍被挡在窗外
你可以继续选择发呆
或者努力把窗口打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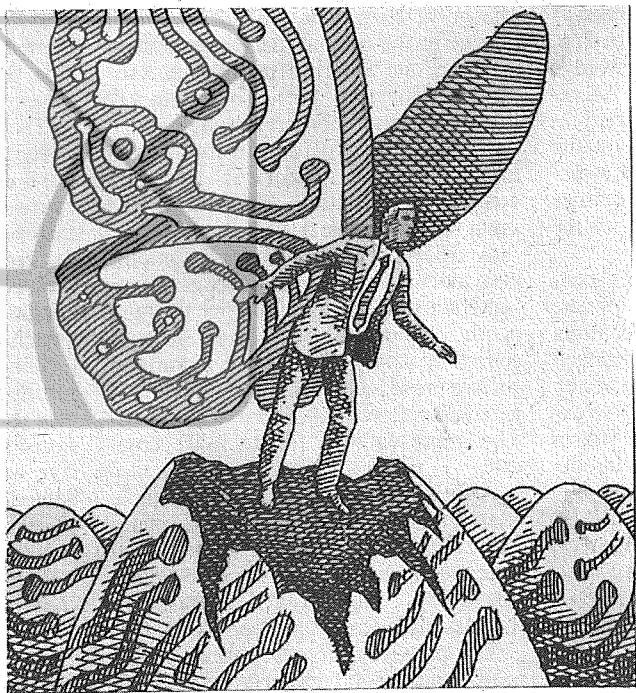


电话

你终于把窗口打开了
 在一个半梦半醒的午后
 电话线地在单调的空中响起
 我睁开眼睛
 一阵强风从窗外刮进来
 窗帘被捧得高高的贴着天花板
 刺眼的阳光趁机直射而入
 地板摊着一片金碧辉煌
 我起身接起电话时
 窗帘开始有点摇摆不定
 你那句话传进耳里时我笑着
 因为那是我唯一可以的反应
 阳光真的太刺眼了我来说
 想让窗帘平静的悬挂需要籍口吗
 我一直在努力寻找
 将伤害的音量调得最低的频道
 我挂了电话想抱头再睡
 头上的风扇卻转呀转的
 把我转进记忆旋涡里
 有人说放弃有时是更执着的坚持
 我无意做什么思考分析
 我只想能不能让自己
 再度睡去
 把那电话当成午睡时
 一个模糊的记忆

小女孩与老学者

为了一个莫明其妙的理由，小女孩走进一幢屋子。
 屋里有位老学者还有很多书。小女孩很喜欢书。可能是因为这样才走进来，或为了避开屋外的阳光。这是间奇怪的屋子。除了幽暗外，里面似乎有走不完长廊。老学者慈祥的告诉小女孩说要走完了这些长廊才能到达藏书阁。接着他提了盏小灯牵着小女孩的手沿着长廊缓缓前进。过了像迷宫般的长廊后，他们终于来到一扇铁门前。老学者把铁门打开了，把小女孩带进去。里面是间很大的藏书阁。老学者选了几本小女孩想看的书，小女孩接过书后就安安份份的读着。等到她想念起屋外的阳光时，再也出不去了。因为那条像迷宫般的长廊已理在黑暗中，而老学者也不再慈祥的对待她了。他命令小女孩必须把这里所有的书读完才能出去，这是她进来这屋子的代价。小女孩没有哭没有叫，也不感到害怕。她只是想念屋外的光而已。她不明白为甚屋外的阳光和屋内的藏书阁必须隔着一道像迷宫般又幽暗的长廊。



鱼之距离

我始终相信那是言语上的差误
 关係犹如我和玻璃缸的金鱼
 你说双鱼座是脆弱的
 无法承担实地的地心吸力
 鱼之生存是依靠水的浮力
 我以为把耳朵贴在玻璃缸上
 便能窃听鱼口中的喃喃自语
 子非鱼焉知鱼之快乐
 我仍然无法了解
 鱼是悠游亦或无力漂游
 一切仍无法言语
 但我始终相信
 那不是水的浮力及地心吸力的差距
 而是即使我努力学会游泳
 也永远无法到达的距离

廿一世纪酸雨

廿一世纪酸雨
 廿一世纪的天空
 需要一场
 无聊的清风
 冲散堆砌太多谎言
 的酸雨



空中花园

游戏是这样开始的
人们不断努力打造
一座空中花园
秃鹰独飞高处冷眼旁观
鸽子绕着花园盘旋而转
花儿努力成长
当人们高呼白花齐放时
秃鹰临空而降
扫掠一切无根的幻象
人们仍旧沉溺于
芳香盈然
一边努力修补幻象
一边铸造射捕反叛
鸽子仍无力绕着花园
盘旋而转
始终找不到一个
可以栖所的地方

苹果之坠落

我选择鸟的飞翔
不一定自由卻无法停留
那是个与引力对抗的姿势
鱼只能在水里游动
而你卻踏实地向天空观望
我总是努力印证一粒苹果的童话
但心卻像风干后的苹果 干瘪
苹果仍旧选择坠落
无力感是物质承担重量的极端效应
白雪公主如何醒在牛顿的苹果树下？
王子始终走了
苹果也缺了个口
有天苹果会掉在你的头上
敲醒你的梦
一切将会是虚幻的
当苹果落脚于坟场中
无关死亡及荒凉
或许死亡才是最接近生存的点
苹果会在安息的灵魂里
静静发芽

街

整座城市在飘着毛中感的
雨丝玩弄着午夜街灯的光
游滴在潮湿的丰龙川流的
街道无声无息的向前扩展
我起头时感觉刹那凝结
耳边响着伍佰的呐喊
朦胧细雨有朦胧的美
原来摇滚可以如此安静
总是忘了在下雨时
穿上雨衣
总是不及为心情打伞
还好我不是个容易感冒的人
但卻在街灯下站成
一幅记忆

在你眼里我看到一场葬礼

在你眼里我看到一场葬礼
你说鱼跃出水面仍要跌落水里
所以终究没有留下自己
但一生不过是场选择的的游戏
什麼藉口都可以让游戏继续
爱情浸过谎言的漂白剂
摊出一片退色的回忆
每一场心碎都让人措手不及
所有言语都已多餘
你將灵魂困了半个世纪
始终不让自由喘一口气
所以我仍旧
在你的眼里看到一场葬礼
而你的灵魂在爱情的坟场里
安息

溜滑梯

灵魂四部

◎ 张玮栩

Soul · 1 ·

太多人洗涤灵魂时
我们逆向而行
在神梦遗的洞口
膜拜自己

sOul · 2 ·

灵魂是薄薄一块肉
挂在凝固的唾液上
烫起金来

soUl · 3 ·

当灵魂扩张到无法命名的疆界
我们穿上历史的垃圾
持续地
无知地快乐地迅速长大
同时哺乳下一代

souL · 4 ·

在文字的荒漠上
竞逐一个没有人使用过的单字
以便为嘴里第一颗樱桃
写序



鬼

◎ 雨云

将灵魂取出
设计一番
就是了
就是了

寂寞公路

◎ 大象

电缆线上栖息一朵白云
公车站牌旁着几道黑色斜体
公路并不长
我卻想到童年滑梯。

孤岛

蓝色的海洋。海鸥轻松滑过
了望台上有人轮流值勤
岛上没有水源
海水很咸。

离开一会

想离开一会
踏著影子走路的人群中离开
到一个多风的 色高原
那儿没有城堡也没有梯子
那儿阳光可以撷取也可以保藏
或许我不过想在那儿
伸伸懒腰，甚至打一个哈 嗽



眼镜

◎ 田思

少年时
眼前事皆含糊
只好戴近视眼镜

青年时好高骛远又聚焦不准
适合戴散光眼镜

中年以后
虽然有点老花
卻喜近视也“中和”了

不问青红皂白
先把对方描黑
敢情戴的是墨镜

自夸巨细靡遗者
无非靠着凸透镜
说别人都很可笑
只因看的是哈哈镜

少了两个镜片
谁也瞧不清事物真象
多了一些折射
才端详出平面以外的东西



希望你读到《滑溜梯》时，随意浏览，总可以随意拾取令人心动的句子。有时用“感觉”去读诗，可能比深究主题思想等，更能探触到诗的作品内蕴。好的作品是相当耐人咀嚼，甚至是以沉溺。说的是什麼，有没有“读懂”，反而是次要的。

陈强华

看大白鲨

于是我又惊见一座大白鲨
从一朵云冒然升起的半岛
吞噬了一座教堂
卷去了我们只吃了一半的爆米花
一颗月亮选择熄灭
一间戏院来不及倒闭
我们来不及窃听上帝的咒语
就被埋进夸张的浪潮里

(我们甚至来不及衰老)

◎ 翁弦尉

这样，那样

◎ 嗯那是蛋

就这样他们
那样地坐著
在那样的雾天咖啡座
让这样闲散的午後阳光
覆盖他们那样慵懒的嘴唇
「你知道我是那样喜欢你的」
「你知道我知道这样」
他原以为你不是这样
而是那样回答
这样他就可以
那样
了

小夜曲

夜是冰冷的大海
我跪坐纸船舷边
以笔
刺猎自己飘泊的灵魂

你伫立港湾
眼神穿透寒雾如极光
回航吧 你说
爱有时并不伴随痛苦而存在

沉默

像缆绳系住两船飘泊的心事
风起时摆成岸边感伤的风景

『Narcissus』

驻在古老的镜子里每天
被钟声惊醒四十八次

空屋

我会一直等下去
我爱你
沉默良久
门一看
你早已走了很久

对照

失眠的镜子
我的床上
被谋杀的梦
躺了又起
起了又躺
始终是那一对猫瞳

别

生活永远在他方招手
离去遂成为种信仰
然而此处又将是肥沃的土地
在离去之前埋下一颗种子
将来从他方离去的时候
便有另一个他方等你回去收成

宣告

沿著落日倾斜的线条走进黑夜
我们知道人们正忙著回家煮饭看电视或无所事事
他们简单的快乐和小小的悲哀有时抓住我双脚
像真理那样使我躊躇不前
只是我已选择了前方的山路
我要继续练习与山林岩石的对话
期望像落叶终於碰见大地那样
在转角处发现峭壁上地衣撰写的词语

对生命和时间我有宏大的企图
历史会知道，虽然暂时与我无关

履历

我生长的村庄曾是辽阔的果园
整整十九年它用星空水声和鸟的飞影
养大我的寂寞与孤僻
白天我赤足在红地上阅读生命
夜晚我钻进书页的空白处浏览远方的风景
我知道锄头的重量也知道文字的
所以来到城市我并不那麼无知
只是我必须在霓虹灯下构筑生命
在方格子里重建失落的果园
这里有著某种悲哀
就像核战後的生存者
在受损的太空舱中不断虚拟水蓝色的星球

夜曲

水声滴漏夏夜的黑屏风
是星子涉河呢抑或光阴洗脸？
风无端抖落窗沿一片万年青
被冰冷的玻璃花瓶接住
夏轻轻搁在翻开的书页上
山下的灯火都睡著了
月亮从窗口探进来
是问还要醒多久吗？我继续给无人写信：
「．．．．．如我终於睡去
是否就会错过即将升起的太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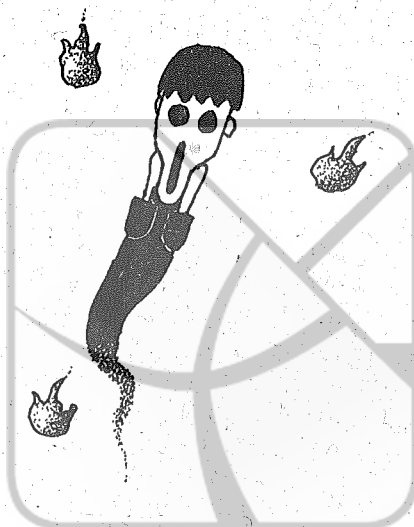
◎ 刘星羽



颁奖典礼

◎邱琲钧

有关某一件事情的然后
你就可以开始想像：
有一千只刚从芭蕾舞剧的彩排
散场回来的蚊子
（其中以按蚊居多）
冷得 抖著，在一只
来历不明的鞋上
用一只脚
企图画半个
很圆很圆
圆圆的半圆圈



忘却

◎纪瑤

忘了
忘却 是一种
了断

期待
因为有
期盼
所以
愿意等待

忘了期待
是了断
是等待

红颜

有座七色虹桥
等著我的跨越
雨过天晴
我却依恋凡间的山水
执意期待
蓦然回首
也许
将有你一抹淡然之笑

不是你的善忘
亦不是我的难舍
让我们对深情失望
岁月让我们失望了

是深情遗忘无情
还是
无情牵引深情
抑或
无情即是一种深情



病毒

◎许志明

那些往事 所有的脸
隐藏在目录下的子目录的
天真 写成唯读的片段
想念
是小小的 我无法预知的
病毒
选择日期
选择心情 发作

◎勇斯倪

..风被允许扬起..

当风被允许扬起帘布
我们各自怀带不为人知的痕迹
如爱舐，如
我们不曾相识
在人群中步步为营，并且
猜想，加以思虑
在天空未及吐出它的鱼肚白之前
梦游的绵羊流离失所之际
是谁的指头
探入你体臭浓烈的後领
为你掏干毛囊中
抑郁屯积的不安

..这样的生命..

但这样的生命委实可耻
在灰蒙蒙的夜色里
构想磊磊的乱石
空调系统如月兽般
发出均匀而缓长的呼吸
交媾後的吻痕，与
石尖上的血迹

..委实可耻..

你不能否定这样的构想委实可耻
但你忍不住怀疑，并且思虑
布局的种种疑点，以及
在岁月递嬗的淘沥下
我们的皮肤下脐眼中
到底，还残存著多少
妄拟的记忆

其实人的力量可以很巨大，忘去一切的恐惧，无谓的规范，不再自设陷阱，无重要的闸自然松开，潜能才可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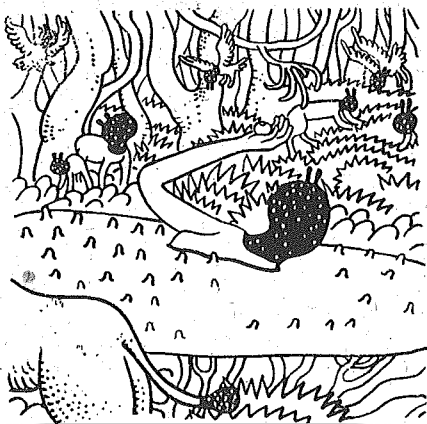
岸边的软泥地一条因猛力下滑而留下的痕迹不浅，泥黄带褐色的泥沼，秀挣扎着，竭力呼救的咀露出白牙上的一滴

死泥，讽刺地森林外这是个阳光灿烂的一天。

载下沉的秀，越挣扎越快下沉，越是心乱，秀慌乱的思潮中，感觉在泥沼下像有隻大手抓着足踝，向内扯，大手是女的还是男的？也不再重要了，它是那麼残忍决绝。秀素来自命娇美，颠倒众男，现在如斯，那又如何？不是都成了幼稚，俗不可耐？二十四寸的腰肢也着实太虚幻了。森林长得非常茂密、凌乱，不见天，天此时是否呈现血红？快下沉至胸，秀极目四张，森林真大，上千的绿，上帝的调色技巧真不简单，眼前的树枝上一颗鲜果，格外的鲜红，秀伸手上探，也许这是她在世上最后嚐到的果实，但手指在果下两吋空间止住了，“怎麼...对我如此！”然后手指与果相隔三吋...三吋半...秀双目合紧，痛苦在咽喉间“哼哼”的，像走坏的机械。突然，出奇地果下跌触到秀的前额在浮泥上，秀一手把果往咀塞，果汁在牙缝刺出。上帝有眼，秀的两行热泪左右而下，溜着衣服，它的热暖了双乳，与爱人拥抱、爱抚，水乳交融，卿卿我我，煞是满足，卻偏偏在这时刻高潮迭起，是生死交界的

脚下的泥沼

◎ 利志达



反射？以往的日子真白费了。秀手上给咬去一口的

果心钻出一条小虫，它努力的吃，吃得身子圆圆润润的，秀奇怪自己这时没了以往尖叫吃惊的反应，静静地看着自己同样分享果实的小虫儿，原来这也可以是美妙的，原来可以不分彼此的。

世界再一次表现得，宽阔了，在森林之中，树枝骨参差之后，瞥见黑毛野山羊伫立着，正留意泥沼中的自己。牠眼睛不带半点哀伤的，是满有正气的，头微微高抬少许，真像智慧的长者。秀的眼耳头髮除去了瘀塞物，再沾了那些世俗人加的过滤网，一切回归天然，触手所及的是色彩斑斓非常，眼睛穿越大山大河，灵性天地，自己不再孤独的一小点，不再孤独，泥卻已到了秀的颈项。

时间可真不留情的。泥中的大手也真决绝。

山羊旁边有多了一隻长颈鹿，咀里还在嚼着树叶，叶汁从咀角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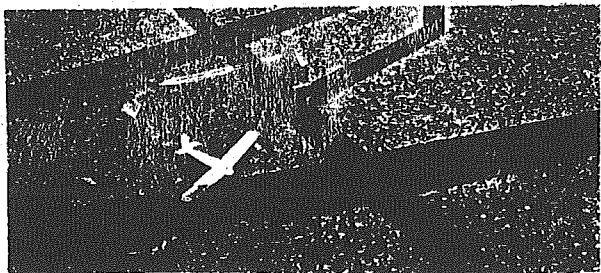
乍看之下会以为牠在说话。大家原来躲在树上，从鼻子把水洒下，淋在秀的头上。四隻野灰鸽子团团转的在泥沼上空盘旋。忙於吃树叶的小虫们，全部停住了，回头看着秀，秀对四周的感应忽然敏锐起来，左方有老虎，右有雄狮，山猫口衔着小儿子的赶来，狐狸不再狡猾，狼也显出对自己关心起来。

更奇异的，秀的眼不再只是拥有视力，目光穿过了树叶丛丛看见到蓝的天与白的云，白云让路，蓝色分散，展现出了漆黑一片，然后慢慢的，繁星渗透了出来，闪闪的，是点点耀眼的生命体。它就是我们的宇宙，也就是我们本身，秀感动於宇宙浩瀚，生命的源始末终，这是天父双手拱着的一片乐土。秀的泪流得厉害。泥沼大手力真大吗？手也真的是很大吗？

力其实不怎麼的大。秀的泪幻化了珍珠粒粒的随面颊滑下，像滚珠钻进泥中，像气泡，秀的身向上而引，身子卻不像有骨有肉，而是循着万物形态滑行的条肉滑行，上岸。定神，意识安全，秀伸手去触摸自己，原来活命不难。“明明是人...”其实人的力量可以很巨大，忘去一切的恐惧，无谓的规范，不再自设陷阱，无重要的闸自然松开，潜能才可露，不再受制於自己下的枷锁，渺小的心胸大了不少。空气渗进心窗，人与万物交通互动，真相之后秀真的开眼了。

秀眼前的那片泥沼，仿似向自己道贺。

大草场



风筝

◎ 木子

我没有玩过风筝。真的，一次都没有。当风起的时候。小朋友都会掏钱去买一个风筝，然后在空地上开开心心地玩个痛快。小时候的我只能躲在家里，从窗口望着别人开心，看着一只只风筝随风翱翔。我很努力地想像自己正在草场上和他们一起玩，但，我的小脑袋卻没法想像那一种快乐的心情。因为，看着别人手中的线牵着一只越飞越高的风筝，我的心情确实是越来越低沉。

那是过去的事，好几年前的往事了。随着时间的流逝，我长大了。长大了的心情和小时候比较起来真有天渊之别。小时候爱看风筝自由自在地飞的心情似乎也随着日子一点一滴地流走了。现在的我看着风筝，再也没有当年想立刻跑去杂货店向阿伯买一个风筝的冲动了。我只有默默地看着，看着它越飞越远。有一次，我赫然发觉原来风筝是那麽可怜的。薄弱的它想要随风而去，卻偏偏不能如愿以偿。谁叫它的尾端系上了一条长长的线啊！就是这条线，让它的行动受到了限制；也是这条线，让它很努力的尝试飞到最远的地方後，又把它拉回出发点。多可怜啊！曾经，我也想像它一样翱翔于云端深处，尝一尝从天空的角度来看这一个世界的滋味。然，现在的我再也没有变成风筝的希望了。这个曾经是我一直以来的妄想，在我发现风筝可怜的那天就破灭了。是我亲手毁灭它的。

风起的时候，依然可以看见天真无邪的小孩们放风筝。打从那一天起，我就不曾再像小时候那样仔细地观赏在天空被控制的风筝了。我真的不忍心看着它失去自主能力，任人摆布。无自由毋宁死。看着大家把自己

的快乐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上，是一件何其残忍的事。

也许，就是因为这样，我没有放风筝。不想也不愿去放。若可以的话，我倒想拿剪刀，把每只风筝尾端的那可恶的线一一剪掉，然後，看着它们一只、一只重获自由，很高兴地飞走，随风自由自在地飞向目的地。就在它们越飞越远之际，我仿佛看见了它们感激的眼神，一声一声的谢谢不停地在我耳边响起。是那麽感动的声音，不停地重复，重复着。……

《大草场》刊登日志达及罗大佑的散文，因为他们写得实在好。其实他们不只会漫画、写歌，他们还会写散文。

窗

◎ 罗大佑

在雨後的下午，有时我会在凝着雾气的玻璃窗上，用手指写下这个女孩子的名字。这永远会是个秘密。这扇玻璃窗会替我凝住这个最深，而且最透明的情绪。我後来才知道自己有多依赖这扇窗子。父亲在这窗子上将冷气施工的时候，我把功课移到沙发上去作。我忿怒的折断了一枝墨水不顺的原子笔，撕毁了一本错字连篇的笔记簿，而且用火柴在桌角上烧了一个永远移不去的焦痕。从此冷气装上了，炎热的下午变得凉多了，蚊虫也不会再飞进屋子干扰我的情绪，但这扇窗子永远再也打不开了。窗外楼下的屋顶瓦片上有许多橡皮筋是我在那麽无聊发楞的下午一圈圈打出去的，我记得几乎已经快可以打到马路上了。这扇窗子以後只成了一道透明的墙，後来就不可能有那种想抚摸天空的感觉。而且，我讨厌下雨时雨滴打在冷气机上那种硬梆梆而沉闷的声音。

但至少我仍然可以在玻璃窗上写下那个女孩子的名字。她的名字会在天空的背景下，显得特别清晰，透亮；遥远，但可及。这永远会是个秘密。

伸手将军

◎ 王振辉

暖风轻轻地呼唤着，罐子发出叮叮噹噹声；一丝丝的春意传递至他的心房。沉寂多时的微笑重新活跃于他的脸庞。他那炯炯的目光投射在蔚蓝的晴空，静观着朵朵浮云翩翩起舞。他期待美好春天莅临。

三个月轻易地一晃而过。是个无风的四月。赤日炎炎的暑天里，清澄澄的蓝天仿佛刚清洗过一般，寻见不着一点云彩。斗室内处处都是热烫烫的物件与热腾腾的气流。室内的我捱不住，只好到街上閒逛。

街上人声鼎沸，沿路摆卖的小贩与顾客的讨价还价声、吆喝声与嘈杂声渗入耳里。我好不容易才从熙熙攘攘的人群中挤出，便溜到另一条较静谧的街上。走着、走着，突然与他碰着。我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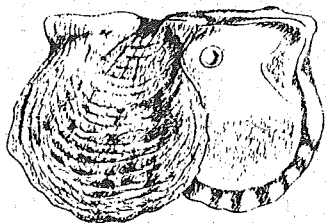
的目光逗留在半空中似乎有一世纪之长，而全新的希望在他眼神中炽烈地燃烧起来！双手在我裤袋里搜搜索索，较後触觉转告我里头有几枚硬币。我把这几枚硬币投入罐子里，满足感伴着叮噹声耸入云霄……

时光飞逝。刚送走夏天，冬天的脚步卻，不远了。北风呼呼地长啸着。寒夜里，冷风夹着细雨围攻着他，袭击着他，使他不得不紧缩在破墙一角。然而，此刻令他抖着身子的不是冷风，不是寒气，而是行人那淡漠的神情。他得不到路人丝毫的施舍，换来的只是无穷的白眼与唾沫。这才真正叫他全身颤栗。

有时候，我从屋内望去，眼前虽呈现一个在长夜里挣扎的身影，但他仍毅然伸着双手，哀戚的眼神里坚持着所余剩的希望。他清楚地知道他绝对不能放弃，一旦他绝望，他将失去一切，什麼也没有。

翌日，当我再向那儿望去，熟谙的影子无可寻见。印象中的他奋战着黑夜，期待着美好的白昼，如今已不知所踪。我常疑惑他身处何方。他已到另一座都市去？抑或归了天国？或许他已到天涯海角去散播新希望的种子吧！

祝福他——一位我记忆里的伸手将军。



贝壳梦

◎ 雨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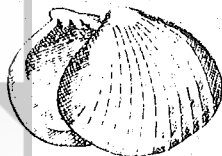
小时候，我爱梦想，非常渴望自己可以拥有一大堆贝壳，而这些贝壳都与众不同的。

然而，我从未到过海边，我无法享受到拾贝壳的美好时光。拾贝壳的岁月只是脑海里映出的幻想画面。我无法像其他小孩子一样，在刺痛脚板的沙滩上，找到一颗首次出现在眼前的小贝壳，而欢愉地叫唤：“我拾到贝壳啦！我拾到贝壳啦！”

八岁那年，父亲带回一包白色的贝壳，上面还沾着一些泥土。他叫母亲拿到厨房去清洗，然後收起来，不知道拿来做什么用的。我不喜欢这些贝壳，因为它们的形状很小，普通而简单，就像铺在大伯家屋拐弯处的贝穀一样，没有光亮的色彩。

也许日子久了，我将那包贝壳遗忘了，心想也许它封了尘，没有多大的用处。

有一天，我放学回家，母亲居然没有有在车站



等我，我只得与其他小朋友一齐步行回家。当时的书包很沉很重。尚未到达家门口，我看见屋前多出了几辆摩哆，再走近几步，又听见细细的哭泣声，心想一定是不好的事情，于是快步走进屋里。

“好啦！”我听见母亲这么说。走到大厅，卻看见小姨背着我。再趋前一步，看见二妹跪着，支撑着她双膝的是之前父亲带回来的白贝壳，膝盖上的血染红了贝壳上尖细的刺儿。望着二妹簌簌而下的泪水，我的幻梦忽地被重重地敲了一下，醒了。

几年後的一个午後，我偷搜母亲衣柜里的小说来看，书上写着女主角在海滩上拾到一枚紫色且发光的大贝壳。短短数字，竟将我已破碎的梦儿又催醒了，促使我的内心深处一再地告诉自己，一定要得到紫色的贝壳。

如今，我站海岸上，看着海中的浪推来推去，可惜就是推不出一枚紫贝壳。我很失望。脑海中，许多儿时的梦想一涌而上，它们是如此美好，如此可爱，如此的执着，却又如此的不实际。

而二妹，已去除幼小的顽皮与叛逆。也许与贝壳结下不解之缘吧，在爬格子的岁月里，陪伴着她的是“紫贝壳”这个笔名。然而，我仍然喜欢做一朵会下雨的云，漂泊四海，当一位成功的幻想家。

那个中午

◎ 无名

那天的中午。12:21。一个人在街上走着。

我想，忧郁也许就像打喷嚏吧。当它来袭，你无法抵御，唯有让它“哈啾”一声。之后，这东西又不能免疫。而且，它可能还会连续袭击。就在那时候，我便一连打了好几个喷嚏。

12:32。霍然发现不知从何时开始，我已经和悲观这东西成了一对形影不离的深交。无论到哪里，我们总是出双入对。日子久了，不多不少也被他影响了我的性格，都怪他。

他不知道。其实我多麼希望这段友谊不会持久，因为我寻寻觅觅中的朋友还久久未现身。一位名叫乐观的朋友。

12:41。双肩背着背包，好重、好重。也许装着心事与烦恼的背包会来得较重的吧。是时候找个地方把它搁下来了。我物色着我的目标。

12:54。我推开了一间咖啡座的玻璃

门，拖着我的疲惫。找个靠窗的位子坐了下来。

侍应生交给我一张菜单。一排又一排的食物名称站在面前，良久，我却怎么也找不到快乐这道菜。于是，我把身上的铜板换了杯叫做苦涩的咖啡。

1:02。吸了口冒着缕缕热气的黑咖啡。咖啡还未下糖，浓浓的苦意流进心里。

1:23。29分钟3秒之前，天空里一片和悦的浅蓝，几朵白云还稀稀地吊在蓝天上。29分钟又3秒后的现在，天空却无声无息地飘起绵绵的细雨来了。

我用了41秒的时间做了一样事情，叫思考。终于给我悟到一个道理：烦恼只是阳光普照的日子里，你的心里下的一阵毛毛雨。这只是生命中的一些小点缀，就像诗人普希金所说的：青春是揉合了希望与悲哀的疯狂岁月。而想看到那道挂在天边的彩虹，便务必等雨停。

1:31。玻璃窗映照出一个女孩的影像，微微牵嘴角，笑了。



哥哥下厨

◎ 梦斯

噢？这个星期家人全都在早上上班，唯有哥哥当职下午班。哇！不得了，我一星期的“恶梦”可要开始了。

因为这一星期里，哥哥会亲自下厨，到时，我可“有苦难言”。不是说批评哥哥煮的菜，而是根本煮得“乱七八糟”的。也许他不擅长下厨吧！

每次轮到哥哥下厨的日子，我都会预先在学校医完肚子才回家，免得回到家里，吃的是一团团的稀饭或是看了令人反胃的菜餚。

哥哥最喜欢“煮饭少放水，炒菜不放盐”。更可怕的是，炒菜竟然没放油的。

所以说呀！轮到哥哥下厨的日子，我的恶梦就要开始，每天要面对那些菜餚叫苦连天。

我的曾祖母

◎ 陈莽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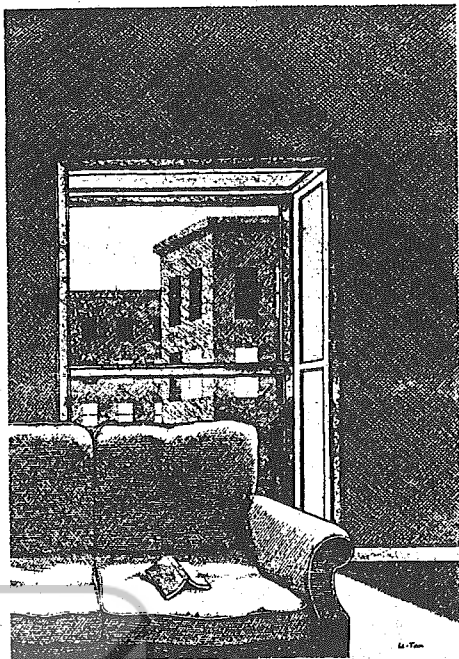
我的曾祖母一位活了九十四个月的人。她的皮肤黝黑，身体稍胖，满脸皱纹。她本来有一头长髮，喜欢束在后头，小时候的我看了总爱说：「又绑粽子头啦！」但现在她的头髮稀疏，所以也剪短了。

曾祖母只穿传统衫及黑色长裤。她有一双小脚，不知是否绑过脚？

曾祖母习惯睡在她那阴暗的房间里，夜里只点油灯，没有风扇。平时，她喜欢坐在躺椅上看电视或睡午觉，偶尔才出去公公的杂货店看看。她坐车时会晕车，因此，外面的世界怎麼改变她也不曾看过。小时候的我曾祖母感到很反感。每当我与邻居朋友们嬉戏，玩得不亦乐乎时，她就扫兴地拿着藤鞭来喊道：「滚回去！整天玩！」因此，我的朋友也被她吓得逃之夭夭了。后来发生了一件事，改变了我对曾祖母的看法。记得那天天下着倾盆大雨，我在上课，忽然外面有个老婆婆要拿雨伞给她的孙儿，那时很多同学在笑，我还不晓得发生什麼事。真是出乎我所料，是我的曾祖母！当时的我很感动，一个八十八岁的老人怎麼冒着风雨，一步一步地走到学校来呢？我不明白。

几年后，我们一家人离开家乡，搬到北海去。曾祖母无法抑制心里的忧伤，她不舍得离开她的宝贝孙子——我的弟弟，也就是唯一的男孙。我看见她泪盈满眶。对我来说，这次搬家是可喜可贺的事，但她老人家来说是多麼悲伤。现在，我们几乎每个星期都回去探望她老人家。每当我叫她一声“曾祖母”时，她就会问：「你是谁？」我告诉她后，她就喃喃自语地埋怨自己老了，看不见了，记忆力衰退了。她行动不便，需要推着椅子缓慢地、一步步地走。我注视着她，心里觉得她很可怜。有几次她在黑中摸黑而跌倒，脸部擦伤了，我真的很担心万一她下次就这样地离开了。曾祖母还在的日子，婆婆就没有好日子过，必须寸步不离地照顾她。因此，爸爸、姑姑就希望她可以安心到天国去，为婆婆卸下沉重的负担，况且她已那麼老了。但是对我来说，她必须继续活下去，我不想在生命中失去任何人。

我恳求上帝能好好照顾我亲爱的曾祖母，好让她能健康地活到一百岁，甚至超过这个岁数。我要珍惜她还活在这世上的日子，但愿她能够看着我们长大成人，享受天伦之乐。



走过童年

◎ 连哲萍

夜已深，这又是个失眠夜。从窗处来的虫鸣声，使宁静的夜月更显得寂静。我起床推开窗，望着那轮皎洁的圆月，回忆起昔日那段难忘童年。

小时候，常和哥哥往外跑，不是爬高爬低，就是跑到附近的游乐场去玩。回来时总免不了会被骂，因为已经很晚了。公公常劝我们早些回来，不过，“江山易改，本性难移”，第二天就把他的话忘得一干二净。日子就这样过去了。

进入一年级时，还是老样子。不过因为对校园感到很陌生，所以不太敢讲话。对校园渐渐熟悉后，便和同学打成一片。

那时的我，脑里有些怪念头。有时希望自己是老师，因为不用做无聊又烦闷的功课，也不会被挨骂；有时又希望自己是条鱼，无忧无虑地过日子，而且还能看见所谓“海龙王的皇宫”。现在想起来，觉得自己是多麼地幼稚与无知。

我印象中，童年时我最疼的人就是公公。他总喜欢在繁星密布的夜晚，给我讲他往日的故事。我呢，就似懂非懂地听得“津津有味”，有时还会“嗯...嗯...”地应他几声，想起来真是好笑。我一直都希望他会永远留在身边，但强壮如牛的他最终还是走了。

至今，一有空，我便会坐在屋外欣赏明月，並回忆起以前和公公一块儿的日子。我实在是好想念他。这段幼年的时光，我永远都不会忘记。

灵感

◎ 林协力

海是被文明污染的，难怪美人鱼会变成一种传说。有空约漂亮的心情去游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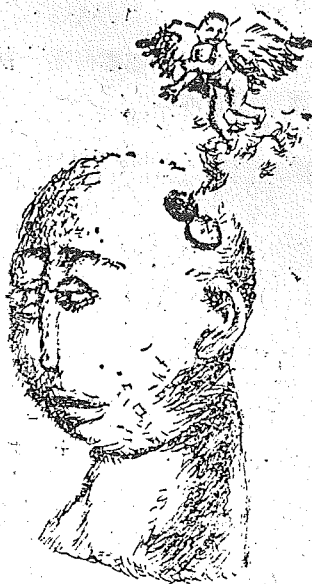
思念的过程早期是种享受当会面的机会蒸发了，思念会因为缺水，让人口渴难受的。

我的失望失灵了。只好改用希望。

创新呵创新呵。于是大家把口号挂在嘴边。我埋头苦苦思索，企图在笔尖下筑起一座高楼。

创新呵创新呵。塞满洋灰刺鼻的思想，禁不起摄取量的泛滥，在一片嘘声中，埋葬塌楼下的尸体。口米井？！//><》

《K023.820323.SAR-//.5799...***我的脑子里有好多张你的相片。妳笑，妳哭，妳酷，妳木。妳从我身边走过，冷冷的，是风，又不是。妳的影子消失在人群中，我的视线投在人群中穿梭。我寻到失望。



不懂

◎ 鍾秉霖

不懂得听。当我小的时候，爸爸叫我的名字，我也不懂，因为我是一名耳聋人士。之后，爸爸买了一架耳机给我，我可以听到鸟声吱吱叫，还有飞机轰轰声。但是，我听不到别人的言语，别人讲任何一句话，我也不懂。

不懂得讲。当我小学时候，我认识很多的朋友，但我讲话哑哑叫，因为我是个不会说话的人。记得我小时候，爸爸教我学讲的是“花”这句话。我终于学会讲话。也许你不懂，但爱我的人会懂。



日记

◎ 黄华华

不知是否受了太多小说、电影的情节影响，我总觉得女孩子都应该有写日记的习惯。而至于男孩子写日记的习惯都少之又少。

从来，没有人告诉我日记要如何写，要如何善用，而自己只晓得日记是在想着然后写下自己的感觉、心情、感受...，所以多年来也不曾改变过写日记的方式。

我可以因为夜了又下雨了而掉眼泪。然后，在日记簿记着：细细雨细细泪，在雨与泪交替间，陪伴的是无尺的夜。

夜，并不漫长，漫长的是无奈地渡过的那种感觉。

日记。每一日每一记！

弟弟

◎ 林艾霖

看着小弟弟一天比一天长高，从以前可以把手放在他的肩膀上，到今天比我高半个头。听他跟母亲讲话的声音一天比一天大声。记得以前我是家里的小霸王，也不走知从几时开始他夺走了小霸王的地位，而且势力还比我大出一个倍。只要他做出一个决定，就没有人可以改变他。在我印象中，他好象连朋友是怎么回事都不知道，可是有一天晚上，当我做功课时他为情所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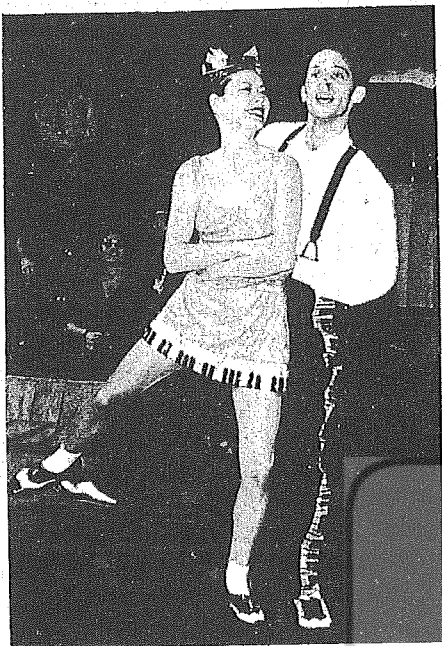
唉！弟弟都长大了，那我不是更大了吗？想一想，以前在家我是那么霸道的。

看着他，就想到他是多么不懂事，是多么叛逆。可是再回想一下，自己以前还不是一样。

是我走过来了吗？还是我已把叛逆转到什么地方去了呢？

绿树苗

任何时刻我们都需怀着一颗感恩的心，感激身边的师友……



恋情

◎ 王淑云

猫与老鼠真的相爱了吗？是老鼠喜欢上猫的。

我想：“老鼠是选错了对象了。”

老鼠怎么可能喜欢不喜欢的人呢。因为猫是会伤害它的。

不过，我觉得老鼠很伟大。

我想成为伟大的人，那是不是该向老鼠学习？

感激

◎ 谭靖

本来我对写作只不过是一知半解，而且也未曾投过任何稿件。

这一次，可以说是我第一次投稿。记得在二月尾，我要求张老师替我订购《向日葵》。而张老师真的替我买了，我很感激她。

自阅读《向日葵》后，我开始写作了，每次写完后还有补习老师替我批改。

张老师也时常鼓励我写作，她时常鼓励我把文章投给《向日葵》。

我要感谢老师所付出的关怀与鼓励，而身上又无什么贵重的东西送于她，唯有在这里向她她说出一句：“谢谢您！”《向日葵》我也要谢谢您。”

水的婚礼

◎ 王绍斌

平静且澄蓝

被

风

一语道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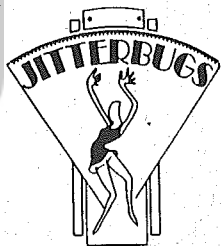
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

昨夜的快乐，引起今早的泛泛一笑。我很早就起来了，延续昨夜睡前还未想完的东西。昨夜 JS 载我回家，在车上我们听了 The Papas & Mamas 的《California Dreamin'》。这首歌让我想起《重庆森林》这部戏。王菲所穿着的衣服。她站在柜台上当时的收音机正播放着《California Dreamin'》，梁朝伟穿着警察的制服走了进店，我忘了他跟王菲讲了什么。但我非常喜欢这一幕。我仍然记得他们脸上的表情。之后，浮现在我脑里的还有林青霞的金色头发，金城武跑草场，王菲拼命地转干湿湿的布，凤梨罐头，失恋的警察……之后我睡着了。

今早睡醒，《California Dreamin'》又在我脑里掠过。

我又想了《重庆森林》里的一幕……

又想起昨夜的快乐……



赤道雨林的诞生

◎ 张蕙芬

上着物理课，把注意力四处乱瞄。心不在焉。

脑里的空荡，虚无。被“脚毛”愣着了。

“噢……！！怎么你的脚那么柔滑一根毛都没有的？”坐在我前座的同学说：“唔！”就叫前座的同学为宾。后座的那位同学为益。益把脚的另一侧反过来，“哗然谁说一根都没有哪，一堆堆的内侧长着呢。噢！多恶心。”这时候，有位多事的同学伸出他的头向着益的脚看看。他点点头：“唔！赤道雨林！？”多有意思的形容词。我偷偷的斜看我脚上长的脚毛，我想应该是属于针叶林的那种吧！然后想起很久没上的地理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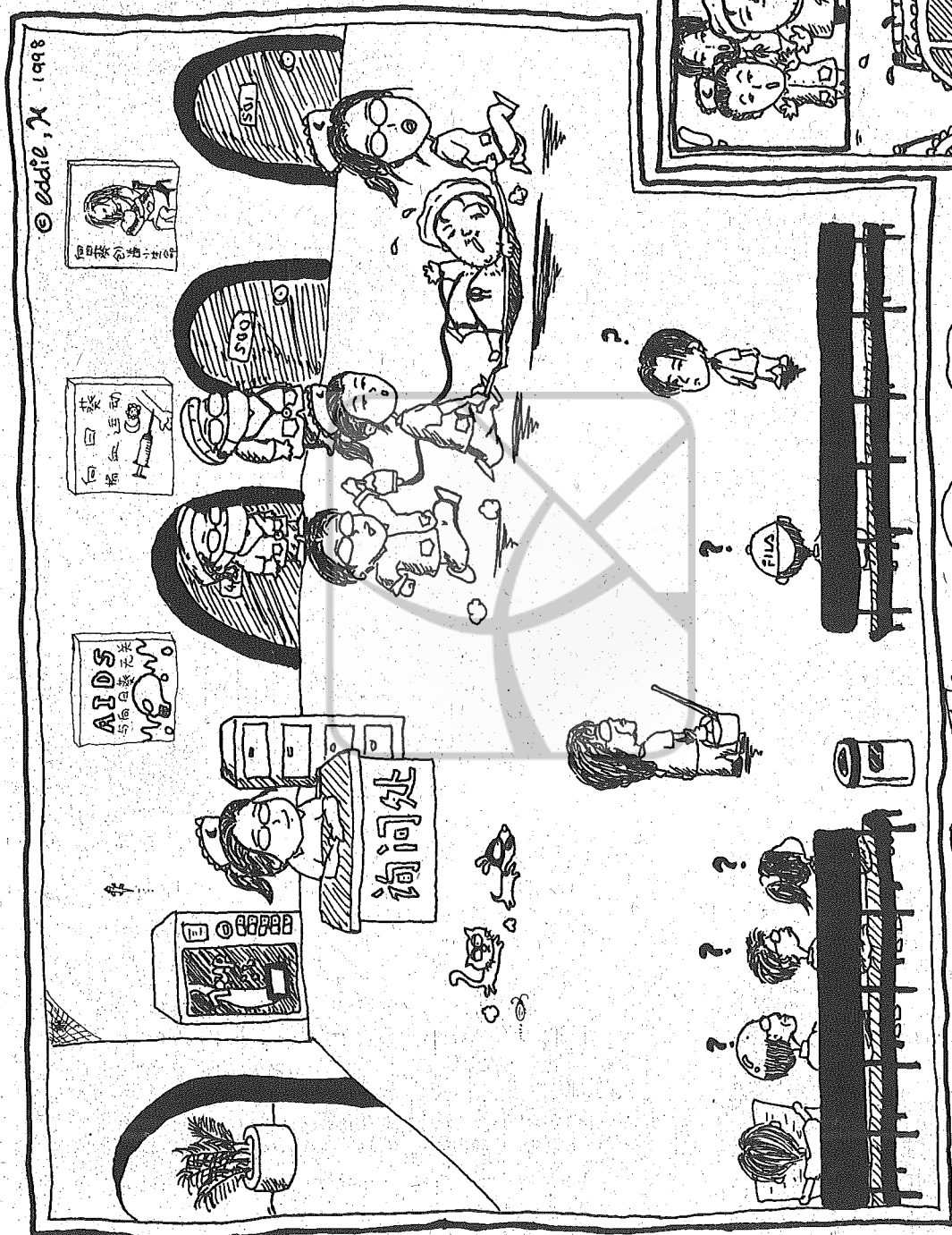
聞前稿截

编完第十期时，总编辑忽然大喊：“痛呀！好痛呀。”两位助手连忙把他抬到“向日葵产房”。OH！原来我们的总编辑……

聚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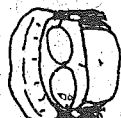
王寶蓮

產藥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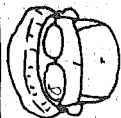


到底他會生出什麼東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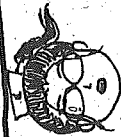
副校長



校長



林彥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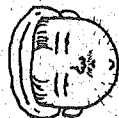
寶薩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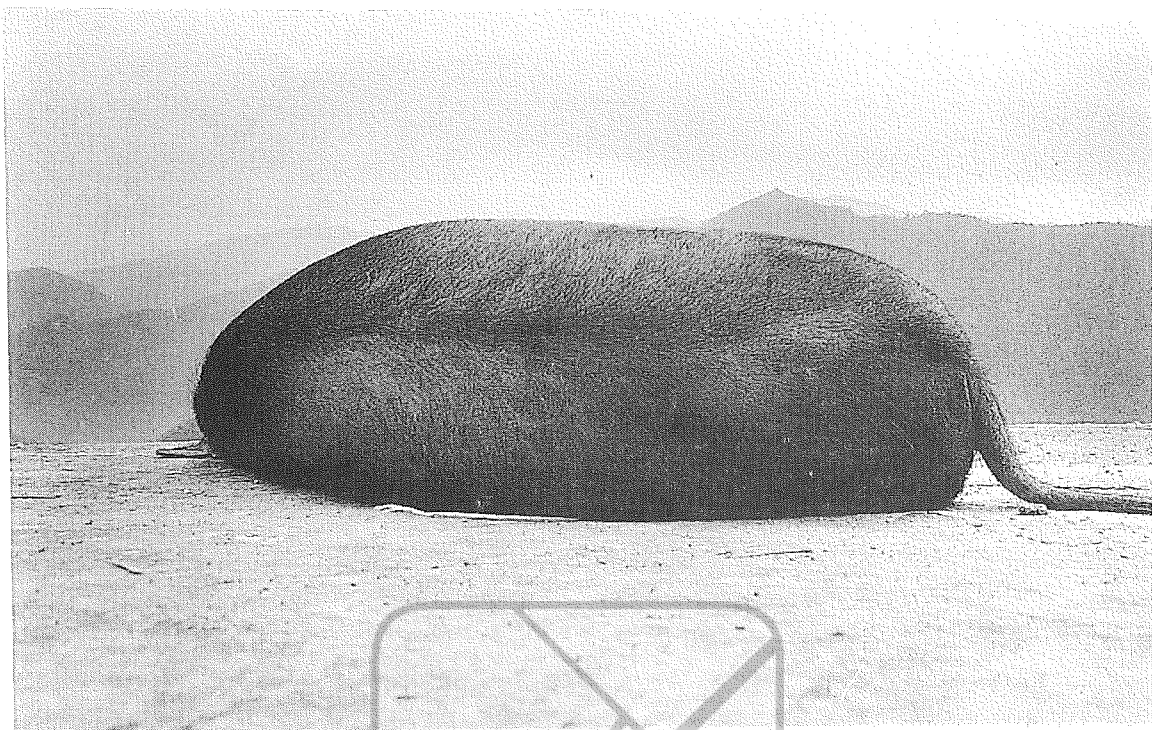


盧佛寶



陳雲





新竹五峰乡／19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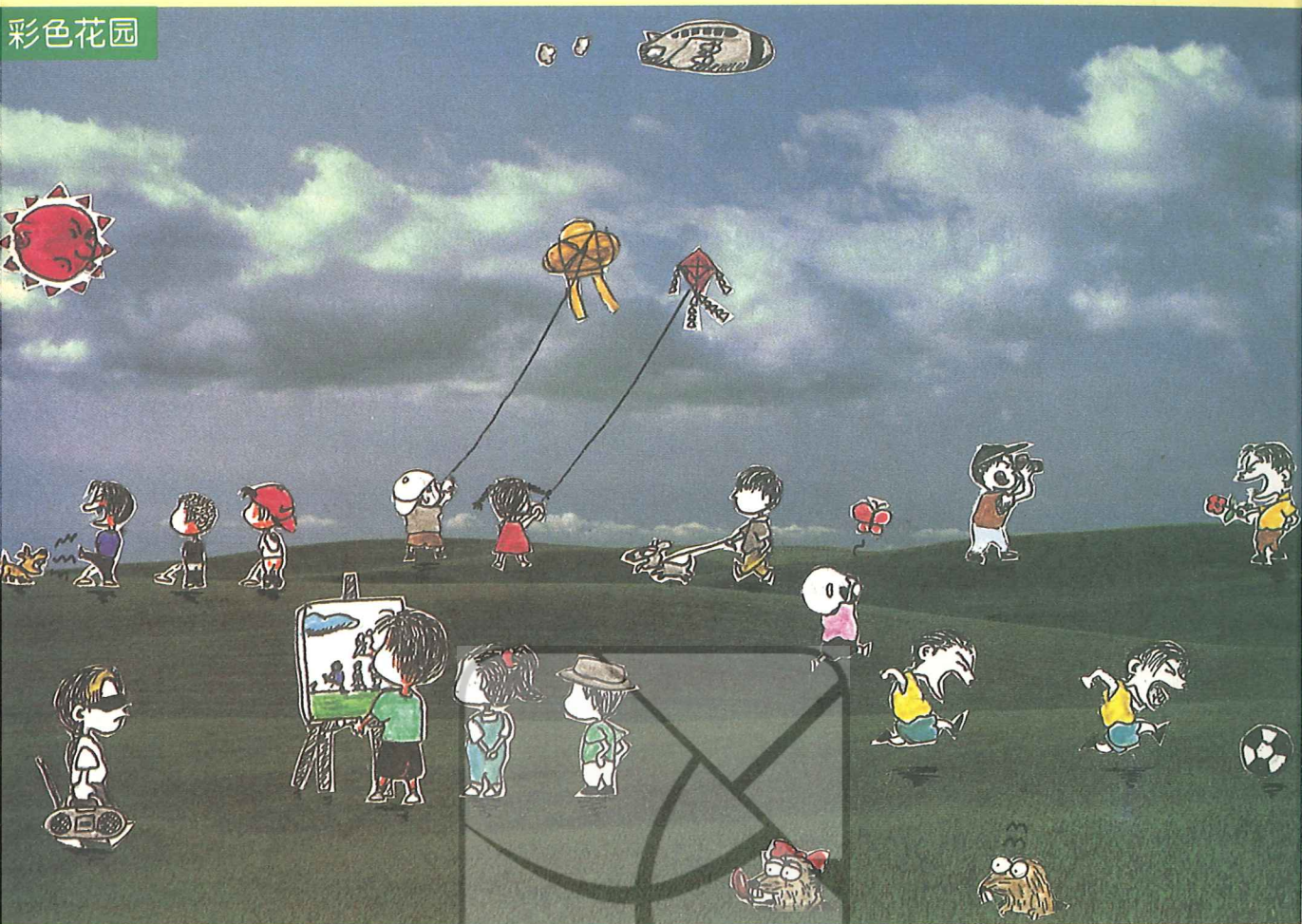
张照堂作品

如山，你的背影

◎ 嘉斯敏

你的背影在我的瞳孔里逐渐变大、变大、变大、．．．我有些昏眩。看你，在我跟前如此地使我心惊，我不得已便把自己变小了，好使自己不那么轻易被你发现，我虽然知道自己并不是如此懦弱的一个女子，我的目标是远方的那一座山，你霸道地躺在往山的那条路上，挡住了走向山上的那条路，望着那即将昇空消失的雾，我只能在心里干急着，哀伤的晨雾说：等不及了，阳光就快来了。

你继续变大、变大、变大．．．最后变成一座山，而雾是你身上的毛髮，我有点无奈，山是继续要走的，距离比以前近了，不妥协又能怎么样？



拼贴/颜东

我家有幅画

◎ 立诺

她把这张照片夹在泛黄的老字典里。

能不能认出哪个是我。她问。

迟疑了一下，不是那个绑着辫子在放风筝的吧？她呶了呶嘴，指着那个熟悉的背影后正忙着看人写生的女孩，说：“爸爸偷拍的。”

八年前，风和日丽的午后，我到山坡上写生，是假期吧？很多小孩都出来玩，山坡上很热闹，我忙着画下三个正在比赛射尿的死党。

那是老家后面的一座小山，第二天，我们就搬家了。她说。

现在那座山变成一座卫星市了。我说。

你住在那里吗？

呵，我家有那幅画。